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XinYe Textile Co., Ltd.

(在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注册)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

发行人名称: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

河南省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 15 号

保荐人（主承销商）名称:



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华通大厦
B 座 10-16 层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8000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预计发行日期	2006年11月17日
发行后总股本	23438万股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p>发行人控股股东——河南省新野县财政局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p> <p>发行人其他股东（包括内部职工股东）承诺：本次公开发行前，其共持有发行人4429.2万股，其中通过2006年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增加1476.4万股。对于2006年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前持有的股份（共计2952.8万股），按照《公司法》第142条规定，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对于通过2006年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增加的股份（共计1476.4万股），自2006年6月23日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p> <p>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p>		
保荐人（主承销商）：	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06年11月16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公司所处的棉纺织行业是与国计民生息息相关的永恒性传统产业，近年来在国内外市场需求的拉动下，取得了快速发展，呈现出明显的国际比较优势。但是随着我国纺织工业融入全球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各种贸易壁垒明显增强，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一定的风险。

二、本公司目前主要从事中高档棉纺织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纱线、坯布面料和色织面料等。棉花作为主要的原材料，其成本占总成本的70%左右，棉花价格的波动可能对本公司的产品成本和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三、本公司2006年1~6月、2005年度、2004年度和2003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16.81%、16.67%、17.41%和15.46%，呈现一定的波动趋势。造成股份公司2003年毛利率相对较低的主要原因是主营产品销售价格和棉花等原材料价格的变动不同步所致。

四、本公司截至2006年6月末的净资产约为5.24亿元，预计本次发行后的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而募股投入项目产生的效益却无法在发行当年及时体现，导致发行当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将有一定程度的下降。

五、近几年来，本公司根据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的要求，加大了对现有生产线的技术改造力度，但自有资金不足以完全满足生产经营和技术改造的需求，通过银行借款方式筹措企业发展资金，导致本公司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和2003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3.31%、63.44%、63.12%和66.14%，存在资产负债率偏高带来的财务风险。

六、根据发行人2006年6月9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发行人以2005年度利润分配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173,953,088.35元，以及自2006年1月1日起至本次发行股票前产生的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发行人在上市后将不会对上述新老股东共同享有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调整。

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招股说明书中“风险因素”中的风险分析及财务资料部分相关内容。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1
第二节 概 览	3
一、发行人概况	3
二、发起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4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5
四、本次发行情况及募集资金用途	5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7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7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8
三、预计发行上市时间表	11
第四节 风险因素	12
一、行业竞争的市场风险	12
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12
三、财务风险	13
四、新技术及新产品开发风险	15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5
六、政策风险	15
七、其他风险	17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8
二、发行人设立及发起人的情况	18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股本演变情况	25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五、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30
六、发行人和发起人组织结构	31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简要情况	33
八、发起人、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3
九、有关发行人股本基本情况	36
十、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38
十一、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44
十二、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44
十三、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等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45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47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47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7
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59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65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72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75
七、发行人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技术情况	75
八、发行人主要生产产品的质量控制与服务	78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80
一、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	80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81
三、关联交易	82
四、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8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88
一、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88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对外投资情况	92
三、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及兼职情况	93
四、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重要承诺	94
五、关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情况	94
六、关于近三年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9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6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6
二、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104
三、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104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04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06
一、简要会计报表	106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109
三、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报表的差异比较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110
四、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11
五、发行人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1
六、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116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16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情况	116
九、最近一期末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118
十、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情况	118
十一、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情况	119
十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2
十三、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124
十四、报告期内会计报表附注中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124
十五、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126
十六、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127
十七、资产评估情况	127
十八、验资报告	136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8
一、财务状况分析	138
二、盈利能力分析	148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154
四、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及其影响	154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155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158
一、发行人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158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61
三、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61
四、主要经营理念或模式	162
五、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162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162
第十三节 募股资金运用	164
一、本次发行筹集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164
二、募股资金投资项目安排	164
三、实际募集资金超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或不足时的安排	166
四、本次发行募股资金投资项目对发行人产品产能和品质的影响分析	166
五、募股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69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情况简介	170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184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84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85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185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186
一、发行人的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计划	186
二、发行人重大合同	186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189
四、发行人及持有发行人 20%以上股份股东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90
五、可能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190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受过刑事诉讼等情况	190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91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200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发行人、本公司、股份公司、新野纺织：	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新野棉纺厂：	指 河南省新野棉纺织厂，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汇丰公司：	指 新野县汇丰有限责任公司。
我国、国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新股：	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之每股面值为1.00元的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承销团：	指 以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保荐人（主承销商）组成的本次新股发行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新股承销协议。
国家经贸委：	指 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	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境内投资者发售的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8,000万股社会公众股的行为。
上市：	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A股：	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WTO：	指 世界贸易组织。
配额：	指 一国政府在一定时期内，对于某些商品的进出口数量或



金额所规定的限制性指标。

- 元：**指 人民币元。
- 双高一优：**指 高新技术产业化、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优化重点产品和技术结构。
- ATC：**指 《纺织品服装协定》。
- TBT：**指 技术性贸易壁垒，是一国以维护国家安全、保障人类健康、保护生态环境、防止欺诈行为、保证产品质量等为由，采取的一些技术性措施，这些措施成为其他国家商品自由进入该国市场的障碍。
- 棉纺：**指 将棉纤维或棉型中长型化纤加工纺制成纱线的过程。
- ISO9001：**指 国际质量保证标准体系。
- ISO14001：**指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
- 无梭织机：**指 相对于传统木梭织机的一大类不用梭子织布的新型织布机械，具有效率高、性能稳定、适应范围广等特点，主要包括喷气织机、喷水织机、剑杆织机和片梭织机等。
- 乌斯特公报：**指 乌斯特统计值，是由瑞士蔡尔维格·乌斯特公司对世界各地棉纱样品测试结果进行统计、分析后发布的经验值，其为衡量产品质量（世界级水平）提供了依据，是当今世界最完整的纱线质量统计标准。
- 四分制评分法：**指 国际布匹常用的质量评定方法，即无论布匹存在多少疵点，对其进行的每直线码数(Linear yard)疵点评分均不得超过四分，按照质量等级由高到低依次评为一分、二分、三分、四分。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概况

发行人前身为河南省新野棉纺织厂，始建于1969年。1994年3月29日，经河南省南阳地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宛改股字[1994]第24号文）批准，在对新野棉纺厂整体改制的基础上，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4月24日，发行人在河南省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5,146万元，注册地址为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15号，当时主要生产经营纺纱、纺线、织布等。1996年12月，发行人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了规范，经河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豫股批字[1996]89号文予以重新确认，并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登记注册，公司更名为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146万元，主要经营棉纺、棉织等。2001年11月，本公司更名为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注册资本为15,438万元，注册地址为河南省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15号，经营范围为棉纺及棉织品，服装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目前，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是从事中高档棉纺织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纱线（纯棉、混纺）系列产品、坯布面料和色织面料系列产品等。

发行人于1998年5月被确认为河南省50家重点企业；1999年10月，经国务院批准，国家经贸委以国经贸产业[1999]966号文将发行人确定为520户国家重点企业之一；2000年1月，发行人被河南省确定为“河南省重点支持的工业结构调整优势产品及骨干企业”。2001年，国家纺织工业局纺织产品开发中心将发行人确定为“国家功能性棉纺织产品开发基地”，同年，发行人被国家经贸委评为“九五”国家技术改造先进工作单位。自1997年以来，发行人先后多次被评为“河南省文明企业”、“河南省纺织优秀企业”、“河南省纺织工业八五技术改造先进企业”，被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授予“全国棉纺织行业排头兵企业”、“全国纺织工业双文明建设优秀企业”、“全国纺织工业先进集体”、“纺织工业科技型企业”和2004年度国家纺织



行业协会“科学技术贡献奖”等荣誉称号。2004年、2005年连续两年被中国纺织工业协会评定为棉纺织行业竞争力前二十强企业，在“出口创汇、销售收入、实现利税、人均利税”四项指标排序中连续十年位列全国同行业前50强。发行人已分别于1999年12月和2003年1月通过了ISO9002:1994和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发行人自1969年建厂以来，已创造了连续三十六年盈利的良好业绩，在国内棉纺织行业拥有较高的声誉和影响力。截至2005年末，发行人共拥有国产清梳联合机13套、进口清梳联合机8套、精梳机12套、自动络筒机24台、环锭纺16万枚、线锭3万枚、气流纺8832头、织机2605台（其中无梭织机1022台）、色织后整理设备11台及染色机16台。2005年全年生产纯棉、混纺纱线61510吨，纯棉、混纺坯布9377万米，色织面料827万米，当年实现销售收入127359.45万元，利润总额7365.23万元，净利润4934.70万元。

二、发起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2006年6月30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股东共有8057名，其中内部职工股股东8051名。

本公司的发起人——新野棉纺厂创建于1969年，经过多年的不断发展，在1994年股份制改造前已成为国营大型骨干企业、国家大型一档企业和河南省一级先进企业，也是国内规模较大的棉纺织生产企业之一。1994年3月，新野棉纺厂作为独家发起人，在整体改制的基础上，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了本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新野棉纺厂的生产经营性资产、业务、人员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依据《股份公司规范意见》的规定，新野棉纺厂的法人主体不再存续，已依法注销，其评估后作价入股所形成的国有股权由河南省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

发行人设立时的第一大股东为河南省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2002年3月，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撤销，其相关职能并入新野县财政局。新野县财政局现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71.31%的股份，另外通过汇丰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4.77%的股份。

发行人的第二大股东为汇丰公司，其持有本公司10.46%的股份。汇丰公司于2000年4月26日在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注册资本3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河南新野城关镇纺织路17号，法定代表人为吴聚强，经营范围为毛巾、床单、装饰布、包装品、印刷品的生产销售等。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06年6月30日，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一)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单位：元）

科目 \ 日期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27,683,643.89	1,370,344,091.28	1,224,358,541.14	1,196,363,806.44
固定资产净额	624,754,254.45	625,348,415.99	584,829,292.72	593,537,796.82
负债总额	903,831,249.82	869,398,596.73	772,760,069.98	791,303,603.88
股东权益	523,852,394.07	500,945,494.55	451,598,471.16	405,060,202.56

(二) 利润表主要数据（单位：元）

科目 \ 年度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11,773,072.36	1,273,594,465.77	1,157,836,117.79	934,114,983.20
主营业务利润	102,192,413.84	209,926,274.25	199,227,234.60	142,265,620.59
利润总额	34,189,402.27	73,652,273.72	69,460,102.39	55,275,071.05
净利润	22,906,899.52	49,347,023.39	46,538,268.60	37,034,297.60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单位：元）

项目 \ 年度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52,684.76	86,816,070.11	123,149,858.09	73,987,802.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59,835.72	-75,769,762.19	-32,039,520.77	-101,144,712.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6,980.61	943,251.42	-70,631,628.09	35,552,974.48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7,235,868.43	11,989,559.34	20,478,709.23	8,366,064.29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0.34	0.84	1.2	0.72

(四) 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 年度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资产负债率（%）	63.31	63.44	63.12	66.14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3.39	4.87	4.39	3.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4	0.84	1.20	0.72
净资产收益率（%）	4.37	9.85	10.31	9.1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5	0.12	0.20	0.08

四、本次发行情况及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8,000万股，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所募集的资金将主要用于以下技术改造项目：



- 1、开发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产品技改项目；
- 2、功能性服装面料技改项目；
- 3、开发新型纺纱产品技改项目；
- 4、高档精梳纱生产线技改项目；
- 5、引进剑杆织机开发高档牛仔布技改项目；
- 6、购进48台剑杆织机技改项目。

本次募股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政策、国内外市场需求和发行人的发展战略而确定的实现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技术水平、促进产业升级的配套性技改。上述项目均经过充分的可研论证，其中开发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产品技改项目和功能性服装面料技改项目，已经列入国家重点技术改造“双高一优”项目导向计划；开发新型纺纱产品技改项目及其它三个项目，也均已列入“河南省优化结构调整促进产业升级重点项目”计划。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发行数量：8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34.13%

发行后总股本：23438万股

发行价格：5.19元/股

2、发行前每股净资产：3.39元（按2006年6月末经审计后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92元（按2006年6月末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预计筹资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发行前每股盈利：0.32元（按2005年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利润除以发行前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盈利：0.21元（按2005年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发行前的市盈率：16.22倍（每股收益按2005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的市盈率：24.71倍（每股收益按2005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5、发行前的市净率：1.53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前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后的市净率：1.33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6、发行方式：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7、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8、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9、预计募集资金总额：41520.00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39377.40万元

10、预计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费用： 1245.60万元

审计费用： 160万元

资产评估费用： 90万元

土地评估费用： 50万元

律师费用： 80万元

审核费用： 20万元

保荐费用： 500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魏学柱
- 2、住所：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15号
- 3、联系电话：（0377）66265092
- 4、传真：（0377）66265092
- 5、联系人员：田胜
- 6、互联网网址：<http://www.xinye-tex.com>
- 7、电子信箱：xfzqb@126.com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其他承销机构

1、保荐人（主承销商）：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凌新源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19号华通大厦B座10层

电话：（010）68431166

传真：（010）88018659

保荐代表人：杨艳萍、申克非

项目主办人：李彦斌

项目组成员：周宗华、吴滔

2、副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电话：0755-82943157

传真：0755-82960141

经办人员：刘群群

3、分销商：

(1) 名称：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岳献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5号

电话：010-85252604

传真：010-85252604

经办人员：耿凡

(2) 名称：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建刚

住所：河南省许昌市南关大街38号

电话：0371-65585631

传真：0371-65585639

经办人员：卢志忠

(3) 名称：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宁金彪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电话：0755-83516151

传真：0755-83516266

经办人员：田爱华

(三) 发行人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1、负责人：朱玉栓

2、住所：北京市三里河路1号西苑饭店5号楼5517-5521室

3、电话：(010) 88381802

4、传真：(010) 88381869

5、经办律师：刘兰玉、张忱

(四) 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崔守忠
- 2、住所：河南省郑州市农业路22号
- 3、电话：（0371）65336666
- 4、传真：（0371）65336363
- 5、经办会计师：尹超文、党惠如

（五）资产评估复核机构：河南联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周秀月
- 2、住所：河南省郑州市纬五路27号
- 3、电话：（0371）65959587
- 4、传真：（0371）65959587
- 5、经办评估师：任国广、张庆国

（六）土地评估机构：南阳晨光地产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1、法定代表人：张举平
- 2、住所：河南省南阳市兴隆路8号
- 3、电话：（0377）63108818
- 4、传真：（0377）63108308
- 5、土地评估师：王德勋、王亚喆

（七）拟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 1、法定代表人：张育军
- 2、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 3、电话：（0755）25918299
- 4、传真：（0755）82083275

（八）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1、机构负责人：戴文华
- 2、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层
- 3、电话：（0755）25938000
- 4、传真：（0755）25988122

（九）收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 1、住所：河南省南阳市七一路129号
- 2、电话：（0377）63198189



3、传真：（0377）63198179

4、联系人：沈进

（十）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三、预计发行上市时间表

1、询价推介时间：	2006年11月10日~2006年11月14日
2、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06年11月16日
3、申购日期：	网下为2006年11月16日至2006年11月17日，网上为2006年11月17日
4、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2006年12月4日

请投资者持续关注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于相关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发行人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有关行业竞争风险、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财务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因素的叙述，并仔细阅读本节全文。本公司的风险因素分析如下：

一、行业竞争的市场风险

纺织行业是我国传统的支柱产业和主要的出口创汇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但就目前国内纺织行业的发展状况来说，仍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技术含量不高，初级产品生产能力过剩，中高档产品供应不足，行业内部竞争不断加剧。近几年来，虽然本公司通过强化技术革新和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力度，生产规模、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和经济效益等指标均在全国同行业中排名前列，并已确定了“以新型纺纱为基础、以高档服装面料为主导”的发展方向，具有较强的发展优势和市场竞争能力，但随着纺织行业整体竞争程度的加剧，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会面临较大的行业竞争风险。

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中高档棉纺织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棉花是企业生产活动中的主要原材料，近三年以来平均每年消耗棉花逾60,000吨，约占生产成本的70%左右，棉花市场价格的波动对发行人的生产成本和盈利水平构成直接的影响。

我国自1999年对棉花流通体制进行改革至今，国内棉花市场的供应价格已经基本市场化。近几年来，棉花市场的供求价格由于受自然气候条件、市场供需状况和国家宏观经济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而波动较大，特别是2003年秋季，由于全国大面积、长时间阴雨天气导致新棉上市推迟和严重减产，在国内出现了几十年未遇的棉花资源紧张局面，加之行业景气回暖，需求快速增长，导致棉花供应缺口加大，市场价格大幅攀升。2004年初国内棉花价格同2002年初国内棉花价格相比，1、2、3级棉花价格分别上涨了27.8%、37.8%、42.3%。以国内328级棉花为例，2002年2月份的棉花价格为8637元/吨，2003年2月份的棉花价格为11935元/吨，



2004年2月份最高则达到16800元/吨，相比2003年2月份涨幅达到40.76%。在2004年2、3月份，国内棉花的市场价格达到建国以来的历史最高峰，尽管产品销售价格也有一定程度的提升，但是仍然给国内棉纺织企业的生产经营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压力。

2004年3月后，由于受前期棉价大幅上涨的带动，棉农种植棉花的积极性明显高涨，播种面积大幅增加，同时，国家为了抑制棉价涨势，采取了包括增加国家储备棉的发放量、加强国际棉花资源的利用、追加进口棉花配额等一系列措施，短期内使棉花供应量迅速增加，导致国内棉花价格出现了明显回落。仍以国内328级棉花为例，在2004年11月份已下降到11350元/吨左右，相对2004年2月份的最高价而言，降幅达到36.47%。但自2004年12月之后，国内棉花市场价格又重现上升趋势。2005年全年棉价走势相对平稳，基本保持在每吨13500-14000元之间，2006年一季度至今，棉花价格基本稳定在每吨14000元左右。

由于及时采取了应对措施，此前棉花价格的剧烈波动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没有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是也不完全排除将来棉花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再次发生波动给发行人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一）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2006年上半年、2005年、2004年和2003年的毛利率分别为16.81%、16.67%、17.41%和15.46%，受原棉价格波动的影响，呈现一定的波动状态。2006年上半年、2005年、2004年、2003年股份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棉成本占总成本的比重依次为70.44%、71.82%、71.93%、72.11%，2003年股份公司毛利率相对较低的主要原因是主营产品销售价格不能随棉花等原材料的价格同步上涨。由于棉花供应量增加，2004年下半年国内的棉花价格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回落，以国内328级棉花为例，其平均价格已由2004年初的16800元/吨下降到2004年底的11350元/吨左右。由于产品价格传导的滞后，2004年产成品的销售价格稳中有升，毛利率水平逐渐回升。但如果棉价不能保持相对的稳定，本公司仍将存在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二）净资产收益率降低的风险

截至2006年6月末，发行人的净资产总额约为5.24亿元，预计本次发行后的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项目全



部建成投产后才能达到预期的收益水平，项目产生的效益无法在发行当年及时体现，导致短期内本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会明显下降，有可能存在净资产收益率降低导致的财务风险。

（三）资产负债率偏高风险

近几年，本公司为应对棉花价格波动而增加了棉花储备，同时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政策和市场需求，加大了对现有生产线的技术改造力度，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但自有资金不足以完全满足生产经营和技术改造的需求，主要通过银行借款等方式筹措企业发展资金，因此导致本公司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3.31%、63.44%、63.12%、66.14%，与纺织行业2005年度的平均资产负债率63.23%基本持平，但仍可能存在资产负债率偏高带来的财务风险。

（四）债务结构不尽合理的风险

本公司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92、0.97、0.98、0.93，速动比率分别为0.58、0.60、0.56、0.54，资产流动性不强。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负债总额为903,831,249.82元，流动负债为731,631,249.82元，其中：短期借款为458,250,792.77元，短期借款占流动负债比例为62.63%，比例相应偏高，因此存在债务结构不尽合理的风险。

（五）存货跌价风险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存货余额为247,976,247.91元，其中原材料为119,470,597.89元，产成品为101,903,252.20元，在产品为26,602,397.82元，2006年上半年、2005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09次和4.64次。若原材料和产成品市场价格下跌将给本公司带来一定损失，存在存货跌价风险。

（六）担保等或有负债风险

本公司与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互保协议，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为南阳纺织集团担保借款239,000,000.00元，南阳纺织集团公司为股份公司担保借款329,850,000.00元。虽然本公司对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担保已采取了相应的反担保措施，但由于未来经营形势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因此给本公司带来一定的连带偿债风险。

（七）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本公司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末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



为10,961.66万元、11,094.87万元、10,119.48万元、8,362.71万元，各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按账龄分析法提取坏账准备，尽管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是充分合理的，但并不排除因客户发生不可预测的重大变故而导致的股份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四、新技术及新产品开发风险

近年来，国内棉纺织行业方面的新技术及新产品的开发速度不断加快，新技术及新产品开发应用对本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企业持续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尽管目前本公司70%以上的生产设备处于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拥有先进的纱线测试实验中心，掌握了对新设备、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全流程的应用开发研究成果，并建立了包括技术考核在内的一整套完整科学的IS09001：2000质量管理认证体系，但是，与部分发达国家的纺织企业的先进生产设备和新技术开发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在今后发展中，若发行人在新技术及新产品开发应用方面不能及时跟上市场发展的需求，将会影响到股份公司的经济效益和持续发展能力。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均为针对我国棉纺织行业整体水平落后，产品质量和产品结构不能够完全适应国内外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的现状，围绕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能力的目标，经过充分研究和论证后，对现有生产设备实施的技术改造。这些项目改造完成后，将会实现以产业升级来提升产品品质，增加产品附加值，进一步提高股份公司的竞争能力。但是，在项目投资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运作风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改造投产也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若项目改造完成后的市场需求和产品价格出现较大变化，将会影响到项目的预期收益。

六、政策风险

（一）产业政策限制风险

本公司属于国家支持发展的棉纺织行业，衣着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公司产品在行业的产业链中处于中上游地位，产业政策和市场需求不会发生较大变化。随着全球纺织品配额的取消和国际纺织品贸易体制的新变化，整个行业正面临着一次全新的调整，传统的以量取胜的竞争模式将受到严重挑战。根据国务院国发（1998）2号文件精神，国家已在1998~2000年期间对棉纺织行业



进行了必要的“压锭改造、调整提高”，有效的抑制了行业内的低水平重复建设。2006年4月国家十部委又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快纺织行业结构调整促进产业升级若干意见的通知》，为保持我国纺织行业持续健康发展、转变增长方式、加快纺织行业结构调整、促进产业升级作出了明确的指导。

同时，国家制定的纺织“十一五”规划中也将棉纺织行业的改造升级作为“十一五”期间国家投资的重点。因此，今后几年，纺织行业的发展将主要通过技术改造实现产业升级，这些产业政策的出台都为本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但是，如果今后国家对棉纺织行业的相关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新的挑战，从而带来一定的政策限制风险。

（二）取消纺织品配额限制的风险

加入WTO后，根据《纺织品与服装协定》的有关条款，从2005年1月1日起，全球纺织品配额限制已基本取消，我国纺织行业将凭借较强的国际比较优势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但是，随着市场配额的取消，国内纺织服装行业的投资热情将有所增加，从而导致急剧扩张的国内产能与相对稳定的国际市场容量之间的供求关系失衡，出口市场将可能出现量增价跌，引发无序竞争。另外，为限制中国纺织品的大量涌入，各国制定的“特别保障措施”、反倾销和技术壁垒等辅助手段也将会阻碍中国纺织品的出口，若本公司不能成功应对，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产品出口带来不利影响。

（三）调整出口退税政策的影响

2006年9月14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商务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5部委联合发布《关于调整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和增补加工贸易禁止类商品目录的通知》，自2006年9月15日起，调整我国部分出口商品的出口退税政策，其中，对纺织纱线、织物及制品的出口退税率由13%降至11%。按照出口退税政策，不退税的部分将直接计入生产成本，因此出口退税率下调2个百分点，将意味着出口毛利率下降2个百分点。本公司2005年度、2004年度和2003年度分别累计出口创汇约2860万元、3249万美元和3069万美元（其中约60%为加工贸易，这部分出口受退税率政策的影响只相当于直接出口产品的30%），若按照年均3000万美元出口收入计算，经初步测算，每年约减少利润总额40万美元，短期内会对公司的盈利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但相对于公司每年7000万元人民币的利润总额，其影响程度相对较小。如果国家今后再次调整纺织类出口商品的出口退税政策，将会



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四）环保风险

本公司在棉纱、棉布及色织布的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程度的环境污染（如锅炉及生产车间排放的烟尘、机器运转产生的噪音、染色及浆染产生的废水等），若不能有效地加以解决，将对股份公司的生产和发展产生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

七、其他风险

（一）安全隐患风险

由于纺织企业有其行业特殊性，诸如原棉储存、成品库房和生产现场等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风险，尤其是本公司生产所用的原材料棉花和半制品及产成品均属易燃品，一旦发生火灾将直接影响连续生产，给本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汇率风险

本公司部分棉纺织产品对外出口，2005 年度、2004 年度和 2003 年度分别累计出口创汇约 2860 万元、3249 万美元和 3069 万美元，同时股份公司生产所需的部分原棉和先进生产设备需从国外进口。股份公司进出口贸易结算的币种主要是美元和港币，受我国人民币预期升值的影响，如果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进出口贸易和经营收益。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ENAN XINYE TEXTILE CO.,LTD.

(二) 注册资本: 15438万元

(三) 法定代表人: 魏学柱

(四) 设立日期: 1994年4月24日

(五) 住所: 河南省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15号 (邮政编码: 473500)

(六) 电话: 0377-66221552

传真: 0377-66221731

(七) 互联网网址: <http://www.xinye-tex.com>

(八) 电子信箱: xfzqb@126.com

二、发行人设立及发起人的情况

(一) 发行人设立方式

1994年3月, 经河南省南阳地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宛改股字[1994]第24号文) 批准, 在对原新野棉纺厂进行整体改制的基础上, 原新野棉纺厂作为独家发起人, 以经评估确认的与棉纺、棉织、动力、运输等纺织业务相关的全部经营性资产3,669.6万元作价入股, 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了本公司, 本公司于1994年4月24日在河南省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设立时本公司注册资本为5146万元。1996年12月, 河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关于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确认的批复》(豫股批字[1996]89号文) 对发行人的设立行为重新确认, 认定发行人符合《国务院关于原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国发[1995]17) 号等文件的规定, 并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进行了注册登记。2003年6月, 经本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并经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经贸委批复, 本公司实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以未分配利润送红股的分配方案, 转送后注册资本为10292万元。2006年6月, 经本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实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



本和以未分配利润送红股的分配方案，转送后注册资本为15438万元。

（二）发起人

本公司的发起人只有一家，即新野棉纺厂，其隶属于新野县人民政府，属于县域地方经济。新野棉纺厂始建于1969年，经过1980年和1987年两次扩建，在1994年改制前已发展成为国营大型骨干企业。1994年3月，新野棉纺厂作为独家发起人，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了本公司。

（三）在改制设立发行人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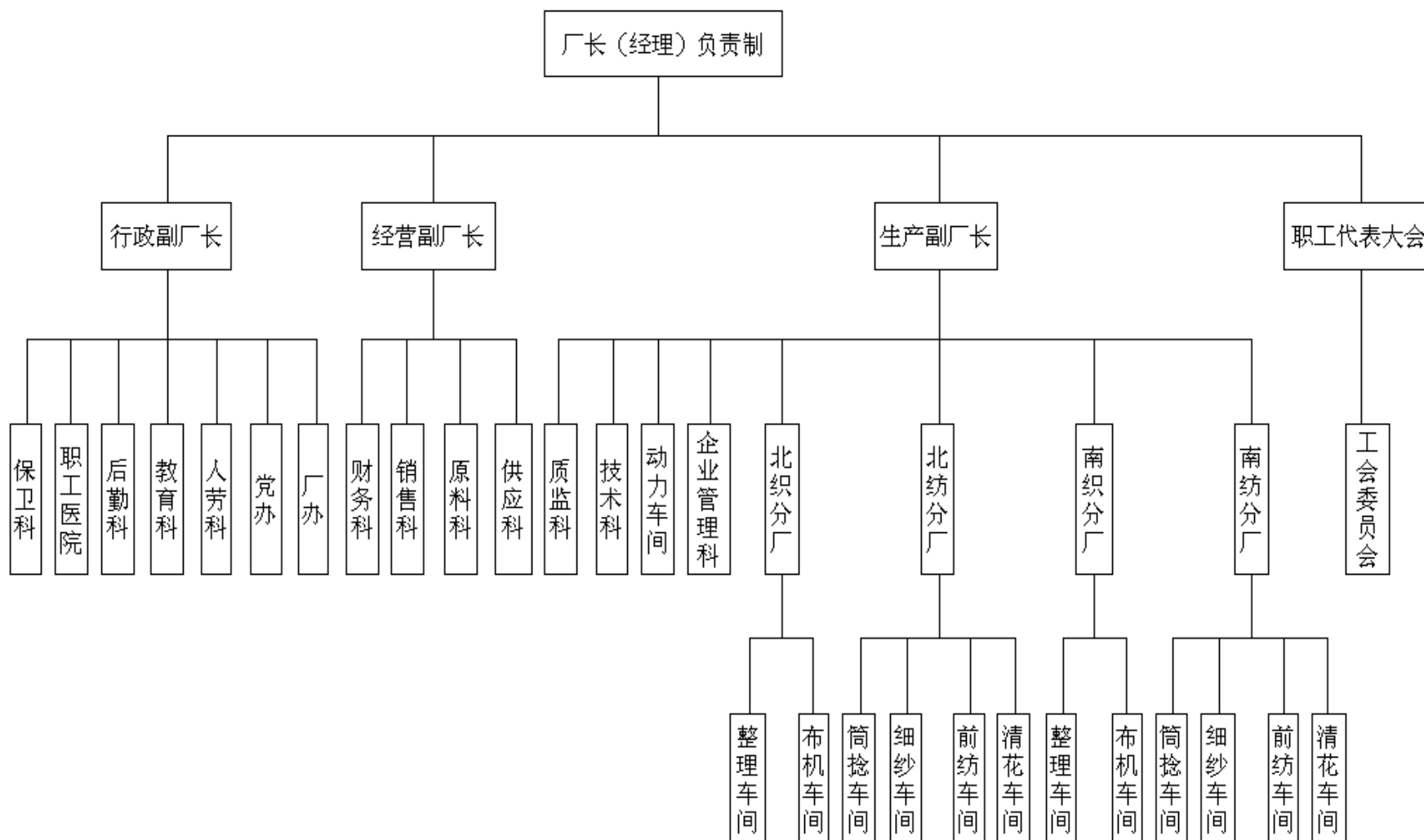
1、在改制设立发行人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

截至1993年底，新野棉纺厂共有职工9364人，占地面积36.9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1万平方米，固定资产规模2.2亿元，拥有纱锭12.8万枚，线锭9880枚，气流纺1200头，精梳机8套、织机1280台（其中喷气织机24台），静电植绒生产线1条。

2、在改制设立发行人之前，主要发起人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在1994年改制设立发行人之前，原新野棉纺厂主要生产纯棉、混纺纱线、布和静电植绒布，设计能力为年产纱25000吨、布4000万米，1993年全年完成产值2.661亿元，实现销售收入2.993亿元，当年实现利税1,800万元、利润810万元，当时的生产规模位居河南省纺织行业第一名。

经过建厂后多年的发展，截至1994年改制前，新野棉纺厂已设立了采购、供应、生产、销售、经营管理等部门和生产单位，基本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全面的生产经营体系。同时，受当时历史条件的限制，新野棉纺厂还设置了诸如职工医院、技校、托儿所等一些社会职能机构。当时，新野棉纺厂的企业架构具体如下图所示：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1、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

1994年3月，新野棉纺厂作为独家发起人，在对自身进行整体改制的基础上，以经评估确认的与棉纺、棉织、动力、运输等纺织业务相关的全部经营性资产3,669.6万元作价入股，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了股份公司，发行人于1994年4月24日在河南省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设立时主要拥有与棉纺、棉织有关的纱锭、线锭、气流纺、精梳机、织机等生产设备及厂房。

2、发行人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成立后，基本沿用原新野棉纺厂的主要业务，主要生产纯棉、混纺纱线、布和静电植绒布。目前发行人主要从事纱线系列产品、坯布面料系列产品和色织面料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2005年全年生产纯棉、混纺纱线61510吨，纯棉、混纺坯布9377万米，色织面料827万米，实现销售收入127359.45万元，利润总额7365.23万元，净利润4934.70万元。

（五）在发行人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成立后，独家发起人——新野棉纺厂依据《股份公司规范意见》的规定依法注销，其评估后作价入股所形成的国有股权由河南省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现由河南省新野县财政局持有。

（六）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由于发行人是在新野棉纺厂基础上整体改制而设立的，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与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没有本质变化。改制后，发行人根据市场的变化及时调整了部分产品结构，健全了技术研发体系，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了质量监控措施，改善了业务流程。发行人已具备了进行纯棉、混纺纱线，坯布和色织服装面料的生产加工销售及经营自产产品和相关技术进出口业务的经营条件，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体的业务流程参见“第六节、业务和技术”部分第四（二）“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流程”的相关内容。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发行人成立后，改制前新野棉纺厂所从事的与棉纺、棉织、动力、运输等纺



织业务相关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已作价入股投入新设立的股份公司，相关业务也完全由新设立的股份公司承续，独家发起人——新野棉纺厂依据《股份公司规范意见》的规定已依法注销。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发起人——新野棉纺厂不存在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在整体改制设立发行人时，独家发起人——新野棉纺厂已将原有的生产、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资产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新野棉纺厂依据《股份公司规范意见》的规定依法注销，新野棉纺厂出资资产的产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向新野县财政局和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申请办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发行人自成立之日起即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

（九）发行人独立运作情况

发行人成立之后，已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自主的运营机制，具备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人员独立，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股东大会为股份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其常设执行机构，并向其负责；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二人，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股份公司总理由董事会聘用，在董事会领导下，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

本公司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二名由职工代表担任。

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按《公司法》正常行使职权的同时，还按公司章程建立工作细则，并分别建立会议记录制度。

本公司的董事长未由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兼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双重任职的情况，财务人员亦未在关联公司兼职，股份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2、资产完整，拥有独立的经营体系

本公司是在新野棉纺厂基础上整体改制而设立的，新野棉纺厂原有的生产、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资产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因此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独立面向市场，并以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独立从事各项生产经营活动。



3、财务独立，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

本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会计人员，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单独进行纳税。股份公司每年编制的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均在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备置于公司住所，供股东查阅。

4、业务独立

本公司在业务上与股东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并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独立开展业务。

5、建立了关联回避制度

在本公司按《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修订的章程草案中，增加了回避条款，制定了回避制度。该条款规定，在本公司涉及与关联方的交易时，与该关联方利益一致的投票权在决策该事项时关联方必须回避。该制度条款为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供了保障。

6、有关非经营性资产的独立运营情况

(1) 非经营性资产的形成及内容

新野棉纺厂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时，原有的非经营性国有资产360.4万元未折股投入股份公司，这部分资产是新野棉纺厂所拥有的各种后勤服务系统等非经营性资产，主要包括职工生活区、幼儿园、职工医院、技校等，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无直接联系。依据河南省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94）新国资字12号文，由股份公司对该等资产进行代管。

股份公司代管的资产包括新野棉纺厂三处生活区的职工宿舍、职工医院、幼儿园、液化气站、职工学校、体育场、面粉厂、浴池等辅助设施。

(2) 非经营性资产的代管情况

按照河南省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94）新国资字12号文的规定，代管资产由股份公司有偿使用，具体方式和使用费并未具体规定。在代管过程中，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也未与股份公司达成有关代管资产的任何书面文件，以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

但在实际代管过程中，股份公司按照经营非盈利性公益资产的宗旨，本着对代管资产的投入和从代管资产取得的收益相等的收支相抵原则进行经营管理。



虽然河南省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以（94）新国资字12号文，规定代管资产由股份公司有偿使用，但根据新野县人民政府新政文[2000]91号文，新野县人民政府同意按照代管资产的现有状况，将其转移给河南省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因此，股份公司在实际履行过程中的上述代管方式已取得了新野县人民政府的认可。

（3）非经营性资产代管关系的解除

2000年，本公司开始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对有关资产进行规范。经新野县人民政府《新野县人民政府对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国有非经营性资产请示的批复》（新政文[2000]91号）批准，本公司将代管资产及其近年来在该部分资产中新投入所形成的增量资产以及与之相对应的债务，全部移交给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并由其组建新野县富康实业有限公司来独立经营管理该部分国有资产，其中包括职工医院等。同时解除与本公司的代管关系。

7、发行人律师意见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经核查后，发表意见认为：

（1）股份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2）股份公司的资产完整。股份公司属于生产型企业，已经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以及商标专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3）股份公司的人员独立。股份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股份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股份公司的财务独立。股份公司已经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没有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5）股份公司的机构独立。股份公司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机构，公司内部设立了16个相关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6）股份公司的业务独立。股份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



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7) 股份公司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股本演变情况

(一) 股本形成

根据1994年3月29日南阳地区体改委宛改股字（1994）第24号文批复，发行人设立时股本金总额为5,146万元，其中，国家股3,669.6万元，占股本金总额的71.3%；法人股860万元，占股本金总额的16.7%；内部职工股616.4万元，占股本金总额的12%。

经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资产评估结果确认书》（[1994]新国字第8号）确认和《关于对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确认及委派国有股经营管理权代表的通知》（[1994]新国字第12号）批准，以新野棉纺织厂经评估、确认的净资产4,030万元中的经营性国有资产3,669.6万元，按1：1的比例折为3,669.6万股，作为国家股入股；同时，向社会法人按每股1元的价格定向募集860万股社会法人股，向内部职工按每股1元的价格定向募集616.4万股内部职工股。

2002年10月，河南省财政厅以《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设置有关问题的批复》（豫财企[2002]77号）对发行人设立时国有股权的设置予以重新确认。

发行人1994年设立时的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野县国资局	3,669.60	71.31
南阳市棉麻公司	50.00	0.97
新野县供销社	310.00	6.02
河南省新野县水泥厂	50.00	0.97
湖北省襄樊市第一针织厂	100.00	1.94
湖北省襄樊市床单厂	100.00	1.94
武汉市纺织工业经销公司	100.00	1.94
河南新野新龙纺织有限公司	150.00	2.91
内部职工	616.40	11.98
合计	5,146.00	100.00

(二) 发行人设立后的股东变动情况

1995年3月，本公司股东河南省新野县水泥厂更名为河南光达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再次更名为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4月，本公



司股东湖北省襄樊市第一针织厂更名为湖北襄樊亚奇针织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3月，本公司股东湖北省襄樊市床单厂更名为襄樊鹤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年9月7日，南阳市棉麻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的50万股转让给汇丰公司；2000年9月8日，湖北襄樊亚奇针织股份有限公司和襄樊鹤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将各自所持有本公司的100万股转让给河南省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2000年10月7日，武汉市纺织工业经销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的100万股转让给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2000年10月21日，河南新野新龙纺织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的150万股转让给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三）内部职工股清理

经发行人200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对股份公司内部职工股超比例部分予以清理。2001年3月，经本公司全体内部职工股股东授权，股份公司工会与汇丰公司签订《内部职工股股权转让协议》，将其超出国家规定的488.4万股内部职工股（占总股本的9.49%）全部转让给汇丰公司。上述转让完成后，内部职工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2.49%。上述转让后，发行人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野县国资局	3,669.60	71.31
汇丰公司	538.40	10.46
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310.00	6.02
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50.00	4.86
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	200.00	3.89
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	0.97
内部职工	128.00	2.49
合计	5,146.00	100.00

2002年11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出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批准发行托管和清理确认情况的函》（豫政函[2002]72号）对本公司内部职工股清理情况进行了确认。

（四）股本转增及送红股

1、2003年6月，根据200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514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总股本增至10,292万股。河南省人民政府以豫股批字（2003）20号文《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河南省财政厅以（2003）54号文《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变动的批复》，对股份公司的本次



转送行为予以批准。2003年7月25日，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2006年6月，根据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10292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总股本增至15,438万股。2006年6月23日，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00年，发行人将其所属的从事针棉制品业务的巾被分厂、棉织分厂、织袜分厂的经营性资产及部分非主营业务资产（新纺大酒店和实业开发公司等）及相关负债出售给汇丰公司，股份公司2000年4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00年5月召开的199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有关本次资产重组的《资产重组方案》。该次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重组的动因

发行人为了进一步突出棉纺织产品的核心业务，分离出非主营业务，调整产品结构，降低企业的资产负债率，整体提升企业的资产状况，优化配置有效资产，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决定对其所属的从事毛巾、床单、袜子等针棉制品业务的巾被分厂、棉织分厂、织袜分厂的经营性资产以及部分非主营业务资产进行重组。

（二）资产重组的基准日

2000年6月30日

（三）资产重组的原则

- （1）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 （2）符合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原则；
- （3）有利于公司形成清晰的业务发展战略目标，合理配置存量资源；
- （4）有利于突出公司主营业务，形成核心竞争力；
- （5）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四）资产重组的内容

资产重组的主要对象是本公司下属的巾被分厂、棉织分厂、织袜分厂的经营性资产和相关负债以及本公司的部分非主营业务的相关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实业开发公司、新纺大酒店等）。

重组方案的主要内容是将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从事纱线、坯布和色织服装面料产品生产的各类生产经营性资产留归股份公司，将原下属的巾被分厂、棉织分厂、织袜分厂的经营性资产和以及部分非主营业务的相关资产（主要包括实业



开发公司、新纺大酒店等) 共计19,135万元及其对应的负债16,438万元出售给汇丰公司, 其出售的资产大于负债的差额2,697万元作为出售的价款由资产收购方——汇丰公司在重组后一年内付清。同时, 将股份公司原代管的国有非生产经营性资产及其增量资产12,026万元及相关负债12,026万元移交于新野富康有限公司。该重组方案业经河南省新野县人民政府以新政文(2000)97号文件批准。

(五) 关于资产重组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

本公司2000年进行资产重组时, 曾委托南阳新世纪资产评估事务所对本公司进行重组的资产进行了评估, 并由其出具了《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新评报字(2000)第45号)。以2000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 评估后的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表所示(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56235315.30	193312924.88	185220834.44	-8092090.44	-4.19
固定资产	35114723.98	35114732.98	36952972.30	1838248.32	5.23
其中: 建筑物	9468693.96	9468693.96	15068335.82	5599641.86	59.14
机器设备	25646030.02	25646030.02	21884636.48	-3761393.54	-14.67
无形资产	—	—	—	—	—
递延资产	—	—	—	—	—
资产合计	191350039.28	228427648.86	222173806.74	-6253842.12	-2.74
流动负债	155248420.35	192326029.25	188681575.87	-3644454.06	-1.89
长期负债	9129010.25	9129010.25	9129010.25	0	0
负债合计	164377430.60	201455040.18	197810586.12	-3644454.06	-1.81
净资产	26972608.68	26972608.68	24363220.62	-2609388.06	-9.67

2003年6月25日, 河南联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出售资产的评估进行了复核, 在其出具的《对新评报字(2000)第45号〈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出售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复核意见书》(豫联会评复字(2003)第103号)中认为: “经过对南阳新世纪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新评报字(2000)第45号《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复核, 我们认为, 该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目的明确, 资产评估报告书的格式基本符合当时国家有关规定和行业规范要求, 资产评估行为履行了资产评估立项、确认等法定手续, 所列示的评估依据、方法适用于报告中所述评估目的。”

(六) 资产重组的作价依据及价款支付情况

2000年8月10日, 本公司与汇丰公司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 约定以2000年6月30日为基准日, 将本公司19,135万元的资产和相对应的16,437.74万元的负债出售给汇丰公司, 经过交易双方协商约定, 以该次出售资产的账面价值2,697.26



万元作为售价，其中20%在协议签订后30日内支付，余款由汇丰公司在协议签订后一年内向本公司付清，价款的支付可以用现金方式支付也可以双方协商用产品折价方式支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本次资产重组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审阅报告》（亚会审字（2004）61号），截至2003年12月31日，资产重组中所应支付给本公司收购款项已经全部付清。

（七）资产移交及债务的处置情况

根据2000年9月28日本公司与汇丰公司共同签署的《资产移交接受证明》约定，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此次资产重组的资产移交手续已经完成。

本公司在资产重组过程中已履行了债权、债务转移的通知程序。重组资产中的主要债务，已经取得主要债权人对债权转让的同意，对于其他难以通知的少数债权人由河南光达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八）批准程序的履行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1999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该次重组的《资产重组方案》。上述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根据河南省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请示的意见》（新国资字[2000]24号），此次资产重组已取得河南省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的批准。

（九）中介机构对本次资产重组的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资产重组行为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审阅报告》（亚会审字（2004）61号），发表意见为：“我们认为，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已履行了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必要程序并依据股份公司重组方案对资产、负债等项目进行了重组，重组的过程、重组的结果与重组方案核对相符，并且资产重组遵循了配比原则。截至2003年12月31日，重组工作已全部完成，相关债务、债权产权手续已办理完毕，重组价款已结清，无遗留问题。”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经核查后，发表意见为“股份公司的此次资产重组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重组行为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可



以预见的潜在纠纷。”

五、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发行人1994年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本公司设立时，由新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验字（1994）第01号《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主要内容为：“截至1994年3月26日止，公司投资者已按批准的投资协议、章程规定的投资比例和投资金额足额缴纳了资本金。其中：新野县国资局出资3,669.6万元，出资比例为71.3%；新野县供销社出资310万元，出资比例为6.02%；河南省新野县水泥厂出资50万元，出资比例为0.97%；南阳市棉麻公司出资50万元，出资比例为0.97%；河南新野新龙纺织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出资比例为2.91%；武汉市纺织工业经销公司出资100万元，出资比例为1.94%；湖北省襄樊市第一针织厂出资100万元，出资比例为1.94%；湖北省襄樊市床单厂出资100万元，出资比例为1.94%；内部职工出资616.4万元，出资比例为11.98%；合计出资5,146万元。资产总额为293,704,774.39元，负债总额为242,166,544.96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51,538,229.43元，其中：未分配利润78,229.43元为所有出资者共享。”

发行人设立时，各股东出资及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投资者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新野县国资局	实物资产	3669.6	3669.6	71.31%
新野县供销社	债权转股权	310	310	6.02%
河南省新野县水泥厂	现金	50	50	0.97%
南阳市棉麻公司	债权转股权	50	50	0.97%
河南新野新龙纺织股份公司	债权转股权	150	150	2.91%
武汉市纱布工业经销公司	债权转股权	100	100	1.94%
湖北省襄樊第一针织厂	债权转股权	100	100	1.94%
湖北省襄樊市床单厂	债权转股权	100	100	1.94%
内部职工	现金	616.4	616.4	12.0%
合计		5146.0	5146.0	100.0%

（二）设立时验资报告的专项复核意见

由于新野会计师事务所不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本公司委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新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企业注册资本审验证明书》（审验字[94]第01号）进行了专项复核，并出具《关于新野会计师事务所对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募集设立出具验资报告的复核意见》（亚会审字[2004]65号），复核意见如下：“我们认为：新野会计师事务所对贵公司设立时出具的审验字（94）



第01号验资报告符合《注册会计师法》和《注册会计师验资规则（试行）》的要求，真实地反映了贵公司截至1994年3月26日的股本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验资报告中所述的贵公司的股本以及各发起人股东的出资金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 and 出资币种与贵公司提供的原始资料及河南省南阳地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宛改股字（1994）24号文件的批复一致。”

（三）2003年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的验资情况

经本公司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本公司实施“以2002年末公司总股本5146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所持股份以每10股从企业未分配利润中送红股2股，从资本公积中转增8股”的转增股本方案，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亚会验字[2003]第5号）。主要内容为：“截至2003年6月29日止，股份公司已将资本公积4,116.8万元、未分配利润1,029.2万元，合计伍仟壹佰肆拾陆万元转增股本。本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292万元。转增股本后，股份公司的留存资本公积为14,732万元，未分配利润为8,396万元。”

（四）2006年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的验资情况

2006年6月，根据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10292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总股本增至15,438万股。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亚会验[2006]第3号）认为：“经我们审验，截至2006年6月13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3,087.6万元、未分配利润2,058.4万元，合计5146万元（伍仟壹佰肆拾陆万元）按每10股从资本公积金中转增3股、从未分配利润中转增2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送红股5146万股，转增后的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5438万股。”

六、发行人和发起人组织结构

（一）发起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组织结构情况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新野县财政局、汇丰公司、河南省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等三家，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新野财政局。

（二）发行人内部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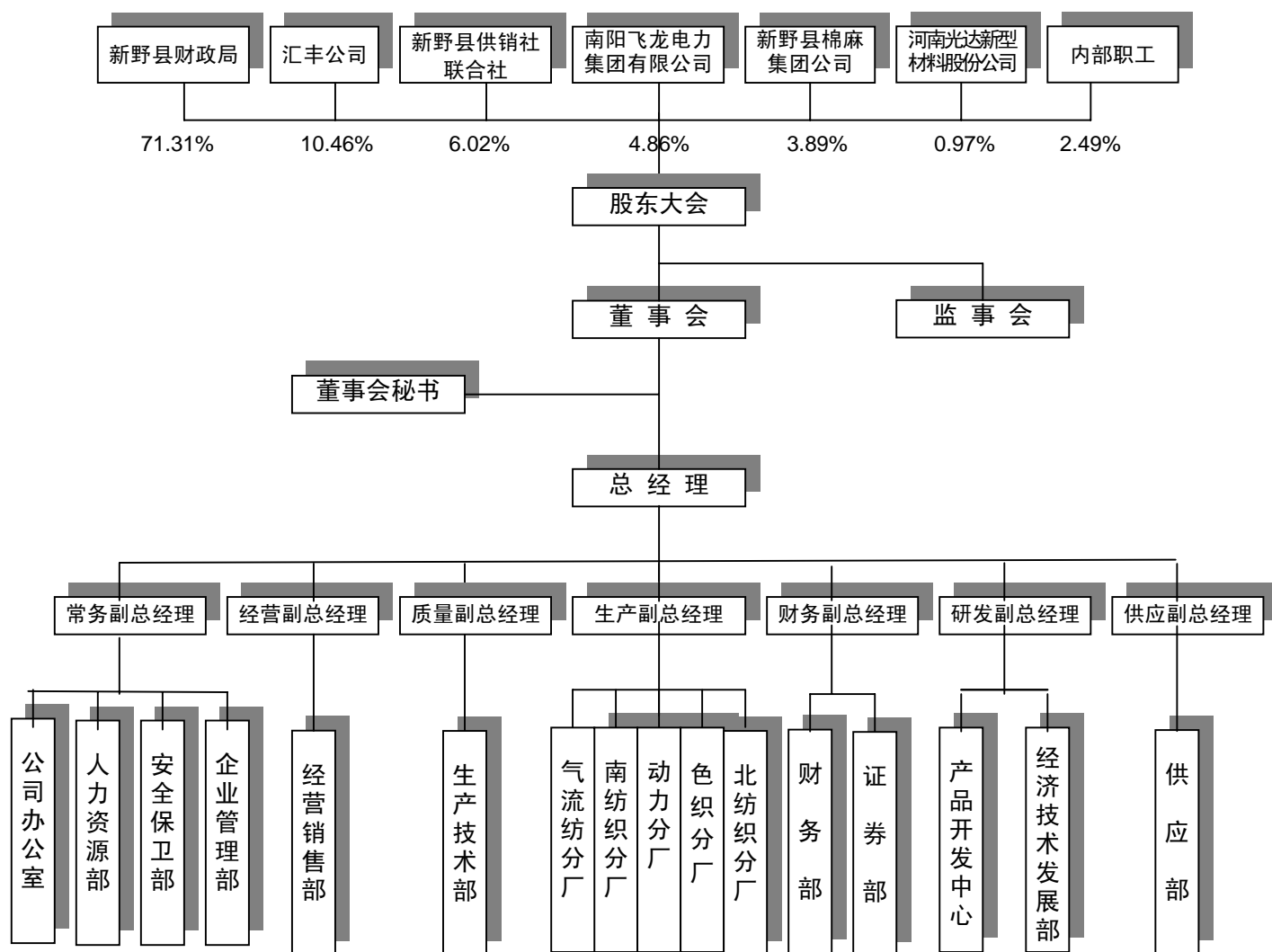
发行人内部机构设置及各机构具体职能如下：



- 1、经营销售部：负责市场分析、市场营销、进出口业务、资金回收、信息反馈、合同管理和成品管理；
- 2、人力资源部：负责劳动定额管理、劳动组织与调配、人力资源整合、员工的招收、辞职退休管理、工资管理、教育培训管理、劳资统计、计划生育；
- 3、公司办公室：负责会议管理、文件管理、档案管理、计算机管理、接待工作、车辆调度；
- 4、企业管理部：负责制定经济责任制并进行考核和劳动纪律管理；
- 5、生产技术部：是企业生产组织和管理协调中心，负责企业生产组织、设备管理、工艺技术管理、质量控制、计划管理和安全生产管理等；
- 6、财务部：负责股份公司的资金管理、成本管理、资产管理、会计实务、纳税管理和其他管理；
- 7、证券部：负责公司董事会日常事务及证券、投资等事宜；
- 8、经济技术发展部：负责公司发展规划，投资项目的考察、论证与申报；
- 9、供应部：负责原料、物资采购以及仓储管理；
- 10、安全保卫部：负责安全、消防等事务；
- 11、南纺织分厂：主要生产气流纺纱、环锭纺纱、线、有梭面料；
- 12、北纺织分厂：主要生产环锭纺纱、线、无梭面料；
- 13、气流纺分厂：主要生产高档气流纺纱产品；
- 14、色织分厂：主要生产染色纱、高档色织服装面料、后整理加工；
- 15、动力分厂：提供水、电、汽的安装与维修；
- 16、产品开发中心：负责新产品研究开发、工艺设计与试制等。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目前，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简要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无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

八、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 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股东基本情况

(1) 新野县财政局

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现为新野县财政局。本公司设立时国家股股东为河南省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2002年3月，根据中国共产党南阳市委员会《关于新野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宛文[2002]13号）和中国共产党新野县委员会《新野县机构改革实施意见》（新发[2002]15号）的要求，不再保留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其职能并入新野县财政局。



根据我国财政管理体制“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原则的规定，新野县财政局主要是为本级政府履行职能提供财力保障，支持本地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经济增长，维护社会稳定。

新野县财政局持有本公司**71.31%**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目前，该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新野县汇丰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为汇丰公司，其持有股份公司**1,076.80**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10.46%**。汇丰公司是经新野县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新体改字（2000）8号文批准，在对原新野茂源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整体改制的基础上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汇丰公司于**2000年4月26日**在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3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河南新野城关镇纺织路**17**号，法定代表人为吴聚强，经营范围为毛巾、床单等针织品的生产销售，包装品、印刷等。

汇丰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为：新野县财务开发公司持有**1632.60**万股，占总股本的**54.4%**；新野县财政局持有**1367.40**万股，占总股本的**45.6%**。新野县财政局持有新野县财务开发公司的全部股权。汇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新野县财政局。

汇丰公司下设巾被、针织、包装三个生产分厂，拥有各类织机及配套设备 **800**多台套，职工 **3600** 余人。主要经营业务为毛巾、床单、枕巾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包装品、印刷品等业务，年产毛巾、床单 **3000** 万条、染色布 **80** 万米、枕巾浴巾 **1000** 万条。经新野县忠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汇丰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6164.20** 万元，负债 **29067.57** 万元，**200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为 **42127.00** 万元，净利润为 **328.90** 万元。

目前，该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3）河南省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河南省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为机关法人，住所：河南省新野县城关镇人民路北段；法定代表人：焦子光；经营范围：管理县、乡级供销社（主要经营日杂、土特产、种子、化肥、农产品等）。

目前，该股东持有本公司**6.02%**的股份，是本公司第三大股东。目前，该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4）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孙建新；



股权结构为南阳市电力企业管理协会持有其总股本的 95.22%，自然人孙建新持有其总股本的 4.79%。经营范围：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混凝土预制构件专业叁乙级，防水防腐工程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高新技术产品开发，机电产品销售，电力设备、材料、油料供应，电力器材生产和配电设备修造。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48325.32 万元，总负债为 34762.34 万元，2005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44617.90 万元，净利润为 749.12 万元。

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4.86% 的股份，是本公司第四大股东。目前，该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5）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

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注册资本为 1523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吕爱国；经营范围：纤维原料、纺织用纱线、布料、纺织品、床单、桌布的自营和代理；粮油食品、土产畜产品、纺织丝绸、服装、工艺品、轻工业品、化工产品、机电产品进出口业务。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31797.39 万元，总负债为 31193.95 万元，2005 年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10085.25 万元，净利润为 0.83 万元。

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3.89% 的股份，是本公司第五大股东。目前，该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6）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河南光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目前，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和部分自然人。注册资本：2607.1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池金东；经营范围：水泥及制品、其他建筑材料，电器机械及器材、皮革、塑料及制品、钢管，养殖业。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2145.68 万元，负债总额为 4491.56 万元，2005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6994.00 万元，利润总额为 394.83 万元。

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0.97% 的股份，是本公司第六大股东。目前，该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次发行前，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为新野县财政局、汇丰公司和河南省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其情况简介见本节上述“股东基本情况”的内容。



3、控股股东的上级主管单位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新野县财政局，其上级主管单位为河南省新野县人民政府，即最终控制人为河南省新野县人民政府。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新野县财政局，其控制的企业和本公司之间均为国有资本关系。

(三) 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各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未发生质押和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九、有关发行人股本基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情况

截至2006年6月30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东共有8057名，其中内部职工股股东8051名。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15438万股，本次发行股份8000万股，本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34.13%。

本次发行前后，股份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
新野县财政局 (SS)	11,008.80	71.31	11008.80	46.97
新野汇丰有限公司	1,615.20	10.46	1615.20	6.89
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930.00	6.02	930.00	3.97
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750.00	4.86	750.00	3.20
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	600.00	3.89	600.00	2.56
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0.97	150.00	0.64
内部职工	384.00	2.49	384.00	1.64
其他投资者	0.00	0.00	8,000.00	34.13
总股本	15,438.00	100.00	23,438.00	100.00

注：SS 是State-own Shareholder 的缩写，表示其为国家股股东。

(二) 本次发行前，股份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名称及其持股数量和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新野县财政局（SS）	11,008.80	71.31
汇丰公司	1,615.20	10.46
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930.00	6.02
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750.00	4.86
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	600.00	3.89
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0.97
李宗林	4.4313	0.0287
郑建玲	2.3499	0.0152
张振先	1.3500	0.0087
王欣	1.0125	0.0066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10名内部职工股持有人及其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如下：

股权证号	姓名	股数(万股)	所占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1897	李宗林	4.4313	0.0287	董事、副总经理
1122	郑建玲	2.3499	0.0152	职工
7388	张振先	1.3500	0.0087	车间副主任
7194	王欣	1.0125	0.0066	职工
7193	陈炳录	0.9501	0.0062	职工
7192	闫秀敏	0.9375	0.0061	职工
7191	袁志萍	0.9249	0.0056	职工
2899	田风平	0.8499	0.0055	职工
1856	许勤芝	0.5688	0.0037	董事、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部长
7393	何育德	0.4125	0.0027	车间副主任

（四）发行人股份的性质及依据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2003]54号文《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变动的批复》，本次发行前，本公司股东中：新野县财政局持股性质为国家股，汇丰公司、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和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性质为社会法人股，以及内部职工持有的内部职工股份。发行人股东持股情况参见本节“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股本演变情况”

（五）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公司的国家股股东——新野县财政局持有汇丰公司1367.40万股，占其总



股本的45.6%。除此之外，本公司其他主要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河南省新野县财政局（持有11,008.80万股）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其他股东（包括内部职工股东）承诺：本次公开发行前，其共持有发行人4429.2万股，其中通过2006年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增加1476.4万股。对于2006年利润分配前持有的股份（共计2952.8万股），按照《公司法》第142条规定，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对于通过2006年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增加的股份（共计1476.4万股），自2006年6月23日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十、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一）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批准

发行人的前身——新野棉纺厂于1994年3月根据河南省南阳地委、行署办公室《关于确定新野棉纺织厂等16家国有骨干企业为全区股份制改革试点的通知》（宛办发[1993]38号）文的要求，成立了股份制改造筹备委员会，对新野棉纺厂实施股份制试点改制。

1996年12月13日，河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豫股批字[1996]89号文《关于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确认的批复》对发行人的设立行为重新确认，认定本公司符合《国务院关于原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国发[1995]17）号等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已在1996年12月31日前完成了规范工作。

2002年11月，河南省人民政府以《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



限公司内部职工股批准发行托管和清理确认情况的函》(豫政函[2002]72号),对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批准、发行等情况进行了确认。

(二)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

1994年3月5日起至1994年3月20日止,发行人以每股人民币1.00元的发行价格,以新野棉纺厂的内部职工作为发行对象,定向发行内部职工股616.4万股,占设立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98%。股份公司设立时,前十名内部职工股持有人的情况如下:

股权证号	姓名	持股数(万股)	所占比例(%)	工作单位
7404	魏学柱	0.50	0.0097	本公司
7403	魏合成	0.50	0.0097	本公司
2131	张富保	0.35	0.0068	本公司
7333	杨跃堂	0.33	0.0064	本公司
0257	赵印兰	0.30	0.0058	本公司
4656	王文亭	0.30	0.0058	本公司
7411	归来法	0.30	0.0058	本公司
7413	吕来党	0.30	0.0058	本公司
7407	王云政	0.30	0.0058	本公司
7408	马化仲	0.30	0.0058	本公司

(三) 内部职工股的内部转让

本公司设立时通过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权证只能在公司内部职工之间转让。公司内部职工的股份(除离职和死亡者的股份外)可以转让、馈赠、抵押、继承,但在公司配售三年内不得转让。”

发行人内部职工股自始至终未参与任何形式的柜台转让和地方产权交易,不存在内部职工股流向社会和进行场外非法股票交易的情况。

(四) 内部职工股的托管

本公司内部职工股定向募集完成后,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份公司全部股权证委托河南省证券登记公司南阳分公司统一保管。但在后来具体办理公司股权托管过程中,由于河南省证券登记公司南阳分公司未能如期成立,股份公司内部职工股没有进行托管。

发行人的内部职工股自发行后至1996年4月10日期间,虽未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托管,但上述内部职工股此期间未发生柜台转让,亦未向社会流通。

自1996年4月10日起,经南阳市证券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关于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托管的请示〉的批复》(宛证委字(1996)9号文)批



准，发行人的内部职工股616.4万股在南阳市证券管理委员会股权证登记托管中心托管。南阳市证券管理委员会股权证登记托管中心在其出具的《关于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托管情况的报告》（宛证登字[1996]3号文）中确认：“该公司应托管的国家股、法人股和内部职工股股份已全部在本托管中心托管，没有出现遗漏。”

2002年9月，发行人清理后剩余的内部职工股128万股从南阳市证券管理委员会股权证登记托管中心全部转移至河南证券登记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托管。2002年10月，河南证券登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托管情况的报告》（豫证登字（2002）7号文）对发行人的128万股内部职工股托管情形予以确认。

2003年7月，因河南证券登记股份有限公司依法进行工商注销，自2003年8月起，股份公司的内部职工股全部转移至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托管。2006年8月18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人全部股权托管的情况，出具了《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托管情况的报告》，确认未出现非法交易或流通的情况。

（五）内部职工股的清理

本公司设立时，共发行内部职工股616.4万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为11.98%，存在超比例发行的情况。

依据本公司1999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清理内部职工股规范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和200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将职工个人持有的部分股份转让给汇丰公司的议案》的决议，本公司对股份公司内部职工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1.98%）中超比例部分488.4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9.49%）予以清理，使其符合原国家体制改革委员会《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持股管理规定》中关于“内部职工认购的股份总额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2.5%”的相应要求。

2001年3月，经本公司全体内部职工股股东授权，股份公司工会与汇丰公司签订《内部职工股股权转让协议》，将其超出国家规定的488.4万股内部职工股（占总股本的9.49%）同比例转让给汇丰公司。该协议规定，每股转让价格为5.2元，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五年内每年支付20%，并就每年单独支付部分计算利息，年利率为2%。2002年11月13日，股份公司在河南省工商局变更登记。该次转让完成后，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由11.98%降低至2.49%。新野县汇



丰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内部职工股股权转让协议》的规定，于2002年底前将第一期20%的转让价款支付给了内部职工股股东；于2003年8月底以前将第二期20%的转让价款支付给了内部职工股股东；上述两次转让价款的支付方式，系以股份公司各车间为单位，由各车间工资员协助发放给各车间的职工股股东的，职工股股东已经全部签字领取。

2002年11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出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批准发行托管和清理确认情况的函》（豫政函[2002]72号）对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批准、发行、托管及清理情况进行了确认，认为：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不存在潜在隐患。如果存在潜在隐患，由新野县人民政府承担责任。

2003年8月，经内部职工股全体股东授权，发行人工会与汇丰公司签订《内部职工股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约定汇丰公司在2003年12月31日前将剩余的60%的转让价款全部支付完毕。新野县汇丰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内部职工股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规定，于2003年12月30日将剩余60%的转让价款支付给股份公司工会。截至2004年2月16日，股份公司工会已将其代收的剩余60%的转让价款分发给内部职工股股东，职工股股东已经全部签字领取。至此，内部职工股的转让价款已经全部支付完毕。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清理内部职工股转让价款发放情况进行验证，在其出具的《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清理内部职工股清理款项发放情况审核报告》（亚会审字[2004]62号）中认为：“截至2003年12月31日，汇丰公司已按照协议的规定支付了全部内部职工股清理款项（其中40%已支付职工，60%支付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同时在审核过程中，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汇丰公司与内部职工股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未得到遵循的情况。同时我们还注意到，根据其签订的补充协议，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已将余下内部职工股清理款项的60%，即15,238,080.00元分发于内部职工股股东，截至2004年2月16日，已全部清理完毕。”

（六）内部职工股的转增及送红股

1、2003年6月，根据200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2003）20号文和河南省财政厅（2003）54号文批准，股份公司实施转增股本和送股方案。本公司以总股本514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



增8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内部职工股由128万股增加到256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仍为2.49%。

2、2006年6月，根据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10292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总股本增至15,438万股，内部职工股由256万股增加到384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仍为2.49%。

（七）中介机构关于内部职工股的意见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认为：

（1）股份公司内部职工股虽然超比例发放，但其发行取得了河南省南阳地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的批准及河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的确认。

（2）股份公司内部职工股按批准的比例、范围及方式发行。

（3）发行人的内部职工股自发行后至1996年4月10日期间，未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托管，但职工股股权证并未发放给职工个人，而是由股份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专人负责统一管理，内部职工股此期间未发生转让，亦未向社会流通。1996年后的托管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4）股份公司内部职工股的演变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侵害内部职工股股东利益的情形。

（5）股份公司对超出《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持股管理规定》的比例发放的内部职工股依法进行了清理，且已取得《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批准发行托管和清理确认情况的函》（豫政函[2002]72号）的确认。

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1）虽然股份公司在募足股份后，方取得河南省南阳地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的组建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批准，但1993年12月，河南省南阳地委、行署办公室《关于确定新野棉纺织厂等16家国有骨干企业为全区股份制改革试点的通知》（宛办发[1993]38号）文批准了股份公司的筹建；且河南省南阳地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在批准股份公司设立时对股份公司发行的内部职工股予以确认；1996年12月13日，河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豫股批字[1996]89号文《关于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确认的批复》对股份公司的设立行为重新确认。因此，股份公司内部职工股发行时虽有不规范之处，但已经依法得到规范



和纠正，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审批过程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 1994年3月5日起至1994年3月20日止，发行人以每股人民币1.00元的发行价格，以新野棉纺厂的内部职工作为发行对象，定向发行内部职工股616.4万股，占设立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98%。发行人的内部职工股已经按照批准的比例、范围和方式发行并全部募足。

(3) 发行人的内部职工股自发行后至1996年4月10日期间，未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托管，但职工股股权证并未发放给职工个人，而是由股份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专人负责统一管理，内部职工股此期间未发生转让，亦未向社会流通。

(4) 自1996年4月10日至2002年9月，经南阳市证券管理委员会批准，发行人的内部职工股616.4万股在南阳市证券管理委员会股权证登记托管中心托管；自2002年10月至2003年7月，发行人清理后剩余的内部职工股128万股从南阳市证券管理委员会股权证登记托管中心全部转移至河南证券登记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托管；自2003年8月至今，股份公司128万股内部职工股全部转移至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托管。在上述托管过程中，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托管持有人和实际持有人一致，不存在纠纷和争议，未出现非法交易或流通的情况，发行人内部职工股托管行为是合法、合规、真实、有效的。

(5) 发行人的所有内部职工股权转让均在发行人的内部职工之间进行，不存在内部职工股流向社会和进行场外非法股票交易的情况。发行人的内部职工股在内部职工之间的转让过程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股份公司内部职工股的转增及送红股过程中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6) 发行人已对超出《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持股管理规定》中规定比例发行的内部职工股依法进行了清理，并且已取得《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批准发行托管和清理确认情况的函》（豫政函[2002]72号）的确认。

(7) 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清理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侵害内部职工股股东利益的情形和潜在纠纷。

(八) 关于内部职工股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发行人内部职工股东承诺：本次公开发行前，其共持有384万股，其中通过2006年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增加128万股。对于2006年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前持有的股份（共计256万股），按照《公司法》第142条规定，自股票上市之日



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对于通过2006年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增加的股份（共计128万股），自2006年6月23日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十一、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发行人不曾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十二、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人员情况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在册员工总数为8610人。全体职工的具体情况划分如下：

1、按照专业结构划分（人）：

专业结构	人数	比例
生产人员	7431	86.31%
管理人员	110	1.28%
销售人员	60	0.70%
技术人员	987	11.46%
财务人员	22	0.25%
合计	8610	100.00%

2、按照受教育程度划分（人）：

受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硕士以上	6	0.07%
大学本科	112	1.30%
大专及中专	918	10.66%
职高及高中	3220	37.40%
初中及以下	4354	50.57%
合计	8610	100.00%

3、按照年龄结构划分（人）：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50岁以上	126	1.46%
40-49岁	962	11.17%
30-39岁	2841	33.00%
30岁以下	4681	54.37%
合计	8610	100.00%

4、工资水平



2005年度发行人职工人员的平均工资为9800元/年，根据新野县统计局的统计数据，2005年度新野县当地企事业单位职工的平均工资水平为8904元/年。

（二）社会保障制度

1、本公司养老保险已按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费率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1)第20号文）和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各县市区企业养老保险缴费费率的通知》（宛政[2001第43号文]规定执行，并足额缴纳，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比例为28%（企业支付20%；个人支付8%）。

2、失业保险执行[2002]43号文《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失业保险条例>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关于失业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城市合同工及时办理有关手续，享受失业保险金。

3、对工伤保险，本公司根据劳动部发（1996）266号文《企业职工工伤保险试行办法》的规定执行，使伤残者生活得到较好保障。

4、对女工的劳动保护，本公司严格按国务院（1988）9号令《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执行，并依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关于贯彻<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的意见》及补充规定，以保护女职工利益。

5、本公司依照《劳动法》规定对安全生产、劳动保护采取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加强对职工劳动保护知识教育，按期发放劳动保护用品。

（三）住房制度改革

本公司从1992年住房制度改革开始起，按照河南省和南阳市房改政策的有关要求及规定稳步实施房改，取消福利分房制度。

（四）医疗制度改革

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决定》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河南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实施意见通知》及《新野县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暂行规定的通知》，并按照当地医疗制度改革的进度，发行人正在实施医疗制度改革。

十三、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等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主要股东汇丰公司于2002年2月8日签订《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书》，汇丰公司向股份公司承诺：在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的比例为5%以上期间（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



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其高级管理人员不在股份公司的经理层任职。

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的发行人股份。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一）经营范围与主营业务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棉纺及棉织品，服装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是从事中高档棉纺织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纯棉、混纺纱线系列产品、坯布系列产品和高档色织服装面料系列产品等。

（二）主要产品

目前发行人生产的主要产品分为纱线系列产品、坯布面料系列产品和色织服装面料系列产品等。具体划分情况如下：

1、纱线系列产品：纯棉（10^s—100^s）精（普）梳纱，混纺纱（10^s—100^s）精（普）梳纱，纯棉（10^s—80^s）氨纶包芯纱，竹节纱，功能性纱，纯棉、混纺竹节气流纺纱（5^s—32^s），。

2、坯布系列产品：纯棉混纺竹节（幅宽为47” —63”）帆布系列，纯棉混纺竹节包芯提花斜纹系列和纱卡系列，混纺交织提花（幅宽为47” —63”）府绸系列，混纺交织竹节功能性提花系列。

3、色织服装面料系列产品：缎贡提花织物复合系列，斜纹提花组织系列，平纹、斜纹提花混合组织系列，120”特宽幅大小提花系列。

（三）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其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曾发生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和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是棉纺织行业的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产业指导及市场研究，开展企业协作和信息咨询服务，推动行业发展，提高行业开发新产品、开拓市场的能力，制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当前，国家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对行业的管理仅限于宏观调控，企业可根据国家产业政策的指导，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市场经济规则自主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二）行业发展概况及趋势

本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棉纺织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支柱产业之一。棉纺织业作为纺织工业中基础最好的传统产业之一，是同人类生活密切相关的永恒产业，长期以来在满足人民的衣着消费、扩大社会就业、积累建设资金、配套相关产业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国民经济领域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棉纺织行业的发展对促进国民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障社会就业、解决三农问题、全面建设小康和谐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棉纺织工业作为纺织产业的基础性行业，是印染、色织、针织、服装行业的上游行业，棉纺织行业的进步和健康发展直接影响和带动着整个纺织行业的进步，只有棉纺行业发展才能带来整个纺织行业的竞争力提高。我国是世界上的产棉大国和人口大国，纺织行业也是最早进入国际市场参与国际竞争的行业之一，改革开放后的近二十多年来，我国的棉纺织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形成了上下游衔接的较为完整的产业体系，产业竞争能力不断加强，国际贸易地位逐年提高，棉纱、棉布的产量长期位居世界第一，我国棉纺织业的发展对世界棉纺织业的原料供应、产能水平、加工贸易的发展已经起到了举足轻重的影响，成为世界上名副其实的纺织大国，具有明显的国际竞争优势。

根据 WTO 公布的相关统计资料，2000 年到 2004 年，全球经济以年均 3.9% 的速度平稳增长，同期纺织品服装贸易额年均增长率为 6.5%。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的预测，2005 年到 2010 年，全球经济增长速度将保持在 4.3% 左右。预计未来 5 年全球纤维消费和纺织品服装贸易仍以 6.5% 左右的速度增长，我国纺织工业虽然在后配额释放期过后的增长速度会放慢，但在国际市场的份额仍将进一步提高。

根据国家纺织工业“十一五发展纲要”显示：2005 年，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利润总额、利润总额分别达到 1231 亿元、690 亿元，比 2000 年增长 104.6% 和 133.5%；全行业总资产 16015 亿元，比 2000 年增长 63.6%，资产负债率 60.3%，比 2000 年下降 5.2 个百分点；行业供需基本平衡，产品产销率 97.8%，比 2000 年提高 0.8 个百分点；流动资产周转次数从 1.9 次增加到 2.5 次，显示出纺织工业市场竞争力在不断提高。2005 年，我国纺织品服装出口额实现 1175 亿美元，比 2000 年的 530 亿美元增长了 121.6%，年均增长 17.2%，占全球纺织品服装贸易额的比例从 2000 年的 15% 上升到约 24%。贸易顺差从 392 亿美元增长到 1004 亿美元，年均增



速 20.7%，近年来，尽管遭遇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原油价格上涨、人民币升值以及降低出口退税等因素影响，纺织行业的经济运行仍保持了良好的态势。随着全球经济的不断增长，纺织行业仍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的趋势。

1、国际棉纺织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国际棉纺织行业的发展趋势呈现出以下几大明显特点：

(1) 地区结构变化趋势。在比较优势的推动下，资本、技术、信息等生产要素的跨国流动，引发了世界范围内棉纺织区域结构的重大变革，发达国家已从早期的劳动密集型产业转向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世界棉纺织工业重心不断向亚洲转移，中国、印度、巴基斯坦等发展中国家棉纺织业发展较快，到20世纪90年代末期，亚洲国家的环锭纺能力已占到世界总量的69%。

(2) 技术结构变化趋势。20世纪以来，世界棉纺织工业的生产技术发生了很大变化，特别是后50年里，由于电子计算机技术、传感技术及变频调速技术等高科技技术应用于棉纺织生产，使棉纺织技术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棉纺织工业技术含量明显提高，棉纺织工业呈现出高速度、高自动化、高产量、高质量及新技术不断涌现的“四高一新”新局面。

(3) 全球纺织品服装贸易迅速增长，在国际商品贸易中占有重要的位置，发展中国家的出口依存度和发达国家的进口依存度都有提高的趋势。

(4) 纺织低档产品生产过剩、供大于求，高档产品供应不足的趋势将会持续下去。一些后起的发展中国家纺织工业及其出口发展迅速，以其价格低廉的资源和劳动力，形成了较强的竞争能力，国际纺织品服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2、我国棉纺织行业发展现状

棉纺织工业是我国纺织工业中的先导性产业。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棉纺织工业进入了快速发展时期，行业整体素质不断提高，并基本形成了上中下游相衔接、门类齐全的产业体系。

进入20世纪90年代，我国棉纺织工业出现连续多年快速增长，由于工艺技术和装备水平的相对落后，造成初级粗加工产品生产能力过剩，加之棉花流通体制改革滞后和企业历史包袱沉重，导致国内全行业出现连续多年亏损，使整个行业因此陷入困境。1997年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决定把国有棉纺织工业作为国有企业改革脱困的突破口，明确通过以“压锭、调整、减员、增效”为主要内容的结构调整，经过两年的艰苦努力，1999年不但实现了全行业扭亏为盈，而且技术装备水



平、产品质量水平等都有明显提高，从2000年开始，棉纺织工业走出了低谷，步入平稳发展、快速增长的轨道。

与发达国家相比较，我国棉纺织工业具有较为丰富的劳动力资源和自然资源的比较优势。我国纺织工人平均每小时工资约为0.5美元，是美国的1/25，日本的1/56，台湾的1/10。（资料来源：《中国纺织报》、《中国纺织工业发展报告》）

我国的棉纺织工业经过几十年不断的调整优化和改革发展，行业整体技术水平和产品技术含量不断提升，企业活力和发展后劲明显增强，国际比较优势进一步提升，现在的纺织行业已非传统意义上的纺织行业。

2003年，尽管面临国内棉花价格的大幅上涨和“非典”疫情的不利影响，但棉纺织行业依然保持稳定增长的发展趋势，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03年全国规模以上企业纺纱产量累计为983.58万吨，同比增长15.72%，布产量累计为374.64亿米，同比增长16.35%，棉制品全年累计出口达到271.70亿美元，同比增长25.6%，实现产品销售收入2809亿元，同比增长27.41%。

2004年国内棉纺行业继续保持较快的增长势头，特别是棉纺织品的出口增幅仍保持在两位数，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04年全国规模以上企业纺纱产量累计为1094.86万吨，同比增长18.54%，布产量累计为417亿米，同比增长18%，棉制品全年累计出口达到357.69亿美元，同比增长25.21%，贸易顺差805.81亿美元，同比增长24.17%，2004年全行业平均产销率为97.73%。

2005年作为纺织品配额取消后的第一年，国内纺织品内销市场基本稳定，虽然受欧美等国特保的影响，外销市场经历了大起大落，但行业经济运行基本平稳，棉花价格稳定，纱布产量稳步增长，受下游棉制服装出口增长和内需拉动，棉纺织行业效益有较大增长，经济运行良好。根据中国纺织工业协会统计，2005年全国棉纺织规模以上企业，实现工业销售产值5035亿元，产品销售收入为5005.5亿元，同比增长28.48%；产品销售利润为368.3亿元，同比增长42.64%，利润总额为159.9亿元，同比增长77.01%，实现出口交货值749.1亿元，同比增长12%，平均产销率为98.03%。

2006年上半年，全国棉纺织业实现销售收入3661亿元，同比增长28.9%；实现利润总额118亿元，同比增长53.1%，在欧美设限与人民币升值的双重压力之下，1—6月份出口仍实现626亿美元，同比增长24.32%，高于市场预期7个百分点，特别是出口欧美市场的产品单价平均提高了6.5%。



近年来，随着纺织行业不断的发展，行业资本结构也发生了重大变化，民营资本占行业比例85%以上，在给行业增添了活力的同时，也标志着棉纺行业的效益水平明显提升，预计未来几年我国纤维消费将进入一个快速增长期，棉纺织行业仍将保持15%—20%的增长速度。

目前，我国棉纺织行业的技术含量、产业水平明显提高，国际竞争能力和比较优势进一步加强，棉纱、棉布等纺织产品的生产量均居世界第一位，是世界最大的纺织品服装生产国，棉纺织行业成为我国仅次于机电产业的第二大出口创汇支柱产业。但是，与发达国家棉纺织行业相比，由于技术与工艺上的差距，我国还只能说是纺织大国，而不是纺织强国。目前，我国棉纺织行业仍存在以下几方面突出问题：

(1) 技术装备水平不高，劳动生产率较低，国内棉纺行业仍以劳动密集型为主。国外棉纺织企业的万锭用工在60人左右，而我国普遍水平则在80~200人。

(2) 产品质量、品种还不能完全适应市场的需求。我国棉纺织品中低档产品比重较大，高精端产品比较单一，细纱、特细纱和精梳纱比重偏低，混纺产品除纯棉化纤混纺等少数品种外，多种纤维原料混纺类产品、纱线交并交织类产品、织物组织变化和大小提花类产品的所占比重较少。

(3) 纺织原料流通体制还不能很好地适应国际竞争，影响着国际市场的开拓和纺织行业国际竞争力的提高。

3、我国棉纺织行业市场的发展趋势

棉纺织品是人们生活中必不可少的消费品，随着人们对棉纺织产品消费需求的数量和层次的不断提高，构成了行业不断发展的动力。拥有13亿人口的巨大内需市场仍将是我国纺织品消费的主要市场，我国生产的纺织产品80%左右在国内消费，内需将是我国纺织工业发展的主要动力。今后几年内，我国棉纺织行业的发展将呈现以下几大趋势：

(1) 我国纺织工业正由纺织大国向纺织强国转变，棉纺织行业面临着一个重要的发展机遇期，市场需求增加呈现“内销增长、外销拉动”内外销并举的市场特征，在外销每年以25%以上增幅的同时，国内销售比例也在不断提高，整个行业呈持续走高趋势。主要表现在：一是国内衣着市场消费潜力增大，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和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建设加快，使得纺织品的市场潜力不断释放。

目前，我国人均GDP已超过1000美元，使纺织纤维消费出现了重大的阶段性变化，



2004年国内纤维需求量已达到1300万吨，预计到2010年国内纤维的需求量将达到1750万吨；二是产业用布和装饰用布的需求不断扩大，特别是装饰用布的需求将保持在每年25%以上的增长，带来巨大市场潜力；三是在后配额时代，国际市场销售空间进一步扩大，凭借我国纺织产品的明显比较优势，我国纺织品出口占全球市场份额将由现在的17%增加到40%以上。

(2) 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成为纺织行业快速发展、产业升级和提升产品档次的主要动力。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行业，以及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应用，有力推进了行业的结构调整，技术含量和产品档次明显提升，部分已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国际竞争能力明显上升，已非完全意义上的传统行业。同时，按照纺织行业的发展规划，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的重点将以高档面料为突破点，发展高档服饰面料抵顶进口，使高档服饰面料自给率达到70%以上。

(3) 我国棉纺织行业也将逐步适应国际消费趋势的主流，由生产低档次产品向高品质、高档次及高附加值的产品转变。随着世界经济的不断发展，国际纺织品的消费呈现出市场、品种、式样、花色多元化及崇尚自然环保的新趋势。同时，经济的持续增长使消费者的购买力也不断增加，由此对纺织品的需求也不断增长，并且更加注重个性化、舒适化、品牌化和时尚化。

(4) 棉纺织行业是纺织工业的基础行业，其作为纺织工业企业盈利的主要来源，是出口创汇的重要行业，并将继续在安排社会就业、保障社会稳定、吸纳农村多余劳动力和促进农业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5) 棉纺织行业仍将存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纺织工业作为最早进入市场竞争的传统行业，在经历了国内外市场的风雨冲击之后，目前进入了新一轮的高速发展期，但同时也是一个高度竞争期。就国际市场而言，一方面发达国家在高端市场占据优势，在入世以后仍然设置种种进口限制；另一方面我国在中低端的纺织品产量和价格上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而未来国际市场的竞争将是高层次的、更加激烈的竞争。在国内市场，由于受棉纺织行业盈利水平提高和纺织品配额取消的影响，民营纺织企业发展迅猛，生产规模大幅增加，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同时，我国纺织品国际依存度较高，目前为45%以上，随着市场份额的增加，依存度将会更高，竞争压力会更大。

(资料来源：中国纺织协会信息中心数据库、《中国纺织工业发展报告》、《纺织信息周刊》、《中国纺织工业“十一五”发展纲要》、中国纺织经济信息



网(www.ctei.gov.cn)

(三) 行业竞争情况、市场容量、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市场供求状况及利润水平变动趋势

1、行业竞争情况

就国际市场而言，由于发达国家棉纺织工业技术水平先进，在高档产品的优势比较明显，而发展中国家则由于劳动力成本低，在中高端棉纺织品的产量和价格上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具体就我国棉纺织企业而言，与国际发达国家同类企业相比，虽然在技术装备水平（清梳联、自动络筒、无梭织机分别占发达国家的1/2、1/3、1/4）、产品质量、档次、品种等方面存在明显差距，但与发达国家相比仍存在着劳动力成本较低的明显优势；与国外发展中国家棉纺织企业相比，国内棉纺织企业在产品生产能力、技术水平和员工队伍等方面有着明显的市场竞争优势。

就国内市场而言，棉纺织行业是我国的传统行业，由于受经济增长、社会需求和出口创汇等因素的影响，各地低水平重复性建设严重，导致全国棉纺织行业初加工生产能力急剧扩张，到20世纪90年代后期，出现纺纱能力过剩的局面。从1998年至2000年，国家通过“压锭改造”的政策，压缩和淘汰了940万锭落后的棉纺纱锭，有效抑制了低水平重复性建设，使棉纺织企业数量大幅减少，国有比重由压锭前的71%下降到40%左右，同时也使国有棉纺织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盈利能力得到了较大提高。但随着行业盈利水平的提高和中国加入WTO后纺织品出口配额的取消，非国有纺织企业发展迅猛，生产规模大幅增加，使棉纺织行业出现了新的竞争。但受国内外市场需求的拉动，供求关系依然处于平衡状态，行业内的竞争仍属良性竞争。棉纺织行业2005年末的利润总额为690亿元，比2000年末的利润总额增长133.4%，2005年行业平均产销率为98.03%。（资料来源：《2005/2006中国纺织工业发展报告》、中国纺织信息网(www.ctei.gov.cn)）

2、市场容量

目前，棉纺织品的消费已经成为国内外纺织品市场上的消费主流。随着世界经济的不断发展，国际纺织品的消费呈现出市场、品种、式样、花色多元化及崇尚自然环保的新趋势。同时，经济的持续增长使消费者的购买力也不断增加，由此对纺织品的需求也不断增长，并且更加注重个性化、舒适化、品牌化和时尚化。我国棉纺织行业也逐步适应国际消费趋势的主流，由生产低档次产品向高品质、



高档次及高附加值的产品转变，同时，随着我国加入WTO和纺织品出口配额的完全取消，棉纺织行业的市场前景将更加广阔，市场容量将进一步增大。

根据统计资料显示，2002年我国人均纤维消费为6.6千克，比世界平均水平低2千克左右，2004年我国人均纤维消费已达10千克，国内消费量从2000年的850万吨增加到2005年的1300万吨，年均增速达到5%以上。随着我国近几年内每年以1200万人口的递增，社会购买力的不断提高，以及农村广阔市场空间和其它应用领域的拓展，国内纺织品的需求前景将更加广阔。此外，从纤维消费结构看，目前我国“衣着用、装饰用、产业用”三大领域纤维消费比重与发达国家的结构还有很大差异，国内的衣着、装饰、产业三者比例为54：33：13，而在国外发达国家衣着、装饰、产业三者比例则各占1/3。因此，国内纺织品市场将是世界上市场容量最大、最具增长潜力的市场，尤其是装饰用和产业用纤维消费存在着巨大的潜力，我国纺织纤维消费将迎来一个快速增长时期。

多年来，我国纺织品出口增长速度明显高于世界增长速度，出口份额不断提高。在世界主要纺织品服装出口国中，我国已经成为世界第一大出口国。2005年纺织品配额取消后，虽然纺织产品仍面临一定壁垒，但整体来看我国作为一个纺织大国，纺织行业的市场产能必会进一步释放，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扩大，纺织用棉需求将保持较快的增长。2005年配额取消后，未来三年我国纺织服装出口金额年将达到1200亿美元以上，占全球市场份额将超过30%以上，其中占有欧美国家市场份额将达到20%以上。（资料来源：《中国纺织工业“十五”规划》、《中国纺织工业发展报告》）

3、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发行人近三年在国内市场所占的份额以及本行业内主要企业的情况详见本节“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一）发行人市场份额情况及同行业竞争情况”相关内容。

4、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进入棉纺织行业基本不存在政策上的障碍。目前进入行业的障碍主要有：

（1）我国纺织企业面对国际、国内市场的激烈竞争，只有具备一定的资金、技术和研发能力的企业才可能更好地生存和发展；

（2）棉纺织企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高素质纺织工人是产品质量和效益的保证，而培训具有较高专业素质的技术人员和熟练工人需要一定的时间和条件；

（3）产品的特色和质量品牌是在长期市场竞争中逐渐形成的，对新进入者会



构成一定障碍；

(4) 企业在长期持续经营过程中建立起来的原料采购渠道和产品销售渠道，对新进入者而言，需要较长的过程。

(四) 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产业政策

纺织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传统支柱产业，自1994年以来，针对纺织行业发展现状，国家相继出台了压锭补贴、国债技改贴息等重点产业扶持政策。1998年，国务院又确定将纺织行业作为国有企业改革的突破口，出台了一系列相关优惠政策加快对纺织行业的结构调整，积极引导纺织行业加快技改投入，提高企业的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支持纺织工业的发展，使我国纺织工业在国际市场的竞争优势得到进一步加强。主要体现在：

1) 原料政策。我国棉花流通体制改革以来，彻底放开棉花经营渠道，实行社企分开，储备与经营分开，强化宏观调控和市场监管，棉花收购和经营的市场化格局初步形成。国内棉花市场放开后，政府在综合考虑棉花同其它农作物的相对经济效益、保护农民种棉积极性、以及纺织企业承受能力等各方面因素的基础上，在宏观上加强了管理和指导，并采用国际通用的棉花标准、棉花销售形式，这在稳定棉花种植面积、稳定棉花价格、保护棉农种棉积极性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2) 出口政策。棉纺织行业是我国出口创汇的传统支柱行业，政府鼓励纺织企业积极拓展国外市场，支持棉纺织企业使用国产棉花、棉纱线、棉布开展境外加工贸易，提高产品出口竞争力。自2005年1月1日起，全球纺织品配额已基本取消，作为世界上最大的纺织服装出口国，在自由贸易条件下，中国纺织服装出口竞争力将进一步加强。

3) 技术改造政策。为支持国有棉纺织企业产业升级，扩大出口，替代进口，提高自我改造能力，国家对棉纺织行业的产业升级和技术改造给予政策支持，部分优势企业给予银行贷款部分贴息3年的政策，并对棉纺织行业的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继续给予大力支持，并且提供专项资金支持。鼓励企业采用国产设备，对少量机电一体化的关键先进设备（如国内不能制造的全自动气流纺、喷气纺、细络联合机等）进口给予关税和增值税全免；对国产技贸结合棉纺织设备需引进的关键部件，实行关税和增值税全免。



4) 产业调整政策。改革开放以来, 国家不断强化对纺织行业的结构调整和升级, 积极引导纺织行业加快技术改造, 促使国内棉纺织行业从传统的劳动密集型行业逐步改造成为资金和技术密集型的行业, 使行业综合竞争力不断提升。

(2) 技术替代

在舒适性、服用性上, 棉纺织类产品有其独特的优势, 作为人们日常消费的传统产品, 今后几年, 棉纺织产品将逐渐从实用型转变为易护理型, 从保暖型转变为舒适美观型、功能时尚型, 通过交织交并等原料组织的变化和不同的染色和功能性整理, 形成不同的风格, 更加深受人们的喜爱。随着技术进步和品种完善, 高质量、高档次的棉纺织产品将进一步满足人们更加广泛的需求。

(3) 高成长的市场

根据WTO公布的相关统计资料, 2000年到2004年, 全球经济以年均3.9%的速度平稳增长, 同期纺织品服装贸易额年均增长率为6.5%。预计未来5年全球纤维消费和纺织品服装贸易仍以6.5%左右的速度增长, 我国纺织工业虽然在后配额释放期以后的增长速度会放慢, 但在国际市场的份额仍将进一步提高。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及相关产业发展, 纺织品服装内需消费将持续增长, 衣着类纺织品仍将不断增长。据统计, 2000年到2005年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衣着类消费按照可比价格计算年均增长率分别为11.9%和8.0%。根据2010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比2000年翻一番的预期目标, 未来5年我国国内人均衣着类纤维消费仍将保持较快增速。据国家发改委等十部委《关于加快纺织行业结构调整促进产业升级若干意见的通知》预计, 到“十一五”末, 纺织纤维加工总量将达到3600万吨, 比“十五”末增长35%左右, 因此, 国内市场将是世界上最具增长潜力的市场。

(4) 符合国情的产业

首先, 棉纺织行业属于典型的劳动密集型产业。据统计, 每亿元固定资产吸纳就业人数为纺织业1876人、服装业4464人, 分别是全国工业平均数932人的2.01倍、4.79倍, 发展纺织服装业, 可以较好地解决劳动力过剩这一国情; 其次, 棉纺织行业还是与农业密切相关的行业。在纺织全行业从业人员中70%以上来自农村, 每年增加农民实际收入1000亿元以上, 较好地发挥了工业反哺农业的作用。2005年全行业使用国产天然纤维约730万吨, 直接关系到1亿农民的生计。所以, 我国棉纺织行业的发展可推动农村城市化、工业化的进程, 更好地解决目前较突出的“三农”问题。(资料来源:《中国纺织工业发展报告》、《中国棉纺织行业十



五发展规划纲要》)

2、不利因素

棉纺织行业是与人类生活密切相关的传统产业，但同时又面临着激烈的竞争。目前行业内主要存在着以下不利因素：

(1) 工艺水平的限制

棉纺织工业虽是中国传统支柱产业，但长期以来，装备水平相对落后、产品结构不尽合理、历史包袱沉重等因素一直制约着本行业的发展。在一定程度上，由于工艺水平落后、加工能力低下、研发能力薄弱，造成我国棉纺织行业中低档产品生产能力过剩，中高档产品供应不足。

(2) 销售市场的限制

棉纺织行业目前的主要产品为棉纱、棉布、色织服装面料等，出口市场主要为东南亚、日本、韩国、欧美等国家和地区。由于棉纺织产品对国际市场有一定的依赖程度，国外市场需求的变化和限制措施将会对棉纺织企业的生产销售带来一定的影响。

(3) 原材料供应的限制

棉纺织工业企业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料为棉花，原棉成本占制造成本的比例为70%左右，其中约3/4来自国内市场，约1/4来自国际市场。根据国发[1998]42号《国务院关于深化棉花流通体制改革的规定》的要求，从1999年9月1日新的棉花年度开始，棉花的收购价格、销售价格主要由市场形成，国家不再作统一规定。同时，棉花进出口继续由国家统一安排，由国家核准的企业经营，加工贸易进口的棉花纳入国家配额管理。国内外棉花的供求状况及价格发生变化，将对整个行业的生产经营产生重要的影响。

(五) 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通过近几年的技术引进和技术改造，我国棉纺织工业技术装备水平得到了明显提高。棉纺织行业通过压锭改造，国内90年代水平和国际先进水平在棉纺设备中所占比重已从2000年的30%上升到2004年的45%，无梭织机总量已达到11万多台，绝对量位居世界前列。但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我国棉纺织业的技术装备仍显落后，例如，当前国外发达国家棉纺织行业生产设备中清梳联合机、自动络筒



机、无梭织机的占有率分别达50%、95%和85%以上，而我国只有30%、33.7%和12.54%；我国新型纺纱设备中高速全自动气流纺纱机的拥有比例不足3%。（资料来源：《中国纺织工业发展报告》）。

2、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纺织业被认为是中国的传统优势行业，是典型的以劳动密集型企业为主的行业，高效率、低成本是纺织服装业发展持续追求的目标。随着国内外纺织产品的激烈竞争，国内纺织业正在逐步转向以开发核心技术、提升产品附加值；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开发和设计能力；创新品牌、加快实施"品牌战略"；开拓国际市场、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不断完善纺织服务产业链。

3、行业的周期性

近年来，棉纺织行业的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指标波动幅度较大，一方面受到上游棉花等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影响，另一方面受制于下游纺织品服装的市场需求，以及同时受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和国内纺织品进出口市场的多重影响，导致该行业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色。

4、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棉花等主要生产原材料的供给紧张和价格频繁大幅波动，是近几年制约纺织产业发展的重要瓶颈。由于棉花的产地和服装制品的加工集散地具有一定的地域性限制，以及棉花种植生长和各地气候波动的季节性变化，使得纺织业的生产与销售也呈现出区域性和季节性的特征。

（七）出口业务的变化对棉纺织行业的影响

根据世界纺织品服装协定（ATC）的规定，2005年1月1日后，所有配额限制全部取消，实现自由贸易。多年来，在我国纺织品出口总额中，配额市场出口占25%，非配额市场占75%。以上两组数据说明，我国纺织品出口受到配额限制的严重束缚。2005年1月，纺织品配额的全面取消，把我国棉纺织业推进了一个新的贸易环境，出口的潜能得以释放。据海关统计：2005年我国纺织品服装出口创汇1175.35亿美元，其中棉制纺织品及棉制服装出口411.13亿美元，同比增长31.66%。

全球纺织品配额全部取消后，只要巩固住现有市场份额，通过利用新的开放条件，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提高出口产品附加值，就能充分发挥我国棉纺织工业的整体竞争优势。（资料来源：《中国纺织行业发展报告》）



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一) 发行人市场份额情况及同行业竞争情况

1、发行人市场份额情况

近三年来，本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情况统计如下所示：

(1) 纱线（纯棉、混纺）系列产品（单位：万吨）

年份	本公司销售量	全国同行业销售量	本公司市场份额
2003年	2.256	928	0.24%
2004年	2.781	1,094.86	0.25%
2005年	3.159	1,412.40	0.22%

(2) 坯布面料系列产品（单位：万米）

年份	本公司销售量	全国同行业销售量	本公司市场份额
2003年	9,095	2,467,200	0.37%
2004年	9,105	4,170,000	0.22%
2005年	9,997	4,700,000	0.21%

(3) 色织服装面料系列产品（单位：万米）

年份	本公司销售量	全国同行业销售量	本公司市场份额
2003年	831	390,000	0.21%
2004年	841	420,000	0.20%
2005年	827	480,000	0.17%

资料来源：中国纺织经济信息网（www.ctei.gov.cn）、《中国纺织工业发展报告》、《纺织信息周刊》、中国纺织工业协会统计中心等。

2、同行业竞争情况及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棉纺织行业作为传统行业，是完全竞争的行业，随着行业盈利水平的提高和中国加入WTO后纺织品出口配额的取消，非国有纺织企业发展迅猛，生产规模大幅增加，棉纺织行业出现了新的竞争。但受国内外市场需求的拉动，供求关系依然处于平衡状态，行业内的竞争仍属良性竞争。国内较大的棉纺织企业有山东魏桥、华芳集团、常山纺织集团、安徽华茂集团等。国内上市公司主要有华茂股份、常山股份、飞亚股份等。

因尚未进入资本市场，在企业规模、财务费用、资产状况等方面，发行人较已上市公司仍存在一定差距，尚有一些不可比因素，但发行人在装备、工艺、用工、管理、技术创新能力、产品结构、盈利水平等方面具有自己独有的优势和特点，主要指标超过全国同行业平均水平，大部分指标超过或接近上市公司水平。

2005年，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在主要装备与技术水平方面的比较如下表：



主要装备	发行人	华茂股份	常山股份	飞亚股份
清梳联（套）	8	—	9	—
气流纺纱（新型纺纱）（头）	8832	3584	6872	1824
环锭纺纱机（万枚）	16	30	45	14
自动络筒机（台）	24	87	57	24
精梳机（台）	114(12套)	152	134	74
有梭织机（台）	1583	998	10972	1330
无梭织机（台）	1022	895	1028	338
色织后整理（套）	11	—	—	—

注：“—”表示未查阅到该项资料。

2005年，股份公司与业务相近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财务指标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比较项目	财务指标	常山股份	华茂股份	庆丰股份	飞亚股份	德棉股份	华芳股份	鲁泰A	申达股份	平均值	新野纺织
盈利能力	毛利率（%）	11.7	14.1	9.6	10.9	13.6	8.63	30.49	6.01	13.13	16.67
	净利率（%）	1.7	4.9	-6.6	1.4	2.8	2.9	13.95	1.8	2.86	3.9
	净资产收益率（%）	2.5	5.3	-16	2.1	10.2	2.47	17.93	5.18	3.71	9.85
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	54.9	42.8	59.7	50.4	69.1	25.17	56.19	36.45	49.34	63.31
	流动比率（%）	0.9	1	0.8	1	0.9	2.04	0.72	1.57	1.12	0.97
	速动比率（%）	0.5	0.5	0.4	0.6	0.5	1.62	0.32	1.32	0.72	0.6
经营效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1	17.1	17	29.6	19.2	19.89	26.15	23.64	21.46	11.25
	存货周转率（%）	3.6	3.5	4.2	4.4	4.8	5.57	2.2	19.22	5.94	4.64

注：上市公司的财务指标采用公开披露年报数据。

由于所选样本均为已上市的公众公司，存在一定的不可比性，但发行人的毛利率、净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同行业中仍处于较先进水平。

2005年，发行人主要产品全国平均水平指标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指标	无卷化比重	无梭布比重	无结头纱比重	精梳纱比重	万锭用工水平
全国平均水平*	37%	52.7%	55.3%	25%	190
本公司水平	52%	57.8%	100.0%	40%	160

注：有关数据摘自《2005年纺织工业发展报告》。

发行人本次发行募股资金投入项目技术改造完成后，将会进一步增加本公司的资产规模，扩大本公司的生产能力，改善资本结构，提高企业的盈利水平和经营效益。

3、发行人近几年的行业排名和有关获奖情况

根据国家或行业的相关资料显示，发行人近几年在生产规模、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和经济效益等方面的具体排名情况如下：

- 1999年，经国务院批准，国家经贸委以国经贸产业[1999]号文确定发行人



为“520户国家重点企业”。

- 2000年6月，国家纺织工业局确认发行人为“国家功能性棉纺织品开发基地”；
- 2000年7月，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评选发行人“1999年度棉纺织行业经济效益四项指标排序中销售收入、实现利税、人均利税项获棉纺织行业前五十强‘排头兵企业’”称号；其中销售收入第9名，实现利税第15名。
- 2001年5月，发行人被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确定为“承担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功能性纺织品开发基地”；
- 2001年6月，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授予发行人“2000年度棉纺织行业经济效益四项指标排序中销售收入、实现利税、人均利税项获全国棉纺织行业前五十强‘排头兵企业’”称号；其中销售收入第13名，实现利税第12名。
- 2002年3月，发行人生产的“米格变色布”被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评为“2003春夏中国流行面料”；
- 2002年3月，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授予发行人为“2001年度棉纺织行业经济效益四项指标排序中在销售收入、实现利税、出口创汇、人均利税项获全国棉纺织行业前50强‘排头兵企业’”荣誉称号；其中销售收入第12名，实现利税第11名。
- 2003年3月，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授予发行人“2002年度棉纺织行业经济效益四项指标排序中在销售收入、实现利税、出口创汇、人均利税项获全国棉纺织行业前50强‘排头兵企业’”荣誉称号；其中销售收入第10名，实现利税第12名。
- 2004年3月，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授予发行人“2003年度棉纺织行业经济效益四项指标排序中在销售收入、实现利税、人均利税、出口创汇项获全国棉纺织行业前50强‘排头兵企业’”荣誉称号；其中销售收入第12名，实现利税第7名。
- 2004年，发行人因技术创新工作突出，被国家纺织行业协会授予“科学技术贡献奖”。
- 2005年3月，发行人生产的“汉凤”牌纯棉40支本色精梳针织纱被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中国针织工业协会评为2005~2006年度“用户信得过产品”。
- 2005年3月，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授予发行人“2004年度棉纺织行业经济效益四项指标排序中在销售收入、实现利税、人均利税、出口创汇项获全国棉纺织行业前50强‘排头兵企业’”荣誉称号；其中销售收入第12名，实现利税第7名。
- 2005年8月，发行人在2004—2005年度全国棉纺织行业竞争力综合测评



中，被中国纺织工业协会评为“中国棉纺织行业竞争力前二十强”。

➤ 2006年3月，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授予发行人“2005年度棉纺织行业经济效益四项指标排序中在销售收入、实现利税、人均利税、出口创汇项获全国棉纺织行业前50强‘排头兵企业’”荣誉称号；其中销售收入第13名，实现利税第13名。

➤ 2006年3月，发行人生产的“莫代尔绸”产品被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评为“2007春夏中国流行面料”；

➤ 2006年4月，发行人被中国纺织工业协会和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共同评为“中国棉纺织行业竞争力前二十强”。

（二）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

发行人自1969年建厂以来，已创造了连续三十六年盈利的良好业绩，对从事棉纺织产品的生产经营有着丰富的经验和稳定的市场，在国内纺织行业拥有较高的声誉和影响力。根据中国棉纺织工业协会的统计显示，发行人的技术水平、生产能力、销售收入、利税总额等指标连续多年来位居全国同行业前列，已经在技术、产品、市场、管理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

1、领先的技术装备优势：发行人近十余年来坚持以技术改造为支撑，先后投资七亿多元，对本公司的技术装备进行提升性改造，其中70%以上的关键生产设备从意大利、德国、瑞士、日本等纺织技术发达的国家引进，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其中代表纺织行业技术装备水平的“三无一精”指标均已达到或超过行业“十一五”发展规划的目标。通过开发引进纺织行业中的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发行人目前已建成了年产4.0万吨的新型高速全自动气流纺纱生产基地，新型纺纱设备占股份公司全部纱线产量的67%以上，而国内全自动气流纺纱产量占纱线总产量的比重仅为3%。发行人目前已形成“纺纱—染色—织造—后整理”配套完整、先进的产业链，被授予“全国技术改造先进单位”和全国棉纺织行业“2004年度科技贡献奖”等荣誉称号。

目前公司在整体装备和新技术应用方面，已经达到了国内先进企业的水平。根据美国纺织行业权威杂志《Textile world》公布的世界纺织行业25项最先进技术中，本公司正在应用的有22项，即将应用的有1项，先进技术利用率达到92%。

公司对世界纺织行业先进技术的应用情况

序号	纺织行业先进技术	公司应用情况	
		已用	将用
1	喷气织造技术	√	



2	喷气纺纱技术	√	
3	先进气流纺纱技术	√	
4	自动开包机(顶端喂给)	√	
5	络筒机用空气捻结技术	√	
6	络筒机用电子清纱技术	√	
7	梳棉机用管道喂给系统	√	
8	粗纱-细纱-络筒联合系统		√
9	Barco 织造监控系统	√	
10	计算机辅助设计	√	
11	HVI 纤维测试系统	√	
12	在线质量监测系统	√	
13	自动导向运输小车	√	
14	自动络筒技术	√	
15	电子数据交换技术	√	
16	高速梳棉技术	√	
17	倍捻技术	√	
18	梳棉机自动换筒技术	√	
19	机织中的自动整纬技术	√	
20	计算机化颜料	√	
21	梳棉机短片段自调匀整技术	√	
22	并条机短片段自调匀整技术	√	
23	计算机辅助配色技术	√	

2、优化的产品结构优势：发行人始终把产品定位于市场需求潜力大、科技含量高、附加值大的中高档类纱线和服饰面料，开发生产了以大豆纤维、麦饭石纤维、竹纤维、差别化纤维等新型纤维为原料的功能性混纺产品，形成了高档气流纺纱、高档织物用纱、高档色织面料、高档服饰面料四大类系列产品，其中近80%的产品达到与国际国内知名品牌配套合作的水平，全自动高速气流纺纱产品和高档休闲面料及功能性面料为市场上的知名品牌。其中高档气流纺纱产品的售价高出同类产品的12%以上，高档休闲面料、功能性面料的售价高出同类产品的3%—5%。企业新产品比重达到50%以上，形成了自身的产品特色，规避了行业内低水平产品的竞争。本公司被国家纺织行业协会确认为“国家功能性棉纺织产品开发基地”。

3、富有活力的市场竞争优势：发行人长期树立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经过三十多年的积极开拓，已经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市场销售网络和



支持产销平衡的市场体系，连续多年产销两旺，近三年本公司的产销率每年均保持在98.5%以上。发行人凭借“优良的商业信誉、稳定的产品质量、突出的品牌优势、优质的销售服务”赢得了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香港等国内市场以及亚洲、欧美等国外市场中的一批稳定的客户群，且70%以上为高端客户。

4、突出的行业领先优势：根据中国棉纺织行业统计，本公司连续十年名列中国棉纺织行业经济效益四项指标前50名“行业排头兵企业”，其中在2004年度全国棉纺织行业经济效益四项指标前50名排序中，销售收入名列第12名、实现利税名列第7名、出口创汇名列第15名，人均利税名列第29名。在2005年度全国棉纺织行业经济效益四项指标前50名排序中，销售收入名列第13名，实现利税名列第13名，出口创汇名列第15名，人均利税名列第29名。发行人2004年、2005年连续被中国纺织工业协会评选为“中国纺织行业竞争力前二十强”

5、持续稳健的经营优势：发行人自1969年创建以来，依靠严格、科学、规范的管理和改革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和稳定持续的盈利能力，在企业经营管理、重大技术改造等方面均取得了良好成绩，并且继续保持着稳健发展的良好势头。在纺织行业形势起伏动荡的大环境下，发行人创造了连续36年盈利的良好业绩，主要经济指标连续多年位居同行业前列，2005年发行人利润率5.78%，高于全行业3.19%的平均水平，相当于上市公司的中上等水平。三十多年的持续经营，公司培育形成了一支高素质的管理团队，董事长魏学柱先生是十届全国人大代表、高级经济师和国务院授予的“突出贡献专家”，从事棉纺织企业经营管理二十多年，在纺织界享有较高的声誉和良好的信誉。

6、显著的区域资源优势：棉纺织企业的最佳建设地域是在具有资源和成本优势的中小城市。发行人地处棉花主产区的河南省西南部，同湖北襄荆接壤，原棉资源储备丰富，不仅能满足中高档纺织品对原棉的品质要求，而且由于运距短、价格低的原因，平均采购价格也低于国内平均价格的3%左右。近两年来，随着当地新增60万锭民营棉纺纱锭的建成，形成了具有专业特色的产业集群。本公司与民营纺织企业通过技术、资金、市场方面的合作与支持，每年外加工棉纱可达12000吨以上，既可保证本公司的织造用纱，也使得平均织造用纱成本低于市场价8%以上。另外，当地劳动力资源丰富，人均工资较沿海地区低30%以上。

（三）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我国棉纺织行业正逐步从规模竞争向技术竞争转化，未来棉纺织工业企业



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等方面。发行人在技术引进、技术研究和创新方面的投入，还不能完全适应未来行业发展和与国际同行业先进企业进行更高层次竞争的需要。

2、随着国内同行业相互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将对发行人保持和提高市场份额等方面带来较大的压力和挑战。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是从事中高档棉纺织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纱线系列产品、坯布面料系列产品和色织服装面料系列产品等。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坯布面料	39257.02	64.17	68994.70	54.17	63147.60	54.54	52057.18	55.73
纱线	18546.93	30.32	50885.17	39.95	45113.30	38.96	32937.59	35.26
色织服装面料	3373.36	5.51	7479.58	5.88	7522.70	6.50	8416.74	9.01
合计	61177.31	100.00	127359.45	100.00	115783.60	100.00	93411.50	100.00

1、主要产品

目前发行人生产的主要产品分为坯布面料系列产品、纱线系列产品和色织服装面料系列产品等。具体划分情况如下：

（1）坯布面料系列产品：纯棉混纺竹节（幅宽为47”—63”）帆布系列，竹节包芯提花斜纹系列和纱卡系列，混纺交织提花（幅宽为47”—63”）府绸系列，混纺交织竹节功能性提花布系列。

（2）纱线系列产品：纯棉（10^s—100^s）精（普）梳纱，混纺纱（10^s—100^s）精（普）梳纱，纯棉（10^s—80^s）氨纶包芯纱，竹节纱，纯棉、混纺竹节气流纺纱（5^s—32^s）。

（3）色织服装面料系列产品：缎贡提花织物复合系列，斜纹提花组织系列，平纹、斜纹提花混合组织系列，120”特宽幅大小提花系列。

2、主要产品的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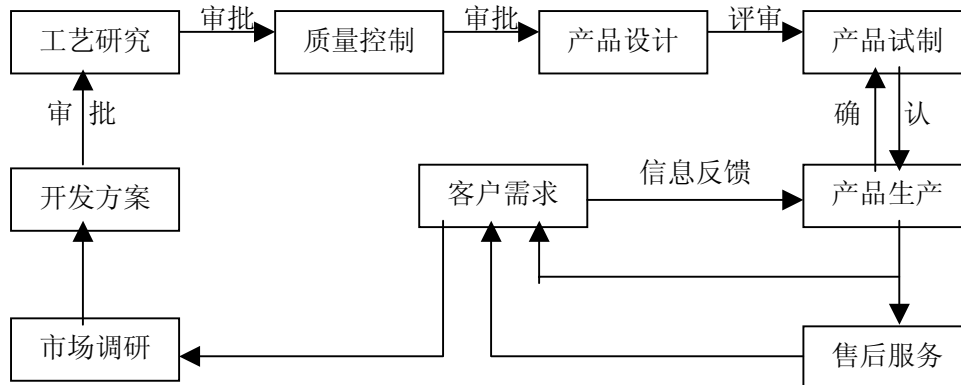
本公司生产的纱线（纯棉、混纺）系列产品是针织、机织、色织、牛仔、装饰等织物的主要原材料；坯布面料系列产品主要用于印染加工服装及居室装饰等；色织服装面料系列产品主要用于制作服装、装饰面料等。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流程

1、产品研究和开发

新产品研究与开发是本公司生产过程中的重要业务流程之一。目前，公司有30余名工程师专门从事此项工作，整个研发过程包括：市场调研、工艺研究、开发方案、质量控制、产品设计、产品试制等环节。

产品开发流程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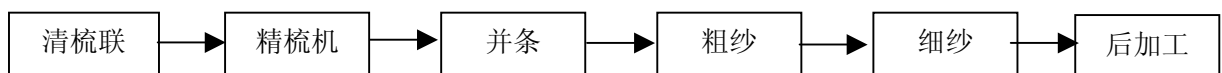


2、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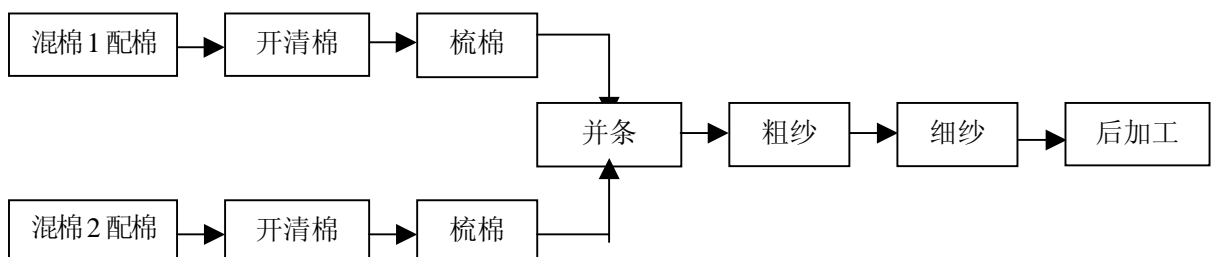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纯棉纱线、混纺纱线、气流纺纱、本色棉布、色织布、牛仔布等，各产品的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1）纺纱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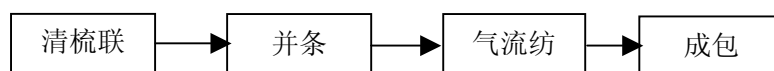
● 纯棉纱线工艺流程：



● 混纺纱线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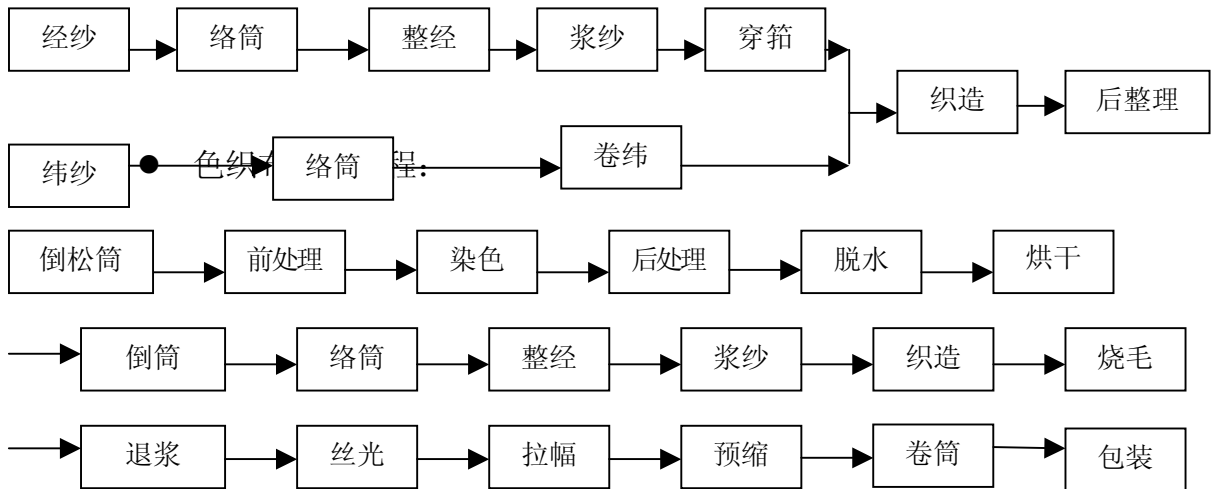
● 气流纺纱工艺流程：





(2) 织布生产工艺流程:

● 本色棉布工艺流程:



(三)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本公司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为原棉，采购区域主要在新疆、河南等国内主要棉花主产区，采购渠道主要通过当地棉麻公司或其他棉花加工企业直接进行采购。大宗生产所需的物资如燃煤、浆料等通过招标采购，其他常用机物料通过市场直接采购，电力通过当地电业局供应。

2、生产模式

本公司以接受订单生产为主，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由生产技术部门按照产品的工艺要求，组织安排生产计划，下达生产任务。公司设有南纺织分厂、北纺织分厂、气流纺分厂、色织分厂、动力分厂，拥有纺纱、染色、织造、整理一整套完整的生产体系，各分厂车间承担不同的生产工序和生产任务。

3、销售模式

发行人的内销以设立销售分公司和区域代理经销为主。具体运作如下：

(1) 建立销售分公司：在全国各纺织品集散地由公司派驻业务人员，成立销售分公司，负责当地的市场开发、产品销售、信息反馈等方面的业务。目前，本公司在全国10多个省市成立了20多个销售分公司，2005年完成的销售收入占本公司全年内销收入的87%。

(2) 区域代理经销方式：本公司与某一地区颇具影响力的大客户签约，确认其为本公司在当地的经销商，本公司先将产品出售给该经销商，后由其负责本公司产品在当地的具体市场销售，本公司对其可以在价格以及付款方式上给予一定



程度的优惠。本公司已陆续在江苏、浙江、福建、广东等地发展了四家经销商，2005年以区域经销方式完成的销售收入约占全年内销收入的13%。

(3) 2005年外销收入全部为股份公司自营出口。股份公司设立专业的进出口部门，积极开拓发展境外客户，特别是重点客户的培育。出口业务资金回收采用现汇、信用证、银行本票结算，无赊销。

(4) 发行人的销售策略为：以渠道支持品牌，培育竞争优势，以销定产，依靠多品种、小批量、差别化的产品生产模式提高市场份额。

发行人2003~2005年度的销售分公司及四家区域经销商的具体销售统计情况如下表所示：

区域名称	2005年销售额 (万元)	占总额的比例 (%)	2004年销售额 (万元)	占总额的比例 (%)	2003年销售额 (万元)	占总额的比例 (%)
佛山	5056.16	3.97%	5009.24	4.33%	3419.27	3.66%
东莞	18546.36	14.56%	14328.15	12.37%	7031.52	7.53%
山东	2590.17	2.03%	2893.03	2.50%	2090.99	2.24%
荆沙	5254.91	4.13%	3145.38	2.72%	3465.26	3.71%
无锡	1172.74	0.92%	1363.81	1.18%	1422.64	1.52%
南通	2614.66	2.05%	1831.19	1.58%	1433.07	1.53%
泉州	7273.32	5.71%	3316.71	2.86%	2656.07	2.84%
许昌	1906.15	1.50%	1990.64	1.72%	1670.03	1.79%
襄樊	2752.48	2.16%	2101.93	1.82%	2733.68	2.93%
深圳	1939.9	1.52%	1914.74	1.65%	1151.23	1.23%
上海	185.3	0.15%	1604.34	1.39%	1307.05	1.40%
石狮	6782.18	5.33%	5323.44	4.60%	4638.88	4.97%
杭州	2993.28	2.35%	1296.64	1.12%	2141.3	2.29%
宁波	1046.89	0.82%	2308.54	1.99%	1153.35	1.23%
增城	16401.88	12.88%	13914.61	12.02%	7629.77	8.17%
常州	4421.17	3.47%	2719.62	2.35%	3998.97	4.28%
湖南	3133.53	2.46%	2478.86	2.14%	2766.12	2.96%
郑州	401.22	0.32%	1556.39	1.34%	1382.86	1.48%
广州	2005.56	1.57%	2920.88	2.52%	1881.97	2.01%
东北	1141.17	0.90%	1314.71	1.14%	1255.97	1.34%
常州振业	5534.73	4.35%	5615.38	4.85%	5272.61	5.64%
泉州丰达	2402.38	1.89%	2173.52	1.88%	1389.65	1.49%
潮州会丰	3914.55	3.07%	3693.77	3.19%	2785.73	2.98%
广东华纺	4694.16	3.69%	4098.86	3.54%	3427.31	3.67%
出口	23194.60	18.21%	26869.23	23.21%	25306.2	27.09%
合计	127359.45	100.00%	115783.61	100.00%	93411.5	100.00%

(四)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

1、近三年及一期，行人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

(1) 纱线系列产品



指标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生产能力(吨)		30,000	60,000	58,000	50,000
外销纱	产量(吨)	15,609	30,191	27,916	21,963
	销量(吨)	13,207	31,591	27,805	22,529
自用转织纱	产量(吨)	14,526	31,319	30,939	28,158

(2) 坯布面料系列产品

指标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生产能力(万米)	4,900	9,800	9,800	9,800
产量(万米)	4,685	9,377	9,785	9,758
销量(万米)	5,412	9,997	9,105	9,095

(3) 色织服装面料系列产品

指标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生产能力(万米)	850	850	850	850
产量(万米)	409	829	868	821
销量(万米)	488	827	841	831

2005年本公司的自用转织纱线与外销纱线数量分别是：31319吨和31591吨，自用与外销比例为49.78%：50.2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本公司自用纱与外销纱的比例将达到60%：40%左右。

目前，新野纺织生产的产品结构中，中高档产品与初级产品的比例分布具体如下表所示：

产品种类	产品档次	年产数量	所占比例
纱线类	中高档产品	57885 吨	98.4%
	低档产品	970 吨	1.6%
坯布面料	中高档产品	9785 万米	100%
	低档产品	—	—
色织服装面料	中高档产品	868 万米	100%
	低档产品	—	—

2、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和产销率

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和产销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主要产品	销售收入(元)	产销率(%)
2006年1~6月	纱线(纯棉)	163,053,889.28	91.74
	纱线(混纺)	22,415,362.37	100
	坯布(纯棉)	336,432,640.49	109.23
	坯布(混纺交织)	56,137,535.11	100.5
	色织面料(含装饰布)	33,733,645.11	101.37
2005年	纱线(纯棉)	424,891,174.40	101.3
	纱线(混纺)	83,960,531.47	100
	坯布(纯棉)	605,773,442.39	104.2
	坯布(混纺交织)	84,173,530.72	100
	色织面料(含装饰布)	74,795,786.79	99.8



2004年	纱线（纯棉）	391,583,505.20	99.1
	纱线（混纺）	59,549,565.31	100
	坯布（纯棉）	519,704,780.12	97.8
	坯布（混纺交织）	111,771,258.91	99.2
	色织面料（含装饰布）	75,227,008.25	100
2003年	纱线（纯棉）	285,239,490.41	101.1
	纱线（混纺）	44,136,364.57	100
	坯布（纯棉）	464,115,209.49	99.7
	坯布（混纺交织）	56,456,578.83	96.7
	色织面料（含装饰布）	84,167,348.30	100

2、主要销售群体

本公司实行“以客户为中心、有效利用国内国际两个资源”和“小批量、多品种、高质量、快交货”的销售方针，其中：纱线类产品中的高档梭织纱线产品主要面向江苏、浙江、福建、广东地区用户，高档针织纱产品主要面向香港、深圳、上海地区及出口外销；坯布类产品主要销售群体是国内印染企业和服装加工企业；色织服装面料产品主要外销到香港、欧美、日本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近年来已发展了一批年销售额超过100万美元以上的优质客户。

3、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年度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万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2003年	26,180.03	28.03
2004年	24,206.99	20.91
2005年	28,277.55	22.20
2006年1~6月	16,019.70	26.19

2006年1~6月，发行人的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金额（元）
1	宜昌德生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54,173,184.97
2	中山宏达公司	37,508,798.97
3	杭州时代纺织品公司	25,618,894.58
4	广东南海华纺棉业	21,635,645.06
5	新塘致诚公司	17,644,517.50

以上五大客户不存在任一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50%的情况。

（五）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产品成本（原材料和能源）的情况

本公司原材料主要有棉花和涤纶纤维，麻、粘、功能性纤维、差别化纤维等。原材料成本占制造成本的80%左右，其中原棉成本占制造成本的70%左右。

本公司每年所用原棉超过60,000吨，目前主要从国内采购，部分通过国外进



口。国内产棉区的棉花种植面积大，产量也比较稳定。根据目前棉花市场的供需情况，已逐年呈现出买方市场的趋势。

本公司每年所用涤纶及麻、粘、功能性纤维和差别化纤维约为12,000吨，主要从国内市场购买。目前国内涤纶、麻、粘、功能性纤维、差别化纤维市场供应充足，价格稳定。

本公司能源消耗以水、电力和蒸汽为主，能源消耗占制造成本的8%左右。本公司用电由华中电网统筹供应，所用蒸汽由股份公司自建锅炉进行供应，公司现有深水井10口，总供水量1000M³/h，现有供电能力30850KVA，确保安全供电，现有69.5t/h蒸汽锅炉装置，能源方面不存在受限或其它导致降低效益的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主要产品的成本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2006年1~6月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原棉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70.44	71.82	71.93	72.11
浆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0.93	0.94	0.94	0.95
包装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0.53	0.52	0.57	0.61
燃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0.88	0.85	0.88	0.90
动力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6.61	6.58	6.60	6.68

2、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年度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03年	56,283	48.73
2004年	58,623	53.31
2005年	50,181	46.38
2006年1~6月	23,002	44.42

2006年1~6月，发行人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元)
1	新疆尉犁棉麻公司	74,152,473.54
2	香港华龙棉花有限公司	65,412,307.69
3	塔里木棉花集团公司	42,150,076.34
4	西华县银鑫棉业有限公司	27,845,126.37
5	新疆兵团三师	20,455,427.64

以上五大客户不存在任一单个客户的采购比例超过50%的情况。

(六) 发行人及关联方在前五名供应商和客户中的权益

发行人的其他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持有上述供应商和客户的权益。



（七）发行人经营有关污染的相关情况

发行人在棉纱、棉布及色织布的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程度的环境污染，如锅炉及生产车间排放的烟尘、机器运转产生的噪音、染色及浆染产生的废水等。但发行人在日常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的有关法律、法规，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制定的环保制度，切实采取措施对现有污染源进行治理，环保治理达标。近三年及一期内，新野纺织没有因环境污染问题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并能够及时足额缴纳排污费。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影响主要是污水、烟尘、废渣及噪音等。

1、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可生化性较好的废水。股份公司在污水处理上一直采用生化法和物化法二级处理，并集中处理印染污水，现已具有每日处理1000吨的污水处理能力，而目前每日污水排放量仅为200吨左右，完全可以满足投资项目对废水的处理需要。

2、针对项目生产中产生的烟尘和废渣，股份公司均已在锅炉房的锅炉内安装了旋风除尘、温式水膜除尘器等除尘设备，在络筒车间和织造车间等厂房内设置了地排风过滤器和园盘过滤器，来排除棉短绒籽屑等，确保车间含尘量<3mg/m³，符合国家标准FJJ102-84的要求。

3、对于噪声污染，由于项目改造中所引进的剑杆织机、喷气织机、准浆机等生产设备均为国际上先进的纺织机械，设计噪声已低于85dB。同时，公用工程空调、排气风机等也采用低噪音、低转速、高效率的机器设备，控制噪音符合《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GBJ87-85)的要求。

河南省环境保护局出具豫环函[2006]68号函对发行人近三年的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环保情况予以确认。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由于公司定期进行固定资产的维修、保养和改造，上述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良好。经亚太（集团）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时间	明细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2003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137,605,365.32	615,735,897.23	10,169,660.03	14,998,496.33	778,509,418.91
	累计折旧	25,837,850.47	147,612,268.13	6,230,149.92	2,371,353.57	182,051,622.09



	账面净值	111,767,514.85	468,123,629.10	3,939,510.11	12,627,142.76	596,457,796.82
	成新率(%)	81.20	76.03	38.74	84.20	70.04
2004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137,731,580.32	642,490,926.84	11,067,767.32	15,134,711.33	806,424,985.81
	累计折旧	28,805,370.89	178,806,483.18	7,230,308.62	3,833,530.40	218,675,693.09
	账面净值	108,926,209.43	463,684,443.66	3,837,458.70	11,301,180.93	587,749,292.72
	成新率(%)	79.09	72.17	34.67	74.67	72.88
2005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137,731,580.32	719,936,450.11	11,067,767.32	15,134,711.33	883,870,509.08
	累计折旧	31,772,891.31	210,303,027.23	8,230,467.32	5,295,707.23	255,602,093.09
	账面净值	105,958,689.01	509,633,422.88	2,837,300.00	9,839,004.10	628,268,415.99
	成新率(%)	76.93	70.79	25.64	65.01	71.08
2006年6月30日	账面原值	137,731,580.32	740,588,294.43	11,067,767.32	15,134,711.33	904,522,353.40
	累计折旧	33,307,331.68	228,743,772.50	8,767,254.04	6,029,740.73	276,848,098.95
	账面净值	104,424,248.64	511,844,521.93	2,300,513.28	9,104,970.60	627,674,254.45
	成新率(%)	75.82	69.11	20.79	60.16	69.39
技术先进程度			关键设备：国际先进；其它设备：国内先进			
报废或更新的可能		按计划安排	将按规定报废、更新，按计划添置	将按规定报废、更新，按计划添置	将按规定报废、更新，按计划添置	

注：成新率采用账面净值与账面原值的比值计算。

由于本公司持续不断地对纺纱和织造设备进行技术改造，使公司整体装备水平处于居于全国同行业前列，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原值90452万元，净值62767万元。

(二)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2006年6月30日，发行人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设备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领先程度	剩余使用年限
开清棉联合机	13套	7871690.1	3054539.07	4817151.03	国内领先	10
清梳联	8套	90713820.7	16952444.27	73761376.43	国际领先	12
梳棉机	233台	21918000	14710615.88	7207384.12	国内一般	5
并条机(国产)	146台	14120222.3	8908418.19	5211804.11	国内领先	6
并条机(进口)	24台	10504255	2534544.78	7969710.22	国际领先	12
精梳机(国产)	10套	10487325	4999172.10	5488152.90	国内领先	6
精梳机(进口)	2套	15749280.69	4972688.20	10776592.49	国际领先	11
粗纱机(国产)	62台	13038578.7	9249554.21	3789024.49	国内领先	6
粗纱机(进口)	3台	4249403.07	1586675.88	2662727.19	国际领先	9
细纱机	378台	39694255.61	19579079.08	20115176.53	国内领先	8
气流纺纱机(国产)	6台	2280767.51	1834245.99	446521.52	国内一般	3
气流纺纱机(进口)	24台	56460363.3	11682407.45	44777955.85	国际领先	12
自络(进口)	24台	19841872.83	6264885.94	13576986.89	国际领先	11
槽筒	39台	3095605.11	1894022.91	1201582.20	国内领先	6
捻线	73台	6424000	3549477.30	2874522.70	国内领先	7
染浆联合机	2台	3078618.42	159137.41	2919481.01	国内领先	11.5
浆纱机(国产)	7台	6480000	2444190.85	4035809.15	国内领先	8
浆纱机(进口)	7台	24306831.5	9302311.49	15004520.01	国际领先	13.7



整经机（国产）	15台	4418846.44	1527653.60	2891192.84	国内领先	11
整经机（进口）	5台	7979513.7	1743885.30	6235628.40	国际领先	13
有梭织机	1583台	12832095	7851221.51	4980873.49	国内一般	6
无梭织机	1022台	229050783	58264225.35	170786557.65	国际领先	10.5
色织后整理设备	11台	3699605	950739.72	2748865.28	国际领先	12
染色机	16台	12161791.76	3125387.65	9036404.11	国际领先	12
丝光机	1台	1300000	104844.36	1195155.64	国际领先	14.5
废棉处理机	2套	840000	67745.59	772254.41	国际领先	14.5
烧毛机	1台	2138037.97	172431.71	1965606.26	国际领先	14.5
预缩机	1台	2319556.8	187071.13	2132485.67	国际领先	14.5
合计		627055119.2	197673616.74	429381502.46		

注：1、无梭织机是相对于传统（木梭）有梭织机的一大类先进织布机，无梭织机包括四种织机：喷气织机、喷水织机、剑杆织机和片梭织机。因此，本公司的“喷气织机”和“剑杆织机”均属于“无梭织机”范围。

2、剩余使用年限按照设备的实际物理使用年限计算。”

（三）土地使用权及房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占用及使用的土地共4块，合计256094.41平方米，分别以作价入股和出让方式获得了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号	位置	地号	用途	使用权类型	土地面积（m ² ）	终止日期
新国用（2000）字第091-1	新野县城关镇书院中路北侧	2-3-76	工业用地	作价入股	158,824	2044.4.29
新国用（2000）字第092-2	新野县城关镇纺织路北侧	1-9-271	工业用地	作价入股	75,908.6	2044.4.29
新国用（2000）字第0511-1	新野县城关镇纺织路中段南侧	2-3-76	工业用地	出让	17,981.32	2048.5.19
新国用（2003）字第0620	新野县城关镇解放路中段东侧	2-3-75-1	工业用地	出让	3,380.49	2053.6

2、房产

本公司与生产相关的厂房等房屋建筑物共88处，均已取得新野县房产管理局核发的《房屋所有权证》，房屋产权证号依次为新房权证字第新房权证字第140003至140058、09032001号至09032019号、09032021号至09032030号、09032032号至09032035号，主要用于生产。

（四）无形资产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的资产价值余额为47,950,408.95元。本公司已注册商标为：

1、“汉凤”（商标注册证号：512565，使用商品：第23类纺织用纱、线）；



2、“漠凤”（商标注册证号：1605004，使用商品：第24类，纺织品毛巾，纺织品餐巾，浴巾，床单）；

3、“华珠”（商标注册证号：3737132，使用商品：第24类纺织织物、布、粗斜纹布、凸纹条格细平布、棉织品、人造丝织品、白布、牛津布、帆布、沙绢）。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共拥有两项特许经营权，具体如下：

1、2000年9月，经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批准，股份公司获得《河南省棉花收购加工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00467）；

2、2001年8月22日，经河南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2001]豫外经贸登字第544号）批准，股份公司获企业自营进出口权资格。

七、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技术情况

（一）公司核心技术

本公司围绕纯棉、混纺纱、新型纤维纺纱和新型高档纯棉和混纺面料等系列产品，不断加强产品开发和工艺研究，形成了自己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能生产各种成份的高支纱、特种纱，及各种组织的坯布、色织产品、功能性产品的纺纱、织布、染纱工艺技术和先进的技术装备水平。2001年5月，本公司被国家纺织工业局纺织产品开发中心确定为“国家功能性棉纺织产品开发基地”。

本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1、新型气流纺纱技术

本公司拥有的气流纺纱设备采用世界最先进的机型，利用计算机自动控制系统对生产过程中的各种质量和工艺参数进行控制，并结合清梳联与单程并条工艺的应用，使纺纱工序由原来传统的七道缩短为三道，生产效率达到传统环锭纺纱的6~8倍，并结合工艺改进优化，形成了自己的产品特色。

本公司采用的纱线监控系统Corolab能迅速对棉结连续产生的长粗、细节、纱支变化、不均匀和疵点进行检测，有效地保证了产品质量。

2、功能性纱线开发技术

本公司拥有天竹纤维、大豆纤维、麦饭石纤维、玉米纤维、差别化纤维等功能性纤维的开发应用技术，该类产品在热湿舒适性、接触舒适性和功能实用性上均优于普通纺织产品。



3、染纱技术

本公司采用计算机控制系统和高温高压筒子染色技术，缩小了色差，保证了染料助剂的渗透性和可靠性注入，使产品的染色质量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本公司还根据色织纱线经染整后吸浆性能良好的特点，适当调整工艺，在有梭纯棉粗厚织物和无梭高支高密织物等产品中采用优质的接枝淀粉和丙烯酸代替了化学浆料，为应对国际贸易中的绿色壁垒作好了准备工作。

4、浆纱技术

本公司浆纱技术部分采用国际上最先进的机电一体化智能型双浆槽浆纱设备，具有变频调速、回潮率自控、液位与温度自控、压浆力自控、经纱退绕张力自控、以及工艺参数在线进行检测控制等系统，保证了原纱质量，提高了原纱强度和工艺水平。

5、织造技术

本公司织造部分采用国际先进的喷气织机和剑杆织机。该机型具有自动化程度高、可靠性强、技术先进、运行稳定、具备电子送经、电子卷纬、电子选纬机构 and 性能，能使经纬张力自动调节，适用于生产平、斜、缎纹类纯棉、混纺交织系列等高档服饰面料。

（二）知识产权

本公司的知识产权主要为商标。已注册的商标为“汉凤”、“漠凤”、“华珠”，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注册证编号	文字符号	有效期限	有无图形	注册地	核定使用范围(类)
512565	汉凤	2000.2.20~2010.2.19	有	中国	23类纺织用纱、用线
1605004	漠凤	2001.7.21~2011.7.20	有	中国	24纺织品毛巾、餐巾、浴巾、床单
3737132	华珠	2006.7.14~2016.7.13	有	中国	第24类纺织织物、布、粗斜纹布、凸纹条格细平布、棉织品、人造丝织品、白布、牛津布、帆布、沙绢

（三）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产品研发的计划和目标主要是结合国家棉纺织产业政策及国内外纺织品市场的发展趋势，充分利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

本公司专门设有企业技术开发中心，有技术人员168人，其中高级工程师2名，



工程师65名，初级职称人员36名。本公司技术开发中心是与国内纺织科研机构联合建立的研究开发机构，被河南省评定为“省级技术开发中心”，不仅具有一套完整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和科研管理体系，而且还拥有国际先进的硬件设施和完备的质量检测手段，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自主开发体系。技术中心配备有USTER条干仪、全自动单纱强力机、长岭YU172型毛羽测试仪等先进的试验设备。本公司2003年、2004年、2005年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约为：2.15%、2.01%、3.59%。

根据本公司制定的《“十一五”特色新产品开发规划》，本公司将产品研究开发的重点放在多种纤维混纺交织纺织品、绿色纤维环保保健纺织品、功能性纺织品、舒适料理型纺织品和现代装饰用等高新技术产品。

发行人近几年取得的产品开发成果及科技成果如下表所示：

成果名称	产品特点	获得的荣誉及奖励
“汉凤”牌纯棉40支本色精梳针织纱	线条感均匀、光洁、毛羽少、棉结杂质少，光泽好、强力高、有丝绸般的感觉	中国棉纺织协会、中国针织工业协会2005~2006年度“用户信得过产品”
水莲	纯棉高档提花面料，色彩亮丽，手感柔滑，布面光洁	2005/2006秋冬中国流行面料
变色格	纯棉高支缎条系列，立体感强，手感柔滑，色泽柔和，吸水透气性好	2004/2005秋冬中国流行面料
水纹波	色彩清新，花型具有水纹艺术特点，手感柔软，吸水透气性好	2004/2005秋冬中国流行面料
星罗棋布面料	柔软滑爽，具有羊绒般的手感，抗菌抑菌，花样富有艺术特点	2004年春夏流行面料
凸条弹力色织布、竹纤维色织布	柔软滑爽、舒适透气、抗菌抑菌、悬垂性能好	全国优秀设计奖
天竹斜纹色织布、竹棉条色织布	柔软滑爽、悬垂性好、丝绸飘逸、抗菌抑菌、舒适透气	全国优秀创新奖
大豆纤维米格布	手感柔软、细腻，色泽鲜艳，立体感、悬垂性好	中国纺织总会2003年春夏流行面料
大豆纤维变色布	纹路清晰、变色效果好，色彩鲜艳	中国纺织总会2003年春夏流行面料
麦饭石纤维府绸	手感柔软、纹路清晰、颗粒丰满，平整滑爽，有益健康	中国纺织总会2001年春夏流行面料
纯棉2016帆布	纹路清晰、悬垂性极好，挺阔耐磨	南阳市科技成果一等奖
大豆纤维色织布	手感柔软、穿着舒适、抗衰老、有益健康	河南省纺织行业技术进步一等奖
天丝纤维布	质地挺阔、颗粒饱满	河南省纺织行业技术进步一等奖

（四）技术创新机制

为进一步加强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开发高科技含量和高附加值的产品，本公司在资金、机构、人员和机制等方面具体安排如下：

资金方面，本公司设有专门的技术创新与产品开发经费，根据企业发展的实际需要，通过加大对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的投入，增添配置先进的科研测试仪器



和生产科研设备，保障了本公司各项科研工作的顺利进行。

机构方面，本公司在建立省级技术中心的基础上，正在创建国家级技术中心，加强新产品的开发，组建了经济技术发展部，通过“内引外联”的方式聘请国内外著名技术专家参与企业技术创新工作，增强了本公司的研究开发实力。

人员方面，本公司通过招聘专业院校学生和内部选拔培养方式，储备了一批较优秀的科技开发人才和技术管理人才队伍，为技术创新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机制方面，本公司设有专门的技术创新奖、新产品开发奖，通过激励机制鼓励全体员工尤其是技术人员的不断创新，并已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八、发行人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与服务

（一）质量控制标准

本公司已通过ISO9002质量体系认证，并据此制定了一系列质量内控指标和质量控制的规章制度，产品质量控制均严格按照ISO9002标准实施。本公司按照市场对产品质量的要求，以国家标准为基础，紧紧跟踪国际先进的质量管理技术，并在生产过程中加以研究、应用、提高不断修订完善质量标准体系，以最终符合用户满意为标准。

本公司的纯棉纱、涤棉混纺纱、气流纺纱、纯棉布、涤棉混纺布、纱卡、涤卡产品执行国家标准，标准代号分别为GB/T398-1993、GB5324-89、FZ/T12001-1992、FZ/T12005-1998、GB/T406-1993和GB5325-89，其它产品主要按照客户的要求标准定制。目前，本公司生产的棉纱产品均达到国际2001乌斯特公报25%以上水平，棉布产品达到美国四分制标准。

（二）质量控制措施

本公司内部建立了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引进了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全套USTER仪器和国内先进的测试仪器100多台套，并配备了160余名人员从事技术开发、产品研制、试验检测和质量控制工作，实现了从原料、半成品到成品的全过程检测和控制，同时测试手段和控制标准也与国际市场接轨。

在质量管理中，本公司坚持质量第一、品牌化经营，对不合格产品实行质量否决制，按照A、B、C、D四级质量标准进行评定，实施质量排队，对质量的考核实行动态管理，不断严格细化，使纱线产品中普遍存在的毛羽、棉结等纱疵下降为行业中的较低水平。



（三）产品质量纠纷

本公司质量控制体系健全，质量控制措施有效，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与客户未发生过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发行人是由新野棉纺厂独家发起，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新野棉纺厂实施整体改制，将原有的与纺纱、织布等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全部投入本公司，并在股份公司设立后依法注销。目前，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棉纺及棉织品，服装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新野县财政局现持有本公司71.31%的股份，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该单位为国家政府行政机关，不从事具体生产经营业务，因此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其他主要股东的业务情况

1、汇丰公司

经营范围：毛巾、床单等针织品的生产销售，包装品，印刷（只限下属企业经营）。持有本公司10.46%的股份，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2、河南省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经营范围：管理县、乡级供销社（主要经营日杂、土特产、种子、化肥、农产品等）。持有本公司6.02%的股份，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

3、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电力工程建设、勘探、设计、电力设备、材料、油料供应，电力器材生产和配电设备修造、工业锅炉安装、热力生产销售，电力技术咨询，高新技术产品开发生产，机电、轻工、化工产品销售，建筑装饰，防水防腐工程。该公司持有本公司4.86%的股份，为本公司第四大股东。

4、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

经营范围：纤维原料、纺织用纱线、布料、纺织品、床单、桌布的自营和代理；粮油食品、土产畜产品、纺织丝绸、服装、工艺品、轻工业品、化工产品、机电产品进出口业务。该公司持有本公司3.89%的股份，为本公司第五大股东。

5、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水泥及制品、其他建筑材料，电器机械及器材、皮革、塑料及制品、钢管；养殖业。该公司持有本公司0.97%的股份，为本公司第六大股东。

本公司主要股东不生产与本公司相同的产品，也不经营与股份公司同类的业务，因此本公司与他们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

2002年2月8日，股份公司与第二大股东——汇丰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书》，汇丰公司向股份公司承诺：在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的比例为5%以上期间（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不在股份公司的经理层任职。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截至2006年6月30日，股份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股东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国家股股东——新野县财政局及其他股东——汇丰公司、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南阳飞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新野县棉麻集团公司、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五家法人单位为股份公司的关联企业。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个人股东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士。

（二）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下属的控股和参股企业。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魏学柱、陶国定、李书勤、杨若玲、郭松克，李宗林、吴聚强、焦子光、许勤芝，本公司监事会成员陈玉怀、韩喜兰、高柯、王明琳、马渐珍，董事会秘书田胜，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吴勤霞、王峰、归来法、吕来党、宋锐、韩振平、鲁西平、白普、张义等均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士。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或兼职情况如下：

吴聚强：现任汇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焦子光：现任河南省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

除上述2人外，其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股东控制单



位、本公司子公司、同行业其他法人单位任职。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三、关联交易

(一) 关联交易发生的原因

1、股份公司与汇丰公司各自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资源互补的因素：股份公司向汇丰公司出售其生产毛巾、床单所需的棉纱。汇丰公司利用股份公司自营进出口权和外贸客户资源，代理其毛巾、床单产品的出口业务。股份公司向汇丰公司购买生产经营所需的纸管、编织袋、包布、铁丝等包装产品。

2、股份公司在对生产所需的原材料采购过程中以保证质量为前提，一贯遵循价格最廉、距离最近、成本最低的原则。股份公司与汇丰公司均在新野县城区域内，汇丰公司具有一定的生产规模，产品质量稳定，价格较低。按协议规定，汇丰公司向股份公司提供产品及服务的价格不应高于汇丰公司向第三方提供同类服务的价格，考虑双方采购价格与运输成本的因素，股份公司在部分辅助产品的采购过程中同汇丰公司有一些合作。

(二) 近三年及一期发生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2006年8月，本公司与汇丰公司签署了《产品购销和出口代理协议》，股份公司向汇丰公司购买毛巾、被单等产品，或代理汇丰公司产品出口；股份公司向汇丰公司出售棉纱。该等关联交易价格按照以下原则确定：如有国家定价的，按国家定价；如无国家定价则按行业可比当地市场价格；如无可比当地市场价格按约定价格；结算方式：各计各价，按季结算。棉纱是汇丰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且汇丰公司没有自营进出口权，该协议有效期五年，期满后需重新签署。

(2) 2006年8月，本公司与汇丰公司签订为期两年的《综合服务协议》。协议规定：汇丰公司向股份公司提供纸管、编织袋、包布、铁丝、合线和印刷品等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部分辅助产品和服务；双方每年10月前确定下一年度提供服务的项目、数量、质量要求、价格和结算方式；价格按照以下原则确定：如有国家定价的，按国家定价；如无国家定价则按行业可比当地市场价格；如无可比当地市场价格按约定价格，但提供的服务价格不应高于汇丰公司向第三方提供同



类服务的价格，该协议有效期两年。

(3) 采购商品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在采购货物方面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汇丰公司	0.00	1,160,893.46	3,263,846.87	10,696,645.70
报告期采购总额	508,941,722.50	1,061,268,191.52	959,954,961.76	804,711,763.67
关联交易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0.00%	0.11%	0.34%	1.33%
定价政策	采用市场定价			

(4) 销售货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在销售货物方面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汇丰公司	185,400.00	1,129,102.28	9,110,519.78	10,466,331.00
报告期销售收入总额	611,773,072.36	1,273,594,465.77	1,157,836,117.79	934,114,983.20
关联交易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0.03%	0.09%	0.79%	1.12%
定价政策	采用市场价格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截至2006年6月30日，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列示如下（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应付账款	其他应收款
汇丰公司	743,480.00	—
合计	743,480.00	—

股份公司应付汇丰公司的款项系购入包装物等商品的未结算余款。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发行人于2000年与汇丰公司进行了一次资产重组行为，发行人将其所属的从事针棉制品业务的巾被分厂、棉织分厂、织袜分厂等三个分厂的经营性资产及部分非主营业务资产（新纺大酒店和实业开发公司等）及相关负债出售给了汇丰公司，股份公司2000年4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00年5月召开的199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有关本次资产重组的《资产重组方案》。关于此次重组的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四、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的相关内容。

(三) 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的关联销售金额和关联采购金额，以及在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中所占的比例具体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年 度	关联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关联采购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2006年1~6月	185,400.00	0.03%	0.00	0.00%
2005年	1,750,923.57	0.14%	1,160,893.46	0.11%
2004年	9,110,519.78	0.79%	3,263,846.87	0.34%
2003年	10,466,331.00	1.12%	10,696,645.70	1.35%

在关联采购方面，本公司主要向关联方公司购买辅助材料用于生产产品；在关联销售方面，本公司主要向关联公司销售初级产品；关联销售金额、关联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中所占的比例均较小，对股份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极小。

四、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一）《公司章程》对规范关联交易决策的安排

股份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就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作了严格规定，明确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的关联交易披露和决议表决回避义务，并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就相关关联交易决议时的表决和回避程序，以及对关联董事未经披露和董事会同意，其本人或所任职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交易、合同或安排，公司董事会拥有撤销权。

（二）《关联交易规则》对规范关联交易决策的安排

发行人于2003年5月第四届董事会通过了《关联交易规则》，对规范股份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具体规定如下。

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1、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 2、关联方如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除特殊情况外，应当回避表决；
- 3、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 4、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独立财务顾问。
- 5、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公司应将该协议的订立、变更、终止及履行情况等事项按照有关规定予以披露。
- 6、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



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本公司关联人与本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1、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2、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本公司的决定；

3、本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下列情形的，也不得参与表决：

(1) 与董事个人利益有关的关联交易；

(2) 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对关联企业有控股权的，该等企业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3) 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

4、本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加表决。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本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对非关联方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并在决议公告中披露。

关联交易的批准权限：

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为此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关联交易总额高于3000万元或本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以上的，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3、本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300万元至3000万元或本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至5%的，应当由董事会作出决议。

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应制作关联交易报告。关联交易报告根据上市规则，进行披露并报送证券交易所。

公司独立董事应就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发表独立意见。

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涉及关联交易的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表决权不应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按下列程序进行：

1、董事会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对该项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股东是否回避作出决定。

2、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应宣读和解释董事会就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供的关联交易报告，以便向股东大会明确说明该项交易的性质为关联交易，涉及关联股东及该关联股东是否回避等事由。

3、若关联股东应当回避，关联股东的投票表决人应将其表决票中该项关联交易表决栏注明“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字样，交股东大会总监票人，并由总监票人向大会明示；然后其他股东就该事项进行表决。

4、关联股东不回避的，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所投之票按无效票处理。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应当记载主持人有关关联关系事项的说明和关联关系股东就关联关系事项进行披露或回避的内容。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1、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关系董事应详细解释和说明关联交易事项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2、在有关联关系的出席董事向董事会披露其有关联的具体情况后，该出席董事应暂离会议场所，由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投票表决；

3、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董事会会议应当有全体非关联关系董事半数以上出席；

4、对关联交易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全体非关联关系董事半数以上通过；

5、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就该等事项授权其他董事代



理表决。

如果公司董事在公司首次考虑订立有关合同、交易、安排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董事会，声明由于通知所列的内容，公司日后达成的合同、交易、安排与其有利益关系，则在通知阐明的范围内，有关董事视为做了本章前款所规定的披露。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无保留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由双方按自愿、平等、等价有偿的原则协商一致，交易价格采用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或有资质评估机构的评估价，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公司董事会就与汇丰公司关联交易的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作出以下重要承诺事项：在与汇丰公司今后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中，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平等互利、公允市价的原则进行；并保证在同等条件下，向汇丰公司采购原辅材料和确定委托加工时价格不高于第三方，向汇丰公司销售货物时价格不低于第三方。

（五）发行人关于今后关联交易的安排

2006年以后，新野纺织和汇丰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随着市场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和股份公司采购方式的调整而进一步减少，双方对于不可避免的发生的必要交易，将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依照共同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执行。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一) 发行人董事情况

魏学柱，男，中国国籍，现年58岁，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196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新野棉纺厂工人、供应科副科长、科长、经营厂长、厂长，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曾先后被评为河南省劳动模范、河南省优秀专家，并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并当选为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陶国定，男，中国国籍，现年43岁，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1982年元月参加工作，历任新野棉纺厂工人、工长、车间副主任、主任、分厂副厂长、厂长，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任职期间，先后被评为全国纺织工业系统劳动模范、河南省纺织系统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等荣誉。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李宗林，男，中国国籍，现年43岁，纺织工程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新野县财政局工业股股长、本公司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许勤芝，女，中国国籍，现年36岁，大学文化程度，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股份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财务部部长兼会计处处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部长。

焦子光，男，中国国籍，现年40岁，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现任本公司董事，河南省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

吴聚强，男，中国国籍，现年58岁，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1969年11月参加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汇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书勤，男，中国国籍，现年62岁，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大学本科文化程度。196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河南省纺织厅科长、副厅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棉纺织协会副理事长。

杨若玲，女，中国国籍，现年67岁。1960年7月毕业于天津大学纺织系毛纺织专业。曾任中国纺织总会纺织产品开发中心主任、北京市人民政府第七届专



家顾问团顾问，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北京市纺织控股公司技术中心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郭松克，男，中国国籍，现年48岁。1983年7月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会计系。曾任河南财政税务高等专科学校投资经济管理系主任、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大学松田学院科研处处长兼管理学系主任，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特约研究员，中国会计学会会员。

上述董事、独立董事的任期均为2006年6月9日至2009年6月8日。

（二）发行人监事情况

陈玉怀，男，中国国籍，现年43岁，本科文化程度，经济师，中共党员。1980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新野棉纺厂档案信息科副科长、厂办副主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党委副书记、纪检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韩喜兰，女，中国国籍，现年37岁，大专文化程度，会计师，中共党员，1990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股份公司财务部会计、企业管理审计部业务主管。现任本公司监事，股份公司企业管理审计部副部长。

高柯，男，中国国籍，现年40岁，大专文化程度，中共党员，1992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股份公司南纺织分厂西后纺车间技术员兼团委书记、主任助理、北细纱车间副主任、北后纺车间副主任、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北细纱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

马浙珍，女，中国国籍，现年42岁，大专文化程度，中共党员。1982年1月参加工作，历任公司车间工长、党支部副书记、书记，人力资源部教育处处长，现任本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纪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王明琳，女，中国国籍，现年39岁，本科文化程度，工程师，中共党员。198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股份公司技术员、技术处副处长、分厂技术处处长。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上述监事、职工监事的任期均为2006年6月9日至2009年6月8日。

（三）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吕来党，男，中国国籍，现年52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新野棉纺厂工人、技术员，技术科副科长、科长，分厂副厂长，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归来法，男，中国国籍，现年53岁，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4月至1990年10月，历任第二炮兵指挥学院工程系学员、队长、副主任、主任，教研室副主任；1990年11月至今，历任新野棉纺厂副厂长，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王峰，男，中国国籍，现年39岁，纺织工程硕士。1989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新野棉纺厂企管科科长、副科长、科长，公司贸易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韩振平，男，中国国籍，现年38岁，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7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新野棉纺厂计划科统计员、厂办副主任，公司企管部部长、南纺织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宋锐，男，中国国籍，现年42岁，大专文化程度，中共党员。1985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新野棉纺厂工人、车间副主任，设备科副科长、分厂厂长、进出口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吴勤霞，女，中国国籍，现年42岁，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79年参加工作，历任本公司技术处处长、生产技术部副部长、生产技术部部长、产品开发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等。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鲁西平，男，中国国籍，现年44岁，大专文化程度，中共党员。1981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企管科干事、色织分厂副厂长、厂长、销售公司副经理、贸易部副部长。现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供应部部长。

白普，女，中国国籍，现年42岁，大专文化程度，中共党员，工程师。1982年5月参加工作，历任股份公司生产技术部技术员、纺部实验室主任、南纺织分厂副厂长、厂长等职。现任新纺公司总经理助理、气流纺分厂厂长兼党总支书记。

张义，男，中国国籍，现年42岁，大专文化程度，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1981年4月参加工作，历任新野棉纺厂西布机车间工长，股份公司南纺织分厂东织造车间主任、东织分厂厂长、色织分厂副厂长、党总支书记，南纺织分厂副厂长、厂长等职。现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南纺织分厂厂长兼党总支书记。

田胜，男，中国国籍，现年39岁，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2年2月参加工作，曾任股份公司经济发展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部长。

上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任期均为2006年6月9日至2009年6月8日。



（四）核心技术人员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要为吕来党和吴勤霞。

吕来党，简历详见“高级管理人员”，长期负责企业新产品开发和技术改造。先后荣获南阳市“首届科技功臣”、“跨世纪学术、技术带头人”、“优秀新产品一等奖”，“河南省纺织行业“科技进步一等奖”等称号。

吴勤霞，简历详见“高级管理人员”，长期负责企业技术管理和产品开发。1998年，其负责开发的全棉府绸（47JC）和弹力纱（JC32），被授予南阳市优秀新产品一等奖和二等奖；1999年，荣获河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和河南省总工会共同颁发的“河南省工业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项目优秀带头人”荣誉称号；被国家纺织工业局授予1999年度全国纺织“巾帼建功标兵”光荣称号；2001年，所撰写的《实现“两高一低”上浆途径的探讨》被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评为优秀论文，2002年、2003年被河南省企业管理协会评为“在应用和推广企业管理现代化方法和手段方面作出较大贡献人员”。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董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6年6月9日，发行人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由新野县财政局提名的魏学柱、陶国定、李宗林、许勤芝，由汇丰公司提名的吴聚强，由河南省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提名的焦子光，股份公司提名的李书勤、郭松克、杨若玲等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李书勤、郭松克、杨若玲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魏学柱为股份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陶国定为股份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2、监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6年6月9日，发行人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由新野县财政局提名的陈玉怀、韩喜兰、高柯，由股份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提名的马渐珍、王明琳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其中马渐珍、王明琳为职工监事。

发行人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玉怀为股份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6年6月9日，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陶



国定为总经理，田胜为董事会秘书，李宗林为副总经理。

2006年6月9日，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总经理提名，吴勤霞，王峰、归来法、李宗林、吕来党、宋锐、韩振平为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鲁西平、许勤芝、白普、张义为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对外投资情况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为股份公司的内部职工，其持有的本公司的内部职工股数量具体入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持有内部职工股份(万股)
魏学柱	董事长、党委书记	0.3
陶国定	副董事长、总经理	0.09
李宗林	董事、副总经理	4.425
许勤芝	董事、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部长	0.57
吴聚强	董事	0.18
焦子光	董事	0
李书勤	独立董事	0
杨若玲	独立董事	0
郭松克	独立董事	0
陈玉怀	监事会主席	0.09
韩喜兰	监事	0.04
高柯	监事	0.03
马浙珍	职工监事	0.06
王明琳	职工监事	0.18
吕来党	副总经理	0.18
归来法	副总经理	0.18
王峰	副总经理	0.06
韩振平	副总经理	0.03
宋锐	副总经理	0.09
吴勤霞	副总经理	0.03
鲁西平	总经理助理	0.02
白普	总经理助理	0.03
张义	总经理助理	0.03
田胜	董事会秘书	0.03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除作为内部职工持股外，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本公司亦未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任何借款或担保。



三、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及兼职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在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2005年年薪（万元）	领薪单位
魏学柱	董事长、党委书记	4.8	发行人
陶国定	副董事长、总经理	4.0	发行人
李宗林	董事、副总经理	3.6	发行人
许勤芝	董事、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部长	3.6	发行人
吴聚强	董事	—	汇丰公司
焦子光	董事	—	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李书勤	独立董事	1.8	独立董事津贴
郭松克	独立董事	1.8	独立董事津贴
杨若玲	独立董事	1.8	独立董事津贴
陈玉怀	监事会主席	3.6	发行人
韩喜兰	监事	1.8	发行人
高 柯	监事	1.8	发行人
马浙珍	职工监事	1.8	发行人
王明琳	职工监事	1.8	发行人
归来法	副总经理	3.6	发行人
吕来党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3.6	发行人
王 峰	副总经理	3.6	发行人
韩振平	副总经理	3.6	发行人
宋 锐	副总经理	3.6	发行人
吴勤霞	副总经理	3.6	发行人
鲁西平	总经理助理	3.6	发行人
白 普	总经理助理	3.6	发行人
张 义	总经理助理	3.6	发行人
田 胜	董事会秘书	3.6	发行人

本公司董事（外部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上述年薪外，未在本公司关联企业以及与其职位相关的其他单位领取收入及享受其他待遇。外部董事除从其所在单位领取薪酬外，未在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其他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未享受本公司的其他待遇。本公司未设置认股权。

本公司董事、监事（外部董事、监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国务院1991年《关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有关意见办理基本养老保险，上述人员退休后将 from 养老保险机构领取养老金。外部董事的有关退休金计划由其所在单位办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或兼职情况如下：

吴聚强：本公司外部董事，现任汇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焦子光：本公司外部董事，现任河南省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

除上述2人外，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本公司专职，未在股东单位、股东控制单位、公司子公司、同行业其他法人单位任职。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四、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除吴聚强、焦子光上述2人在股东单位任职外，本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股东控制单位、子公司、同行业其它法人单位任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五、关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情况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六、关于近三年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在2003年1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选举方军为副董事长；董事长兼总经理魏学柱辞去总经理职务，聘任原副总经理方军为总经理；聘任王峰、宋锐、韩振平担任副总经理；批准李宗林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王峰兼任董事会秘书。在2003年4月7日召开的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聘任副总经理李宗林兼任财务总监。2003年9月9日召开的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批准王峰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田胜担任董事会秘书。

2005年2月18日召开的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聘任吴勤霞担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2006年6月9日召开的股份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进行了换届选举，选举魏学柱、陶国定、李宗林、许勤芝、吴聚强、焦子光、李书勤、郭松克、杨若玲为股份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陈玉怀、韩喜兰、高柯、马浙珍、王明琳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成员，其中马浙珍、王明琳为职工监事。

2006年6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魏学柱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陶国定为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聘任陶国定为总经理，聘任田胜为董事会秘书，聘任李宗林、归来法、吕来党、王峰、韩振平、宋锐、吴勤霞为副总经理，聘任鲁西平、许勤芝、白普、张义为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

2006年6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陈玉怀为监事会主席。

上述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有关生产经营管理机构，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1994年4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创立大会），通过公司章程，选举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截至2006年6月9日，股份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16次，董事会39次，监事会20次，并先后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的职权和议事规则等进行了具体规定。在股份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增选二名独立董事，在2002年度股东大会上增选三名独立董事，建立了符合上市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上述机构成立后，依法运作，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得到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等，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与规则进行。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在股份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根据《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修改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份公司还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运行规范。关于发行人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如下：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议；（3）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行使表决权；（4）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6）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包括：缴付成本费用后得到公司章程；缴付合理费用后有权查阅和复印；本人持股资料；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公司股本总额、股本结构。

（7）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遵守公司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得作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2、股东大会的职责

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3）选举和更换独立董事，决定有关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4）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5）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6）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7）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8）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9）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10）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11）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12）修改公司章程；（13）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4）审议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的提案；（15）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独立董事的选举和更换及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年度报告；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公司章程的修改；回购本公司股票；独立董事任期内的解除职务；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4、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的规定

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保护中小股东权益规定的相关内容如下：

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

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得作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涉及关联交易的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表决权不应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关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

股东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有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相关决议根据本章程规定向人民法院起诉。

非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批准，公司不得与董事、总经理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人订立将公司全部或者重要业务的管理交予该人负责的合同。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首届董事、监事候选人由公司发起人提名，下届董事、监事候选人由上届董事会、监事会提名或由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股东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由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提名。

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向股东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董事的选举应当采取累积投票制度。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在选举两名或



两名以上的董事时，股东持有的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任董事人数相等数额的表决权。股东可以将所有的表决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人，也可以将表决权分散投票选举数人，但股东投给各候选人的表决权数之和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根据拟选举董事的人数，按照各候选人所得表决权多少的顺序确定当选董事，但当选董事所得表决权应当超过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股份数的50%。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发行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董事会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二人。董事会成员中应当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独立董事。

2、董事会职权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风险投资、资产抵押及其他担保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董事会应当确定其运用公司资产所作出的风险投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按照上述规定，董事会运用公司资产所作出的风险投资范围为证券、期货、房地产投资，并且该投资所需资金不得超过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十。董事会运用



公司资产所作出的项目投资所需资金不得超过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十，超过该比例的投资项目由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权限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投票表决。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说明性记载。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保存，保存期不少于二十年。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发行人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监事会构成

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召集人（主席）一名。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权时，由该召集人指定一名监事代行其职权。

2、监事会职权

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有选择的列席总经理会议；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的议事方式为：以会议方式进行，对有关议案经集体讨论后采取投票方式表决。

监事会的表决程序为：监事会表决时，采取一人一票的投票表决办法。监事会决议需由全体监事半数以上表决同意。

监事会会议应有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保存，保存期不少于二十年。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的人数

本公司现有三名独立董事。经2002年5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提议，并经2002年6月28日召开的2001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聘任李书勤、杨若玲两人担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经2003年3月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提议，并经2003年4月7日召开的2002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聘任李书勤、杨若玲、郭松克三人担任股份公司的独立董事。2006年6月9日，经过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继续聘任李书勤、杨若玲、郭松克三人担任股份公司的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做了如下规定：

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其所受聘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其中应当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员（会计专业人士是指具有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人士）。

担任独立董事除应当董事的基本条件外，还应当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参加中国证监会及其授权机构所组织的培训。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主要社会关系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



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 (4) 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 (5) 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6)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 (7)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董事由股东大会从董事会或代表公司发行股份5%以上(含5%)的股东提名的候选人中选举产生或更换，独立董事从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提名的候选人中选举产生或更换。

董事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每一股份在选举每一董事时有一票表决权。获选董事按拟定的董事人数依次以得票较高者确定。

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义务，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重点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独立董事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应切实履行职责，不得违反作为公司董事应遵守的义务。

3、发行人的《独立董事制度》

股份公司还制定并实施了《独立董事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的选举和更换、职责及特别职权、行使职权的条件、津贴、法律责任等作出具体规定。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赋予独立董事行使以下职权：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



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应当对以下重要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应当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公司应当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凡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公司必须按法定的时间提前通知独立董事并同时提供足够的资料，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的，可以要求补充。当2名或2名以上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或论证不明确时，可书面联名提出延期召开董事会或延期审议董事会所讨论的部分事项，董事会应予以采纳。

4、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后，独立董事在保护股份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和规范关联关系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就重大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资产减值准备等方面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五）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履行如下职责：1、准备和递交国家有关部门要求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出具的报告和文件；2、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负责会议的记录和会议文件、记录的保管；3、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整；4、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文件和记录；5、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明确他们所应担负的责任、应遵守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公司章程及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6、协助董事会行使职权。在董事会决议违反法律、法规、规



章、政策、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时，应当及时提出异议，并报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7、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8、办理公司与证券交易所及投资人之间的有关事宜；9、协助董事会在行使职权时切实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意见或建议；10、负责处理公司与股东之间的相关事务及股东访问公司的日常接待工作；11、负责处理公司与证券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各中介机构及其他相关机构的有关事宜；12、公司章程和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目前，发行人尚未在股份公司董事会中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

二、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制度。自成立至今，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发行人已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发行人的《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发行人管理层认为：“股份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具有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截至2006年6月30日，股份公司的所有重大方面已建立了健全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顺利得以贯彻、执行。这些内控制度保证了我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开展，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随着公司的发展，我们将及时对股份公司的内控制度进一步修改和完善，使之不断适合公司发展需要。”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亚会专审字（2006）42号《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意见认为：发行人按照控制标准于2006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简要会计报表

本公司的简要会计报表反映了本公司的基本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如欲详细了解本公司截至2006年6月30日近三个会计年度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请阅读《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一)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812,882.28	139,577,013.85	95,587,454.51	90,708,745.28
应收账款	109,616,558.16	110,948,702.29	101,194,775.80	83,627,119.95
其它应收款	41,627,271.56	26,279,500.42	23,138,953.96	23,810,881.69
预付账款	115,334,890.04	106,819,968.10	75,769,213.01	79,136,334.13
存货	247,976,247.91	239,054,820.07	218,454,174.55	200,062,547.08
流动资产合计	674,367,849.95	622,680,004.73	514,144,571.83	477,345,628.1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72,000.00	1,203,000.00	1,334,000.00	4,291,413.83
长期债权投资	—	—	—	—
长期投资合计	1,072,000.00	1,203,000.00	1,334,000.00	4,291,413.8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904,522,353.40	883,870,509.08	806,424,985.81	778,509,418.91
减：累计折旧	276,848,098.95	255,602,093.09	218,675,693.09	182,051,622.09
固定资产净值	627,674,254.45	628,268,415.99	587,749,292.72	596,457,796.8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20,000.00	2,920,000.00	2,920,000.00	2,920,000.00
固定资产净额	624,754,254.45	625,348,415.99	584,829,292.72	593,537,796.82
在建工程	79,539,130.54	72,531,139.14	74,206,900.22	70,082,946.35
固定资产合计	704,293,384.99	697,879,555.13	659,036,192.94	663,620,743.17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				
无形资产	47,950,408.95	48,581,531.42	49,843,776.37	51,106,021.31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合计：	47,950,408.95	48,581,531.42	49,843,776.37	51,106,021.31
资产总计	1,427,683,643.89	1,370,344,091.28	1,224,358,541.14	1,196,363,806.44



简要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8,250,792.77	433,500,000.00	314,100,000.00	339,085,198.15
应付票据	100,400,000.00	98,400,000.00	86,000,000.00	87,000,000.00
应付账款	47,902,380.83	55,593,733.89	46,916,926.51	42,888,254.95
预收账款	1,910,158.59	1,897,021.07	15,580,439.20	3,080,398.75
应付工资	5,126,856.02	5,158,637.52	6,961,735.43	5,337,346.17
应付福利费	11,965,869.90	13,147,040.40	10,274,104.51	7,287,317.85
应交税金	6,362,460.05	-4,564,917.59	-4,753,454.97	-3,496,199.96
其它应付款	-80,398.99	—	-5,272.04	347,845.43
其它应付款	21,452,269.24	13,267,081.44	12,255,591.34	14,303,442.54
预提费用	540,861.41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7,800,000.00	25,000,000.00	37,700,000.00	18,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31,631,249.82	641,398,596.73	525,030,069.98	513,833,603.8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172,200,000.00	228,000,000.00	247,730,000.00	277,470,000.00
长期负债合计	172,200,000.00	228,000,000.00	247,730,000.00	277,470,000.00
负债合计	903,831,249.82	869,398,596.73	772,760,069.98	791,303,603.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4,380,000.00	102,920,000.00	102,920,000.00	102,92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	—	—	—
股本净额	154,380,000.00	102,920,000.00	102,920,000.00	102,920,000.00
资本公积	126,204,399.27	157,080,399.27	157,080,399.27	157,080,399.27
盈余公积	46,408,006.93	46,408,006.93	39,005,953.42	32,025,213.13
其中：公益金	15,469,335.64	15,469,335.64	13,001,984.47	10,675,071.04
未分配利润	196,859,987.87	194,537,088.35	152,592,118.47	113,034,590.16
股东权益合计	523,852,394.07	500,945,494.55	451,598,471.16	405,060,202.56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427,683,643.89	1,370,344,091.28	1,224,358,541.14	1,196,363,806.44



(二) 简要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科目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611,773,072.36	1,273,594,465.77	1,157,836,117.79	934,114,983.20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611,773,072.36	1,273,594,465.77	1,157,836,117.79	934,114,983.20
减：主营业务成本	508,941,722.50	1,061,268,191.52	956,223,698.37	789,711,763.6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38,936.02	2,400,000.00	2,385,184.82	2,137,598.94
二、主营业务利润	102,192,413.84	209,926,274.25	199,227,234.60	142,265,620.56
加：其它业务利润	188,268.04	444,992.93	493,345.46	491,436.91
减：营业费用	20,007,057.38	41,293,311.53	40,403,658.52	15,184,042.23
管理费用	20,892,748.03	40,117,933.35	39,461,731.21	28,340,029.31
财务费用	27,607,773.38	54,026,748.58	50,206,429.94	44,968,144.89
三、营业利润	33,873,103.09	74,933,273.72	69,648,760.39	54,264,841.07
加：投资收益	-131,000.00	-131,000.00	-28,658.00	141,306.61
补贴收入	—	—	—	—
营业外收入	525,299.18	—	—	1,270,542.19
减：营业外支出	78,000.00	1,150,000.00	160,000.00	401,618.82
四、利润总额	34,189,402.27	73,652,273.72	69,460,102.39	55,275,071.05
减：所得税	11,282,502.75	24,305,250.33	22,921,833.79	18,240,773.45
五、净利润	22,906,899.52	49,347,023.39	46,538,268.60	37,034,297.6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4,537,088.35	152,592,118.47	113,034,590.16	91,847,437.20
六、可分配的利润	217,443,987.87	201,939,141.86	159,572,858.76	128,881,734.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934,702.34	4,653,826.86	3,703,429.76
提取法定公益金	—	2,467,351.17	2,326,913.43	1,851,714.88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17,443,987.87	194,537,088.35	152,592,118.47	123,326,590.16
减：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0,584,000.00	—	—	10,292,000.00
八、未分配利润	196,859,987.87	194,537,088.35	152,592,118.47	113,034,590.16



(三) 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1,821,715.48	1,485,091,771.58	1,290,650,475.57	1,105,152,351.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25,680.10	8,245,194.78	20,347,949.80	4,899,184.67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106.34	1,630,894.65	1,835,487.41	12,274,236.56
现金流入小计	734,592,501.92	1,494,967,861.01	1,312,833,912.78	1,122,325,772.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7,571,285.30	1,237,841,870.68	1,014,978,213.25	895,768,317.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127,489.35	87,518,746.37	92,161,834.48	81,487,602.59
支付各项税费款	18,688,146.17	60,092,212.34	59,856,552.38	42,933,021.45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52,896.34	22,698,961.51	22,687,454.58	28,149,028.56
现金流出小计	682,839,817.16	1,408,151,790.90	1,189,684,054.69	1,048,337,97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52,684.76	86,816,070.11	123,149,858.09	73,987,802.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	—	—	245,181.42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现金流入小计	—	—	—	245,181.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7,659,835.72	75,769,762.19	32,039,520.77	101,389,893.8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现金流出小计	27,659,835.72	75,769,762.19	32,039,520.77	-101,389,893.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59,835.72	-75,769,762.19	-32,039,520.77	-101,144,712.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0,590,792.77	536,100,000.00	410,250,000.00	443,636,236.28
收到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5,600,000.00	—
现金流入小计	270,590,792.77	536,100,000.00	425,850,000.00	443,636,236.2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46,840,000.00	449,130,000.00	446,275,198.15	352,547,452.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7,607,773.38	54,026,748.58	50,206,429.94	44,968,144.89
支付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	32,000,000.00	—	10,597,664.56
现金流出小计	287,447,773.38	535,156,748.58	496,481,628.09	408,113,26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6,980.61	943,251.42	-70,631,628.09	35,552,974.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35,868.43	11,989,559.34	20,478,709.23	8,366,064.29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本公司委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了本公司2003年12月31日、2004年12月31日、2005年12月31日、2006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2003年度、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1~6月的利润表和2003年度、2004年度、2005



年度、2006年1~6月的现金流量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亚会审字（2006）73号《审计报告》，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股份公司过去近三年及一期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

三、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报表的差异比较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发行人编制了2003年12月31日、2004年12月31日、2005年12月31日、2006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差异比较表，2003年度、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1~6月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差异比较表及会计要素差异原因说明，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阅，并出具了《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专项报告》[亚会专审字（2006）44号]。现按照不同会计年度将重要差异情况进行了说明。

（一）近三年及一期的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报表的差异比较及说明。

（1）2003年的原始会计报表与申报会计报表差异比较及说明。

2003年原始资产负债表总资产与申报资产负债表总资产差异为零。

2003年原始资产负债表总负债与申报资产负债表总负债差异为零。

2003年原始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与申报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差异为零。

2003年原始利润表收入与申报利润表收入差异为零。

2003年原始利润表费用与申报利润表费用差异为零。

2003年原始利润表利润与申报利润表利润差异为零。

（2）2004年的原始会计报表与申报会计报表差异比较及说明。

2004年原始资产负债表总资产与申报资产负债表总资产差异为零。

2004年原始资产负债表总负债与申报资产负债表总负债差异为零。

2004年原始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与申报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差异为零。

2004年原始利润表收入与申报利润表收入差异为零。

2004年原始利润表费用与申报利润表费用差异为零。

2004年原始利润表利润与申报利润表利润差异为零。

（3）2005年的原始会计报表与申报会计报表差异比较及说明。

2005年原始资产负债表总资产与申报资产负债表总资产差异为零。

2005年原始资产负债表总负债与申报资产负债表总负债差异为零。

2005年原始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与申报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差异为零。



2005年原始利润表收入与申报利润表收入差异为零。

2005年原始利润表费用与申报利润表费用差异为零。

2005年原始利润表利润与申报利润表利润差异为零。

(4) 2006年上半年的原始会计报表与申报会计报表差异比较及说明。

2006年6月30日原始资产负债表总资产与申报资产负债表总资产差异为零。

2006年6月30日原始资产负债表总负债与申报资产负债表总负债差异为零。

2006年6月30日原始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与申报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差异为零。

2006年1~6月原始利润表收入与申报利润表收入差异为零。

2006年1~6月原始利润表费用与申报利润表费用差异为零。

2006年1~6月原始利润表利润与申报利润表利润差异为零。

(二) 注册会计师对近三年又一期原始报表与申报报表的差异比较的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审阅后认为,发行人对其编制的原始财务报告与申报财务报告的差异进行了适当表达和披露。

四、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

发行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编制本会计报表,按照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号函的规定,2003年末合并子公司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进出口公司的会计报表。

(二)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确认原则: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如拥有其半数以上(不包括半数)的权益性资本,或拥有的权益性资本虽然不足半数以上,但具有实质性控制权,则该单位纳入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2、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文《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及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号函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及其他有关的资料为依据,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

五、发行人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2、提供劳务：企业提供劳务如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且提供劳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让渡资产使用权，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二）存货的核算方法

1、本公司的存货分类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计价方法：原材料、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购进以实际成本计价，存货领用、发出均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盘点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月末在产品成本按投入生产的原材料成本计价。其相关制造费用、人工成本全部由完工产品负担。

5、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摊销：一次摊销法。

6、存货期末计价采用历史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期末对存货进行单项比较，按可变现净值低于历史成本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三）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发行人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和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若包括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则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减去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差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发行人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则根据收到或支付的补价，分别按减去或加上补价后的金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以股权投资换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收到补价时按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时按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股权投资差额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最初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一定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10年的期限摊销。

3、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按处置收入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对于股票投资或其他股权投资，公司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20%，但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20%以下，或虽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50%以上或实际拥有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合并会计报表。

4、长期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按个别投资项目计算确定,对被投资单位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四) 固定资产的计价、折旧和减值准备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或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2年、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可分为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五类。

3、固定资产计价:按其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购建的固定资产按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本公司改制设立时,发起人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经评估确认后的价值入账。

4、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分类别计算,按月提取。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45	3或5	2.16-2.38
专用设备	14-16	3或5	6.06-6.79
运输设备	10	3或5	9.5-9.70
通用设备	10	3或5	9.5-9.70
其他	10	3或5	9.5-9.70

(五)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应按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律师费等费用确定,在受益期内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

(六) 其他主要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

1、应收款项坏账核算方法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1) 按照财政部《关于建立健全企业应收款项管理制度的通知》财企(2002)513号文件规定的方法确认; 2)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下同); 3) 债务人逾期5年以上未履行其清偿义务; 4) 有确凿的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按董事会批准的审批核销权限规定分级批准后,作为坏账核销。



(2) 公司坏账核算方法：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备抵法是按期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分析计提坏账准备。坏账损失的估计是首先通过单独认定已有迹象表明回收困难的应收款项，并根据相应不能回收的可能性提取坏账准备。对其他无迹象表明回收困难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确定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5年	50%
5年以上	100%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营业外支出。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采用逐项计提法，按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4）其他足以证明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定期或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七）借款费用资本化的依据及方法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除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且满足借款费用资本化的三个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其余借款费用均应予发生当期确认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

（八）报告期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年及一期未发生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的行为。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发行人最近3年一期经审计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序号	明细项目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短期投资损益				
6	委托投资损益				
7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2,717,226.24
10	债务重组损益				
11	资产置换损益				
12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3	财务报表中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期间净利润的追溯调整数				
14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447,299.18	-1,150,000.00	-160,000.00	868,923.37
15	合计	447,299.18	-1,150,000.00	-160,000.00	3,586,149.61

发行人独立董事经审查后认为，自2003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未超过20%，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构成影响。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情况

（一）固定资产情况

1、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净额为624,754,254.45元，累计折旧为276,848,098.95元。固定资产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减值准备	净额
房屋及建筑物	137,731,580.32	33,307,331.68	104,424,248.64	0.00	104,424,248.64
专用设备	740,588,294.43	228,743,772.50	511,844,521.93	2,920,000.00	508,924,521.93
运输工具	11,067,767.32	8,767,254.04	2,300,513.28	0.00	2,300,513.28
通用设备	15,134,711.33	6,029,740.73	9,104,970.60	0.00	9,104,970.60
合计	904,522,353.40	276,848,098.95	627,674,254.45	2,920,000.00	624,754,254.45

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均无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亦无租出固定资产。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中有原值 40,527.92 万元的设备和房屋已抵押于银行，取得抵押借款 23,270.00 万元，均为短期借款。

（二）在建工程的情况

本公司 2006 年 6 月末、2005 年末、2004 年末、2003 年末的在建工程分别为 7953.91 万元、7253.11 万元、7420.69 万元、7008.29 万元。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 减少数	2006-6-30	资金 来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 比例
引进剑杆织机 技改项目	5723.6万元	46,319,737.18	5,921,733.44	—	—	52,241,470.62	自筹	91%
开发新型纺纱 产品技改项目	3327万元	26,181,961.46	1,086,257.96	—	—	27,268,219.42	自筹	82%
其他		29,440.50	—	—	—	29,440.50	自筹	
合计		72,531,139.14	7,007,991.40	—	—	79,539,130.54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0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 减少数	2005-12-31	资金 来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 比例
高档服装面料 技改项目	7810万元	74,206,900.22	—	74,206,900.22	—	—	自筹	95%
引进剑杆织机 技改项目	5723.6万元	—	46,319,737.18	—	—	46,319,737.18	自筹	81%
开发新型纺纱 产品技改项目	3327万元	—	26,181,961.46	—	—	26,181,961.46	自筹	79%
其他	—	—	29,440.50	—	—	29,440.50	自筹	
合计		74,206,900.22	72,531,139.14	74,206,900.22	—	72,531,139.14		

1、2006 年上半年在建工程增加数为 2005 年在建项目的后续投入。

2、2005 年在建工程的当期增加数为已实施的募股资金项目的投资：

（1）投资 46,319,737.18 元用于引进剑杆织机项目，具体包括：引进剑杆织机开发高档牛仔布技改项目，经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2）1061 号文批准；引进 48 台剑杆织机技改项目，经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2）612 号文批准，



上述两项目的总投资额度为 5723.6 万元；

(2) 投资 26,181,961.46 元用于开发新型纺纱产品技改项目，经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2）99 号文批准，总投资额度为 3327 万元。

3、2005 年度，高档服装面料生产线技术改造完成后，转入固定资产；同时增加了引进剑杆织机技改项目和开发新型纺纱产品技改项目的投入。

4、本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无资本化借款费用。

九、最近一期末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一）短期投资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短期投资，故不需计提该项跌价准备。

（二）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对外投资全部为长期股票投资，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投资比例	初始投资金额	2005-12-31	本期末权益增减额	2006-6-30	市价
仪征化纤	流通股	40万	0.01%	1,072,000.00	1,072,000.00	-	1,072,000.00	1,572,000.00
龙涤股份	法人股	20万	0.06%	262,000.00	262,000.00	-	262,000.00	退市
合计				1,334,000.00	1,334,000.00	-	1,334,000.00	

由于龙涤股份于2006年6月份被停止交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投资》的相关规定，对龙涤股份按期末账面余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2006年6月最后一个交易日的价格，仪征化纤2006年6月末市价高于账面价值，因此，不需计提长期股票投资跌价准备。

（三）长期债权投资

本公司无长期债权投资，不需计提该项减值准备。

十、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情况

本公司账面无形资产全部为土地使用权，即1994年股份公司设立时，国家股股东——原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作价入股投入的土地使用权，和本公司设立后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后续新建项目时征用的土地的使用权。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47,950,408.95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06-6-30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出让	63,112,247.31	48,581,531.42	-	631,122.47	47,950,408.94	38-47
合计		63,112,247.31	48,581,531.42	-	631,122.47	47,950,408.94	

1、本公司目前共拥有土地 4 宗，全部具有土地使用权证，共计 256094.41 m²，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证号	座落位置	地号	用途	使用面积(m ²)	终止日期
(2000)字第091-1	新野县书院中路北侧	2-3-76	工业用地	158824.00	2044.04.29
(2000)字第092-1	新野县纺织路北侧	1-9-271	工业用地	75908.60	2044.04.29
(2000)字第0511-1	新野县纺织路中段南侧	2-3-76	工业用地	17981.32	2048.05.19
(2003)字第0620	新野县解放路中段东侧	2-3-75-1	工业用地	3380.49	2053.06
合计				256094.41	

2、本公司土地使用权证注明土地为出让取得，其中证号为(2000)字第091-1和(2000)字第092-1两宗土地系股份公司成立时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按1:1的比例作为国家股入股，面积共计234732.6平方米，并于2002年11月14日由河南省人民政府以豫政文(2002)163号文件予以确认；证号为(2000)字第0511-1和(2003)字第0620的两宗土地的使用权系股份公司成立后，新建项目占地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

3、土地使用权按50年进行摊销，按月计提。

4、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形资产全部为土地使用权，已按照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无形资产未出现减值的情况，无须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情况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负债总额为903,831,249.82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福利费、其它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等，其中流动负债为731,631,249.82元，长期负债为172,200,000.00元。

(一) 主要的银行借款

1、短期借款

截至2006年6月30日，短期借款余额为458,250,792.77元。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短期借款明细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借款条件	币种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担保	人民币	232,550,792.77	204,800,000.00	157,700,000.00	156,700,000.00
担保	美元	—	—	—	4,145,198.15
抵押	人民币	225,700,000.00	228,700,000.00	156,400,000.00	173,300,000.00
信用	人民币	—	—	—	740,000.00
质押	人民币	—	—	—	4,200,000.00
合计		458,250,792.77	433,500,000.00	314,100,000.00	339,085,198.15



本公司期末无到期未偿还的银行借款；期末担保短期借款分别由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和西峡龙成特种材料有限公司担保。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余额为 77,800,000.00 元，均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借款条件	币种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担保	人民币	70,800,000.00	25,000,000.00	27,000,000.00	15,000,000.00
抵押	人民币	7,000,000.00	—	3,500,000.00	3,000,000.00
信用	人民币	—	—	7,200,000.00	—
合计		77,800,000.00	25,000,000.00	37,700,000.00	18,000,000.00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均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截止报告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均未逾期；期末借款的担保方分别为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河南天冠集团有限公司；

(2) 本公司 2006 年 6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比 2005 年末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比 2005 年有所增加。

3、长期借款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172,200,000.00 元。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借款条件	币种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担保	人民币	172,200,000.00	228,000,000.00	233,000,000.00	260,290,000.00
抵押	人民币	—	—	—	3,500,000.00
信用	人民币	—	—	14,730,000.00	13,680,000.00
合计		172,200,000.00	228,000,000.00	247,730,000.00	277,470,000.00

期末担保借款中的担保方分别为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天冠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河南光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 应付票据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应付票据余额为 100,400,000.00 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无已到期未兑付的应付票据。应付票据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上述应付票据的兑付期限均在一年以内。本公司应付票据较多的原因是本公司利用自身良好的信誉，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进行原材料采购和设备采购的结算，降低了财务费用。

(三) 应付账款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为 47,902,380.83 元。近三年及一期



本公司的应付账款明细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账龄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021,393.68	89.81	51,451,687.99	92.55	45,388,580.98	96.74	36,708,270.30	85.12
1—2年	1,272,014.50	2.66	3,535,509.31	6.36	1,145,433.60	2.44	3,418,096.35	8.23
2—3年	3,272,427.36	6.83	223,781.30	0.40	382,911.93	0.82	2,761,888.30	6.65
3年以上	336,545.29	0.70	382,755.29	0.69	-	-	-	-
合计	47,902,380.83	100.00	55,593,733.89	100.00	46,916,926.51	100.00	42,888,254.95	100.00

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10.46% 股份的股东——汇丰公司 743,480.00 元，系本公司与汇丰公司的往来余款；2005 年底应付账款较 2004 年底增加的原因是由于本期购进原材料增加，供应商延长信用期限所致。

（四）预收账款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余额为 1,910,158.59 元。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的预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账龄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56,068.80	44.82	1,897,021.07	100.00	15,580,439.20	100.00	3,080,398.75	100.00
1—2年	1,054,089.79	55.18	-	-	-	-	-	-
2—3年	-	-	-	-	-	-	-	-
3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1,910,158.59	100.00	1,897,021.07	100.00	15,580,439.20	100.00	3,080,398.75	100.00

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五）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其它应付款余额为 21,452,269.24 元。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其他应付款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账龄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394,899.39	99.73	13,252,726.49	99.89	9,926,264.85	80.99	12,065,060.91	84.35
1—2年	49,964.90	0.24	8,654.50	0.07	2,322,626.04	18.95	2,238,381.63	15.65
2—3年	7,404.95	0.03	-	-	6,700.45	0.06	-	-
3年以上	-	-	5,700.45	0.04	-	-	-	-
合计	21,452,269.24	100.00	13,267,081.44	100.00	12,255,591.34	100.00	14,303,442.54	100.00

其它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六）对内部人员的负债情况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预提应付工资 5,126,856.02 元，对内部人员无其他负债。本公司无拖欠职工工资问题。

（七）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外债务担保等承诺



事项。

十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总额为523,852,394.07元。近三年及一期的具体情况如下表（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股本	154,380,000.00	102,920,000.00	102,920,000.00	102,920,000.00
资本公积	126,204,399.27	157,080,399.27	157,080,399.27	157,080,399.27
盈余公积	46,408,006.93	46,408,006.93	39,005,953.42	32,025,213.13
其中：公益金	15,469,335.64	15,469,335.64	13,001,984.47	10,675,071.04
未分配利润	196,859,987.87	194,537,088.35	152,592,118.47	113,034,590.16
股东权益合计	523,852,394.07	500,945,494.55	451,598,471.16	405,060,202.56

（一）股本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54,380,000.00元。根据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10292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所持股份实行每10股转增3股派送2股的分配方案，即以资本公积30,876,000.00元、未分配利润20,584,000.00元，合计51,460,000.00元用于转增股本，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本将由原来的10292万股增加到15438万股。

（二）资本公积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余额为126,204,399.27元。本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的资本公积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	126,204,399.27	157,080,399.27	157,080,399.27	157,080,399.27

1、按照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国经贸投资[2003]307号文件规定，应拨付公司技改补贴16,500,000元，2003年上半年收到的新野县财政局拨付的技改补贴8,250,000.00元，根据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联合下发的国经贸投资[1999]886号文件规定，列入资本公积。

2、2003年上半年收到新野县财政局以税还贷资金1,510,000.00元，根据财政部驻河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财驻豫监[2003]36号文件规定，已列入资本公积。

3、2003年，股份公司从资本公积金中实施转增股本41,168,000.00元。

4、2006年，股份公司从资本公积金中实施转增股本30,876,000.00元。

（三）盈余公积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盈余公积余额为 46,408,006.93 元。本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的盈余公积金具体情况如下表（单位：元）。

项 目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盈余公积	46,408,006.93	46,408,006.93	39,005,953.42	32,025,213.13
其中：公益金	15,469,335.64	15,469,335.64	13,001,984.47	10,675,071.04

盈余公积逐期增加是根据公司章程分别按各年净利润10%的比例提取的法定公积金和净利润5%提取的法定公益金。

（四）未分配利润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96,859,987.87元。近三年又一期的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项 目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净利润	22,906,899.52	49,347,023.39	46,538,268.60	37,034,297.6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4,537,088.35	152,592,118.47	113,034,590.16	91,847,437.20
可供分配利润	217,443,987.87	201,939,141.86	159,572,858.76	128,881,734.80
减：法定盈余公积	—	4,934,702.34	4,653,826.86	3,703,429.77
公益金	—	2,467,351.17	2,326,913.43	1,851,714.87
转增股本	20,584,000.00	—	—	10,292,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6,859,987.87	194,537,088.35	152,592,118.47	113,034,590.16

1、本公司利润分配政策：（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按5%提取公益金；（4）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5）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2、根据2003年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按2003年本公司税后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3,703,429.78元，按2003年本公司税后净利润的5%提取法定公益金1,851,714.88元，不计提任意公积金，不分配现金股利。

3、根据2004年公司董事会决议，按2004年公司税后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4,653,826.86元，按2004年公司税后净利润的5%提取法定公益金2,326,913.43元，不计提任意公积金，不分配现金股利。

4、根据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10292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所持股份实行每10股转增3股派送2股的分配方案，即以资本公积30,876,000.00元、未分配利润20,584,000.00元，合计51,460,000.00元用于转增股本，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剩余未分配利润为173,953,088.35元。



十三、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本公司2006年1~6月、2005年度、2004年度、2003年度的现金流量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一、简要会计报表”部分内容，在此会计期间内，本公司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本公司2006年1~6月、2005年度、2004年度、2003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1,752,684.76元、86,816,070.11元、123,149,858.09元、73,987,802.25元，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入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所支付的现金流出；2006年1~6月、2005年度、2004年度、2003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659,835.72元、-75,769,762.19元、-32,039,520.77元、-101,144,712.44元，主要是由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分别支付现金27,659,835.72元、75,769,762.19元、32,039,520.77元、101,389,893.86元；2006年1~6月、2005年度、2004年度、2003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856,980.61元、943,251.42元、-70,631,628.09元、35,522,974.48元。

以上因素综合导致本公司2006年1~6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7,235,868.43元，2005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11,989,559.34元，2004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0,478,709.23元，2003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8,366,064.29元。

十四、报告期内会计报表附注中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事项说明。

（一）或有事项

1、截止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以设备为抵押向银行取得抵押借款23,270万元，至报告日，上述借款均未逾期。

2、2005年1月9日，本公司与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纺集团”）签订了互保协议，截止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为南纺集团担保借款23,900万元，南纺集团为本公司担保借款32,985万元，上述担保借款均未逾期。为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公司已取得了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反担保。



(1) 本公司为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明细表:

借款单位	金额(元)	担保日期	到期日期
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139,000,000.00	2003.06.10	2008.06.10
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5.07.10	2007.07.10
合 计	239,000,000.00		

(2) 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明细表:

借款单位	金 额(元)	担保日期	到期日期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6.02.17	2006.11.17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00	2006.03.13	2006.12.13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6.03.20	2006.12.14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6.04.21	2007.01.21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00	2006.05.10	2007.02.10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5.11.23	2006.09.22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6,400,000.00	2005.12.06	2006.10.09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5.12.08	2006.10.15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0.00	2005.09.19	2006.09.15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05.09.26	2006.09.22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5,100,000.00	2005.12.02	2006.11.26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6.03.29	2007.03.22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06.03.31	2007.03.23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6.05.16	2007.05.12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6.05.25	2007.05.21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05.07.20	2006.07.19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5.09.21	2006.09.20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05.10.28	2006.10.27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6.05.12	2007.02.12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3.05.20	2008.05.16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03.05.20	2008.05.16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03.05.20	2008.05.16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03.05.20	2008.05.16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7,750,792.77	2006.04.25	2006.07.25
合 计	329,850,792.77		

3、截至2006年6月30日,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及债务纠纷。

(二) 期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止, 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三) 其他事项说明

1、本公司成立时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以1: 1的比例折成国家股, 由新野县财政局持有并管理, 并于2002年11月14日由河南省人民政府以豫政文(2002)163号文件予以确认。

2、本公司的国有股权设置, 已由河南省人民政府于2003年6月30日以豫股批字(2003)20号文件予以确认。



3、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46万元，根据本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146万元，由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292万元，业经河南省财政厅豫财企[2003]54号《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变动的批复》予以确认，并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亚会验字（2003）5号验资报告验证。

4、根据公司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2006年6月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146万元，由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其中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3,087.60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2,058.40万元，不再对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438万元，转增后的资本公积金尚余126,204,399.27元，未分配利润尚余196,859,987.87元。根据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股份公司以200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分配后尚余的未分配利润以及2006年1月1日至公司股票发行并上市前期间产生的利润，在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后由新老股东共享。

5、根据本公司与新野富康实业有限公司于2001年6月签定的《医疗服务协议》，本公司自2001年6月~2011年6月由新野富康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职工医疗服务，服务价格为：如有国家定价的，按国家定价；如无国家定价则按行业可比价格计算，每半年结算一次。

6、股份公司2003年~2006年上半年直接将原财务报表作为申报表，二者无差异。

十五、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一）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流动比率（倍）	0.92	0.97	0.98	0.93
速动比率（倍）	0.58	0.60	0.56	0.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24	11.25	12.04	10.30
存货周转率（次）	2.09	4.64	4.56	4.32
资产负债率（%）	63.31	63.44	63.12	66.14
每股净资产（元）	3.39	4.87	4.39	3.94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3.39	4.87	4.39	3.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4	0.84	1.20	0.72
净资产收益率（%）	4.37	9.85	10.31	9.1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86,653,082.67	167,818,755.88	159,525,948.04	136,452,587.99



利息保障倍数（倍）	2.12	2.25	2.33	2.1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5	0.12	0.20	0.08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	0	0	0

（二）本次发行前，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2006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9.51	19.94	0.66	0.79
营业利润	6.47	6.61	0.22	0.26
净利润	4.373	4.471	0.148	0.1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16	4.412	0.146	0.176
2005年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41.91	44.08	2.04	2.04
营业利润	14.96	15.73	0.73	0.73
净利润	9.85	10.36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00	10.52	0.49	0.49
2004年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44.12	46.51	1.94	1.94
营业利润	15.42	16.26	0.68	0.68
净利润	10.31	10.87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33	10.90	0.45	0.45
2003年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35.12	37.76	1.38	1.38
营业利润	13.40	14.40	0.53	0.53
净利润	9.14	9.83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5	9.19	0.34	0.34

十六、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未制作盈利预测报告。

十七、资产评估情况

发行人分别在1994年设立时和2000年重组时进行两次资产评估，设立后1995年清产核资时进行了一次资产价值重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1994年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资产评估。

1994年，股份公司的前身——新野棉纺织厂委托新野县资产评估事务所对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新野棉纺织厂改组股份制资产评估报告书》，具体



情况如下：

1、评估过程

1994年改制设立新野纺织时，股份公司的前身——新野棉纺厂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属于法定评估范畴的资产评估。本次评估于1994年1月12日经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资产评估立项通知书》（新国资评字（94）第2号文）立项。

在评估过程中，新野县资产评估事务所遵照《河南省全民所有制企业实行股份制暂行办法》和南阳行署（93）102号文件及《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法、现行市价法、收益现值法等基本方法，并遵循客观、公正、科学、可行的原则，以1993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新野县棉纺织厂及其所属的各单位现有的全部资产，包括权益类资产（即净资产）和负债性资产进行了评估。以1993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新野县资产评估事务所于1994年2月20日出具了《新野棉纺织厂改组股份制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新野棉纺厂经评估界定后的国有资产为4,030万元，其中经营性国有资产为3,669.6万元，非经营性国有资产为360.4万元（主要包括职工生活区、职工医院、技校等）。

1994年3月24日，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以《资产评估结果确认通知书》（（94）新国资字第8号文）对本公司上述评估结果予以确认。

本公司设立后，根据上述结果进行了账务调整。

2、评估方法

（1）房屋建筑物：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房产净值=重估全价×成新率。

（2）机器设备：采用重置成本法中的年限法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确定值=重置成本×成新率+残值额得出评估值。

（3）在建工程：采用历史成本法。

（4）流动资产：

A、货币资金：以核对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B、应收款项：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

C、实物形态的流动资产：根据清查核实后的数量乘以现行市场价，加上合理的运杂费、损耗、验收入库费及其他合理费用，得出各项资产的评估值；

（5）负债：根据总账、明细账与有关凭证相核对，如确属无误，便以账面金额作为评估值。



(6) 无形资产：根据各处地块位置不同，依据土地转让政策，参考新野县经济开发区现行市价，计算出土地的单价及评估总价值。

3、评估结果

新野县资产评估事务所以1993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新野棉纺厂拟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全部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后的结果如下表所示：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净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83,849,400.63	67,988,226.76	-14,468,513.87	-17.26%
长期投资	574,950.00	823,258.00	+248,308.00	43.19%
固定资产净值	64,432,986.09	107,378,131.00	42,945,144.91	66.65%
在建工程	112,651,115.94	112,651,115.94	0.00	0.00%
固定资产合计	177,084,102.03	220,029,246.94	42,945,144.91	24.25%
递延资产	13,499,837.11	916,484.29	-12,583,352.82	-93.21%
资产总计	275,008,289.77	291,149,875.99	16,141,586.22	5.87%
流动负债	150,431,303.64	153,070,959.48	2,639,655.84	1.75%
长期负债	90,916,687.08	90,916,687.08	0.00	0.00%
负债总计	241,347,990.72	243,987,646.56	2,639,655.84	1.09%
净资产	33,660,299.05	47,162,229.43	13,501,930.38	40.11%

4、评估增减值情况的说明

经分析，在本次评估中，造成资产价值增值的主要原因如下：

(1) 长期投资的增值率为43.19%，其原因为本次评估增加了应计的利息248,308.00元。

(2) 固定资产净值的增值率为66.65%，其中，评估后的房屋建筑物总值为35,779,454元，其中经营性24,405,496元，非经营性11,373,958元，比评估前账面净值25,089,285.09元增加了10,690,168.91元，增长42.6%，增值原因是1993年原材料出现了大幅度上涨行情，造成固定资产整体评估增值。

(3) 评估后的机器设备达到45,478,731元，比评估前账面净值34,453,584元增加了11,025,147元，增长32%。其中经营性机器设备45,107,245元，比评估前34,165,961元增长32%，非经营性机器设备371,486元比评估前287,623元增长了29%；交通运输设备评估价值1,652,112元，比评估前账面净值1,571,935元，增加了80,177元，增长5.1%。造成增值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的机器设备大部分为早期购置，后来物价上涨造成了一定的增值；另外，发行人固定资产管理规范，维修制度坚持“预防为主”、“防重于治”的原则，每年度编制检修计划，同时根据年度计划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编制月份检修计划，并做好验收工作及各种维修记录，



以最大限度地提高固定资产的完好率，使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较高，造成评估增值。

(4) 在建工程评估值与账面值持平，没有增值。

(5) 递延资产的增值率为-93.21%，评估减值12,583,352.82元，其构成为跨年应摊未摊施工管理费192,645.29元，耕地占用税632,934.00，利息10,955,506元，其他跨年应摊未摊的历史包袱802,266.71元，评估时全部进行了核销。

5、评估复核

2003年6月25日，河南联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新野县资产评估事务所为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复核意见书》（豫联会评复字（2003）第102号）。复核意见为：“经过对新野县资产评估事务所《新野棉纺织厂改组股份制资产评估报告书》复核，我们认为，该资产评估行为履行了资产评估立项、确认等法定手续，资产评估报告书的形式基本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行业规范要求，资产评估目的明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所列示的评估依据、方法适用于报告中所述评估目的。”

(二) 发行人2000年资产重组时进行的资产评估。

2000年，股份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时，委托南阳新世纪资产评估事务所对股份公司进行重组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新评报字（2000）第45号）。具体内容如下：

1、评估资产的名称

本次评估的资产主要是股份公司从事针棉制品业务的巾被分厂、棉织分厂、织袜分厂的经营性资产以及部分非主营业务资产（主要包括新纺大酒店和实业开发公司等）及相关负债。

2、评估目的

为新野纺织出售部分资产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3、评估原则

遵循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专业性的工作原则，严格按照国家法律和法规进行评估操作，确保资产评估工作不受外界干扰和评估业务当事人的影响，科学合理地进行评定估算。同时根据资产的类别和实际情况，遵循替代原则、预期原则、公允市价等经济原则。

4、评估依据



（1）行为依据

- ①委托单位业务委托书；
- ②资产评估协议书。
- ③资产评估立项书。

（2）法规依据

- ①国务院91号令发布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 ②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发布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 ③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发布的《资产评估操作规范意见(试行)》；
- ④《河南省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条例（试行）》；
- ⑤财评字（1999）91号关于印发《资产评估报告基本内容与格式的暂行规定》

的通知；

- ⑥《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3）产权依据

- ①有关的购置发票和单据。

（4）取价依据

- ①企业管理出版社出版的《资产评估业务手册》；
- ②河南省物资信息中心出版的《中原物资信息》；
- ③《河南省建筑工程预算定额》、《河南省安装工程单价估价表》、《河南省建筑安装费用定额》以及南阳市定额站近期发布有关建安工程造价信息资料；
- ④新野县房地产交易价格信息资料；
- ⑤机械工业信息研究院机电产品价格信息中心编制的《2000年机电产品报价手册》；
- ⑥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等；
- ⑦委托方填报资料；
- ⑧有关询价资料和参数资料。

4、评估过程

在评估过程中，南阳新世纪资产评估事务所遵循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专业性的工作原则，以及替代原则、预期原则、贡献原则等经济原则，客观公正地，以2000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股份公司部分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及相关负债等）进行了评估。南阳新世纪资产评估事务所于2000年7月28日出



具了《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新评报字（2000）第45号），该评估报告已经南阳市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资产评估验证确认书》（（2000）评验字第6号文）验证确认。

5、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了重置成本法，即先确定评估资产的重置成本，再扣减其各项损耗价值，最终确定其评估值。对机器设备、建筑物成新率的确定主要采用使用年限法。

机器设备评估原值=市场购置价+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调试费

房屋建筑物评估原值=建筑工程费+其他工程费+资金成本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评估值=评估原值×成新率

6、评估结果

南阳新世纪资产评估事务所以2000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后的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56235315.30	193312924.88	185220834.44	-8092090.44	-4.19
固定资产	35114723.98	35114732.98	36952972.30	1838248.32	5.23
其中：建筑物	9468693.96	9468693.96	15068335.82	5599641.86	59.14
机器设备	25646030.02	25646030.02	21884636.48	-3761393.54	-14.67
无形资产	—	—	—	—	—
递延资产	—	—	—	—	—
资产合计	191350039.28	228427648.86	222173806.74	-6253842.12	-2.74
流动负债	155248420.35	192326029.25	188681575.87	-3644454.06	-1.89
长期负债	9129010.25	9129010.25	9129010.25	0	0
负债合计	164377430.60	201455040.18	197810586.12	-3644454.06	-1.81
净资产	26972608.68	26972608.68	24363220.62	-2609388.06	-9.67

7、评估增减值情况的说明

评估后的房屋建筑物净值为15068335.82元，比评估前账面净值9468693.96元增加了5599641.86元，增长59.14%。

8、评估复核

2003年6月25日，河南联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南阳新世纪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出售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新评报字（2000）第45号）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复核意见书》（豫联会评复字（2003）第103号）。复核意见为：“经过对南阳新世纪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新评报字（2000）第45号《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出售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的复核，我们认为，该



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目的明确，资产评估报告书的格式符合当时国家有关规定和行业规范要求，资产评估行为履行了资产评估立项、确认等法定手续，所列示的评估依据、方法适用于报告中所述评估目的。

（三）1995年清产核资时进行的资产价值重估。

根据财政部清产核资办公室《关于开展清产核资企业、单位、户数工作的通知》（财清办〔1994〕101号）的规定，新野纺织作为以国有资产为主体投资举办的股份制企业，纳入财政部1995年清产核资的范围。此次资产价值重估是根据新野纺织经营发展中的实际运作情况和国家政策发生的重大变化，结合国务院清产核资工作由新野县人民政府安排所进行的一次法定工作。

1、资产价值重估过程。

1995年6月，新野县清产核资领导小组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全国进一步开展清产核资工作的通知》（国发办〔1995〕17号文）、财政部《一九九五年清产核资工作方案》（财清〔1995〕1号文）和财政部《一九九五年清产核资办法》（财清〔1995〕2号文）的要求，安排对发行人进行了法定的清产核资，具体委托新野县资产评估事务所对发行人进行了价值重估工作。本次进入清产核资范围的资产主要是股份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土地使用权等。以1995年6月30日为重估基准日，河南省新野县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价值重估工作报告》（新估报字〔1995〕第36号）。

新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依据财政部《关于国有企业清产核资中土地估价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工字〔1995〕108号）的规定，以《关于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价值重估结果确认通知书》（〔95〕新国资估确字第36号）对发行人的资产价值重估工作报告给予确认。

1995年12月20日，新野县清产核资领导小组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清产核资试点企业有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93〕财会字第80号文）的规定，以《关于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账的通知》（新政清〔1995〕第8号文）要求发行人调整有关会计事项，将此次清产核资中价值重估的增减值部分在资本公积科目反映，并进行账务处理。

以上处理方式已经得到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对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清产核资有关问题的批复》（豫财统〔2004〕第9号文）的确认。

2、资产价值重估结果。



新野县资产评估事务所以1995年6月30日为清产核资基准日，主要对股份公司的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的价值进行了重新估算，并出具了《河南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价值重估工作报告》（新估报字[1995]第36号），根据该报告，本次清产核资中，价值重估的结果汇总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调整后账面值	重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建筑物	36,519,912.28	67,810,173.00	31,290,260.72	86.68
机器设备	56,668,005.26	112,784,152.00	56,116,146.74	99.03
土地使用权	24,723,656.80	86,989,562.06	62,265,905.26	251.85
合计	117,911,574.34	267,583,887.06	149,672,312.72	126.94

3、资产价值重估增减值情况的说明。

在本次价值重估过程中，资产增值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核算中的会计纠错、土地升值以及外汇汇率并轨的影响，造成价值增值的具体原因分析如下：

（1）固定资产价值增值的原因。

1995年清产核资工作中，发行人对账目和实物背离较大的主要固定资产进行了价值重估，目的是解决1994年成本核算不实、资产价值补偿不足以及物价变动等原因引起固定资产价值发生较大变化的影响，本次进行清产核资参照的标准详见《财政部1995年清产核资固定资产价值重估统一标准目录制定的固定资产价值重估指数表》。首先，本次清产核资中固定资产所涉及的增值和调账的对象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该部分资产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股份公司在1993年9月至1994年实施重大技术改造项目，当时计划投资1.5亿元人民币。1994年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形势特别好，当年实现利润创下历史新高，股份公司把本应在当期列入基建投资的7110余万元全部列入当期生产成本开支。在1995年初进行1994年度政府审计后，当地政府提出此问题，并要求结合1995年的清产核资予以纠正此会计差错，因此，1995年清产核资中房屋和机器设备的资产价值变化出现了较大增幅。

自1994年1月1日起，我国实行汇率并轨，并轨后的人民币汇率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的、统一的、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如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由并轨前的1: 5.79调整到并轨后的1: 8.287，增长了43.13%。发行人进口设备原值为830万美元，仅此一项就使股份公司资产增值约2073万元。

（2）土地使用权价值增值的原因。

发行人1994年股份制改制时，是以1993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鉴于当时政府基准地价尚未出台，于是参照新野县经济开发区的地价（每亩地4万元）确定股份



公司设立时的地价为每亩地44320元，折合每平方米66.48元。

在进行此次价值重估时，参照河南省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认真做好清产核资中土地调查估价工作的紧急通知》（宛政清字〔1995〕第5号）——《南阳市主要城镇清产核资中土地基准地价最低限额表》的规定，新野县土地管理部门于1995年5月公布了分区域基准地价，其中：工业用地最高级别价格170元/m²，商业用地最高级别价格530元/m²。以此推算，新野纺织的生产厂区土地均位于新野县城的书院路、纺织路两侧，属于县城繁华地带，整体利用效益明显，新野纺织所处土地为一级土地范围，应套用新野县工业最高级别价格170元/m²的基准地价，并作为最低限额，而该价格则是1993年资产评估时原地价的2.56倍。因此，各地块所处位置和用途决定了此次价值重估时土地价值的大幅度上涨。

根据财政部《关于国有企业清产核资中土地估价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工字〔1995〕第108号），经清产核资机构会同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后，新野纺织调整了土地使用权的资产账面价值，并按调整后的资产价值额入账。

4、关于本次价值重估进行账务处理的说明。

1995年12月20日，新野县清产核资领导小组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清产核资试点企业有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93]财会字第80号文）的规定，以《关于新野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账的通知》（新政清[1995]第8号文）要求发行人调整有关会计事项，将此次清产核资中价值重估的增减值部分通过资本公积科目反映，并进行账务处理。据此，发行人将此次价值重估增值部分149672312.72元进行如下账务处理：

借：固定资产 149672312.72元；

 贷：资本公积 149672312.72元。

由于发行人已于1994年3月完成股份制改造，因此，发行人法定资产价值重估的增值部分由全体股东共同享有。该处理方式已得到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对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清产核资有关问题的批复》（豫财统[2004]第9号文）的确认。

5、发行人1995年清产核资对资产情况的影响分析。

新野纺织在1995年进行的清产核资工作距今已过11年，同时由于国家政策因素、地方政府安排和企业历史沿革中的变迁，该部分固定资产的增值经过十多年的折旧和摊销以及经历2000年的资产剥离，当初增值部分的剩余价值已很少。经过统计，目前增值部分剩余金额不足1000万元，而新野纺织截至2006年6月底的



资产总额为142768.36万元，所占比例不足1%，在资产价值中的比例很小，没有构成较大影响。

6、中介机构对发行人1995年清产核资情况的核查意见。

发行人的申报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发表意见认为，发行人1995年的清产核资范围符合财政部清产核资办公室（财清办[1994]101号），工作程序、审批程序符合财政部（财清[1995]1号文）、（财清[1995]2号文）及清产核资的有关规定，该公司依据政府有关批复进行账务处理是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

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北京证券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1995年进行清产核资的范围符合财政部清产核资办公室（财清办[1994]101号）的规定；发行人进行清产核资的工作程序、审批程序及确认程序符合财政部（财清[1995]1号文）、（财清[1995]2号文）的有关规定；发行人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清产核资试点企业有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93]财会字第80号文）的相关规定和政府有关批复进行账务处理是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

十八、验资报告

（一）股份公司1994年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发行人在设立时，由新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验字[1994]第01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1994年3月26日止，发行人的投资者已按批准的投资协议、章程规定的投资比例和投资金额足额缴纳了资本金。其中：新野县国资局出资3669.6万元，出资比例为71.31%；河南省新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出资310万元，出资比例为6.02%；河南省新野县水泥厂出资50万元，出资比例为0.97%；南阳市棉麻公司出资50万元，出资比例为0.97%；河南新野新龙纺织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出资比例为2.91%；武汉市纺织工业经销公司出资100万元，出资比例为1.94%；湖北省襄樊市第一针织厂出资100万元，出资比例为1.94%；湖北省襄樊市床单厂出资100万元，出资比例为1.94%；内部职工出资616.4万元，出资比例为12%；合计出资5146万元。资产总额为293,704,744.39元，负债总额为242,166,544.96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51,538,229.43元，其中：未分配利润78,229.43元为所有出资者共享。同时，投资各方未存在有违约行为。

（二）设立时验资报告的专项复核意见

由于新野会计师事务所不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本公司委托亚太（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新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审验字[1994]第01号）进行了专项复核，并出具《关于新野会计师事务所对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募集设立出具验资报告的复核意见》（亚会审字（2004）65号），根据该复核意见：新野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行人设立时出具的审验字（94）第01号验资报告符合《注册会计师法》和《注册会计师验资规则（试行）》的要求，真实地反映了发行人截至1994年3月26日的股本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验资报告中所述的贵公司的股本以及各发起人股东的出资金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 and 出资币种与贵公司提供的原始资料及河南省南阳地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宛改股字（1994）24号文件的批复一致。

（三）2003年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股本的验资情况

2003年股份公司实行转增股本时，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亚会验字（2003）第5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03年6月29日止，股份公司已将资本公积41,168,000.00元和未分配利润10,292,000.00元，合计51,460,000.00元用于转增股本。本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2,920,000元。转增股本后，股份公司的剩余资本公积为147,32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为83,960,000元。

（四）2006年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和利润分配的验资情况

2006年6月，根据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5年末总股本10292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总股本增至15,438万股。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次转增股本和利润分配行为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亚会验[2006]第3号）。截至2006年6月13日止，股份公司已将资本公积3,087.6万元、未分配利润2,058.4万元，合计5146万元（伍仟壹佰肆拾陆万元）按每10股从资本公积金中转增3股、从未分配利润中派送2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送红股5146万股，转增后的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5438万股。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本公司截至2006年6月30日的近三年及一期会计年度的经审计后的财务会计资料作出如下财务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1、资产的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流动资产	67437	47.24%	62268	45.44%	51414	41.99%	47735	39.90%
长期投资	107	0.07%	120	0.09%	133	0.11%	429	0.36%
固定资产	70429	49.33%	69788	50.93%	65904	53.83%	66362	55.47%
无形资产	4795	3.36%	4858	3.55%	4984	4.07%	5111	4.27%
资产总计	142768	100%	137034	100%	122436	100%	119636	100%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中高档棉纺织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盈利能力处于同行业上等水平。多年来连续不断的技术升级改造和产品结构调整，使股份公司具备了较强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体现了纺织产业由劳动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转变的产业特征。

近三年又一期，本公司流动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账 龄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5981	23.70	13958	22.42	9559	18.59	9071	19.00
应收帐款	10962	16.26	11095	17.82	10119	19.68	8363	17.52
其他应收款	4163	6.17	2678	4.30	2314	4.50	2381	4.99
预付账款	11533	17.10	10682	17.15	7577	14.74	7914	16.58
存货	24798	36.77	23905	38.39	21845	42.49	20006	41.91
流动资产总计	67437	100.00	62268	100.00	51414	100.00	47735	100.00

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近三年又一期，本公司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坏帐准备合计	829.40	824.77	865.72	767.67
其中：应收帐款	609.39	684.69	743.15	641.48
其他应收款	220.01	140.08	122.57	126.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92.00	292.00	292.00	292.00
其中：机器设备	292.00	292.00	292.00	292.00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已建立健全了提取坏账准备和损失处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根据谨慎性原则的要求，已足额计提了坏帐准备。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及其相关规定，对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进行了追溯调整，2003年~2006年6月末该项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未发生大的变化。经检查，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固定资产需计提的减值准备为292万元，其它固定资产均正常使用，未出现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故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2006年6月30日，经对本公司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本公司在近三年及一期的每一期末均按照相关程序清查了存货，并测算了各项存货的减值状况，经过测算，截至2006年6月30日，股份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的帐面价值，不需要计提跌价准备。

经检查，截至2006年6月30日，无形资产未出现减值的情况，故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建立健全八项资产减值准备和损失处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经股份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已正式实施。本公司近三年又一期内无需核销的资产。

本公司监事会已对“内控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列席董事会审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议，认为董事会有关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股份公司的“内控制度”保持了稳健性、公允性，报告期内已足额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股份公司已制定了稳健性的会计估计政策，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股份公司未来发生坏帐的可能性较低，不会因为资产突发减值导致财务风险。

（二）资产负债情况与负债结构

1、资产负债率分析

本公司所处的棉纺织行业，2005年平均负债率为63.23%，而本公司2006年6月末、2005年、2004年、2003年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3.31%、63.44%、63.12%、66.14%，基本上处于同行业平均水平。近几年来，纺织行业为适应国内外市场的需求，完成由大到强的转型，加大了技术改造和设备升级的结构调整，从传统的



劳动密集型向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化发展。本公司为适应行业发展的要求，加快、加大了固定资产投资，通过银行贷款、第一、四、六期国债贴息贷款等融资手段，对原有设备进行技术改造，以致股份公司负债率偏高。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虽然相对于一般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偏高，但结合公司目前所处的行业特点、经营规模和发展后劲的自身条件来看，基本上还是相匹配的。随着投资项目的逐步投产，以及进一步加强流动资金管理，本公司负债率将有所改善。如果本次发行成功，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有大幅下降，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持平。

截至2005年末，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表：

常山股份	华茂股份	飞亚股份	三家平均	预计发行人发行后
55.21%	43.67%	51.60%	50.16%	49.11%

此外，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基本保持稳定，亦未出现银行借款逾期未还现象，银行资信良好，在各家金融机构的信用等级为AA级或AA级以上，不会出现因资产负债率偏高导致的偿债风险。

2、负债结构

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各期末的负债资产与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万元）：

项目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0日	2004年12月30日	2003年12月30日
流动负债	73,163.12	64,139.86	52,503.01	51,383.86
长期负债	17,220.00	22,800.00	24,773.00	27,747.00
负债合计	90,383.12	86,939.96	77,276.01	79,130.36
流动资产	67,436.78	62,268.00	51,414.46	47,734.56

近几年来，本公司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瞄准国内外纺织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围绕企业产品结构调整和技术更新，先后实施三期国债技改项目和扩建项目，同时根据原棉市场行情和产能的扩大，加大了棉花库存，导致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截至2006年6月末，本公司负债总额为90,383.12万元，其中主要为投资项目的长短期借款，短期借款45,825万元，长期借款17,22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7,780万元。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长期借款逐年减少，短期贷款逐年增加，资产负债率基本稳定。本公司的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基本持平，资产流动性较好，由于第一期国债项目贷款自2004年进入还款期，公司的长期负债总额将持续下降，负债结构矛盾将比较突出，但尚无逾期未还债务。本公司良好的经营现金流和较强的流动资产变现能力可以保证本公司的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的偿债压力。



(三) 现金流量与偿债能力分析

1、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5.27	8,681.61	12,314.99	7,398.78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5.98	-7,576.98	-3,203.95	-10,114.47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70	94.33	-7,063.16	3,552.30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723.59	1,198.96	2,047.87	836.61
5、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0.34	0.84	1.2	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足，2003~200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累计为28395.37万元，而2003~2005年公司净利润累计13291.96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远高于净利润，说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足，净利润有现金流入作保障。

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末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别为0.34、0.84、1.2、0.72，表明公司的利润来源于真实的现金流量，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货款回收能力较强。

2、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差额的分析

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与净利润比较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5,175.27	8,681.61	12,314.99	7,398.78
净利润	2,290.69	4,934.70	4,653.83	3,703.43
差 额	2,284.58	3,746.90	7,661.16	3,695.35

本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棉纱、坯布面料和色织服装面料的生产和销售，目前国内纺织产品市场竞争激烈，纱线和面料产品的市场价格时有波动。由于生产成本的发生与销售收入的实现时间不一致，从而导致本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在某一时间段不一致。

3、偿债能力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的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流动比率（次）	0.92	0.97	0.98	0.93
速动比率（次）	0.58	0.60	0.56	0.54
资产负债率（%）	63.31	63.44	63.12	66.1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665.31	16781.88	15952.59	13645.26
利息保障倍数（倍）	2.12	2.23	2.33	2.19



本公司目前技改投入较大，融资渠道单一，自身积累有限，主要依靠向银行申请的中长期借款。虽然本公司短期借款数额较大，但是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比较正常，可以足额偿还借款，经营现金流比较充沛，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比较理想，具备较佳的营运能力和财务风险控制能力。另外，本公司发展前景较好，盈利能力较强，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有效的融资渠道。因此，不存在重大的偿债压力。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指标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存货周转率	2.09	4.64	4.56	4.32
应收帐款周转率	5.24	11.25	12.04	10.30

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68%、8.1%、8.26%、6.99%，维持在相对较低的水平，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24次、11.25次、12.04次、10.3次。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稍低，主要由于公司为开拓市场所采取的货款回收模式，对一部分信誉良好的大客户增加了赊销额度。

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7.37%、17.44%、17.84%、16.72%，基本维持在稳定的水平，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存货周转速度分别为2.09次、4.64次、4.56次、4.32次，稳定中略有提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持平。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断加强对存货和应收帐款的日常管理，虽然销售收入逐年增加，使存货和应收账款绝对额有所增加，但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说明公司具备较强的资产周转和运营能力。本公司拥有一批长期稳定的客户，产品销售顺畅，随着公司技改项目的投产和技术水平的提高，产品的市场适应性将逐步增强，销售能力也会明显提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货款的管理，提高销售货款的回收速度，同时加强生产过程中的计划管理，提升公司的存货周转率。

1、发行人销售政策及收入确认原则

发行人的内销以设立销售分公司和区域代理经销为主。具体运作如下：

（1）建立销售分公司：在全国各纺织品集散地由公司派驻业务人员，成立销售分公司，负责当地的市场开发、产品销售、信息反馈等方面的业务。目前，本公司在全国10多个省市成立了20多个销售分公司，2005年完成的销售收入占本公



司全年内销收入的87%。

(2) 区域代理经销方式：本公司与某一地区颇具影响力的大客户签约，确认其为本公司在当地的经销商，本公司先将产品出售给该经销商，后由其负责本公司产品在当地的具体市场销售，本公司对其可以在价格以及付款方式上给予一定程度的优惠。本公司已陆续在江苏、浙江、福建、广东等地发展了四家经销商，2005年以区域经销方式完成的销售收入约占全年内销收入的13%。

(3) 2005年外销收入全部为股份公司自营出口。股份公司设立专业的进出口部门，积极开拓发展境外客户，特别是重点客户的培育。出口业务资金回收采用现汇、信用证、银行本票结算，无赊销。

(4) 发行人的销售策略为：以渠道支持品牌，培育竞争优势，以销定产，依靠多品种、小批量、差别化的产品生产模式提高市场份额。

在本公司的上述销售方式中，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为：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2、关于发行人存货情况的分析。

本公司存货主要为用于销售而持有的库存商品、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在制品等，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末存货余额分别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6.77%、38.39%、42.49%、41.91%，截至2006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余额为24798万元，其中原材料11947万元，产成品10190万元，在产品2660万元，原材料方面，由于2005年、2006年上半年棉花价格在2004年棉价急速下降的基础上稳中有升，为避免出现棉价不断攀升或涨幅过大，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公司在2006年上半年加大了棉花采购力度和棉花库存储备，尤其是高等级棉花的储备，导致原材料中原棉库存量增大，报告期内产成品、在制品各年基本保持稳定。

按照存货的种类划分，发行人近三年又一期各期末存货的构成明细情况如下表（单位：元）。

项目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平均存货余额
主要原材料	110,053,173.59	86,625,730.34	68,945,596.20	77,141,021.38	85,691,380.38
辅助材料	9,417,424.30	15,540,779.34	15,009,329.61	7,636,536.78	11,901,017.51
在产品	26,602,397.82	28,576,501.42	31,940,996.66	27,771,062.67	28,722,739.64



产成品-纱线	52,243,178.65	26,079,498.55	23,327,915.13	27,141,929.47	32,198,130.45
产成品-坯布	44,014,976.85	71,177,658.80	71,196,021.30	48,113,117.23	58,625,443.55
产成品-色织面料	5,645,096.70	11,054,651.62	8,034,315.66	12,258,882.46	9,248,236.61
合计	247,976,247.91	239,054,820.07	218,454,174.56	200,062,549.99	226,386,873.13

从上表可以看出，近三年及一期来本公司存货余额的绝对值逐步上升，连续三年的平均余额超过两亿元。但通过将存货的原材料、在产品和可销售产品与本公司的生产规模、销售规模进行比较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1) 虽然本公司各年末的存货余额较大，但对存货增长的控制措施较为有效，各年末的存货绝对值基本稳定，存货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也逐年下降；另外，结合存货周转率分析来看，存货的周转速度稳中有升，2003年、2004年和2005年、2006年上半年的存货周转率依次为4.32、4.56、4.64和2.09。同时，仓储管理等成本也得到了有效的控制，存货的管理效率逐步提高。

(2) 由于生产所需的原料棉花占生产成本总额的比例较大，并且具有很强的季节性，为保证生产经营的连续性，本公司原棉的储备量需至少保证两个月左右的生产需求，半制品需保证一周左右的库存量，产成品储存量则需稳定在二十天的待销售状态，以保证正常的加工、销售所需。本公司连续三年的产品产量保持了持续增长的态势，虽然本公司的存货余额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有所增加，但库存量一直与企业自身的生产经营能力相适应，与本公司的销售规模相一致，主要原材料及在产品不存在积压情况。

(3) 发行人2006年6月30日存货中产成品占50%左右的原因分析如下：

股份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期末的产成品金额及占存货比例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项目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产成品平均余额
产成品	101,903,252.20	108,311,808.97	102,558,252.09	87,513,929.16	100,071,810.61
存货	247,976,247.91	239,054,820.07	218,454,174.56	200,062,549.99	26,386,948.13
产成品占存货比例	41.09%	45.31%	46.95%	43.74%	44.27%

产成品金额较大的原因主要是与股份公司自身的营销模式和所处的棉纺织行业特点有关，股份公司的营销模式为以销定产，特点是多品种、小批量，以2006年6月底为例，股份公司的产成品为10190万元，其中6520万元是待售的订单产品，3670万元是畅销的优势产品，基本保持在23天的待销售数量，属于正常的库存周转量，与目前棉纺织行业产成品库存22天左右的待销售数量基本持平（数据来源：中国纺织行业发展报告）。

股份公司近三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32次、4.56次、4.64次，稳中有升，



存货周转率正常，产成品不存在积压情况。

(4) 本公司在近三年及一期的每一期末按照相关程序清查了存货并测算了各项存货的减值状况，均未发现期末存货中的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发生跌价的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原材料及半成品和产成品的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如下表（单位：元）。

年度	原材料及半成品		产成品	
	账面价值	可变现净值	账面价值	可变现净值
2003年12月31日	112,548,617.92	156,044,035.82	87,513,929.16	145,475,592.60
2004年12月31日	115,895,922.46	133,596,391.54	102,558,252.09	193,528,163.37
2005年12月31日	130,743,011.10	178,925,212.27	108,311,808.97	144,252,745.97
2006年6月30日	146,072,995.71	164,836,540.26	101,903,252.20	141,478,795.41

截至 2006 年 6 月末，股份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均大于存货的帐面价值，不需要计提跌价准备。

由于 2003 年原棉价格持续上涨，库存原棉不足，以前年度计提跌价准备的原棉全部投入生产并消耗完毕，2003 年将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1,032,447.50 元已全部转回，该计提跌价准备的原材料已经在生产环节消耗并形成了产品，相应的跌价准备也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进行了处理。

(5)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本公司存货水平正常。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占销售收入的比例情况比较如下（单位：元）。

项目	常山股份	华茂股份	飞亚股份	三家平均	发行人
存货	545,843,157.50	257,542,052.14	81,211,935.37	294,865,715.00	239,054,820.07
销售收入	2,326,124,917.14	1,053,522,710.49	424,646,098.91	1,268,097,908.84	1,273,594,465.77
存货占销售收入比例	23.47%	24.45%	19.12%	23.25%	18.77%

(6) 针对存货可能出现的跌价风险，本公司采取了以下具体措施：首先在对原棉等原材料市场进行深入调研和科学预测的基础上，结合年度内的生产经营计划，合理确定原材料的库存规模；其次，进一步完善本公司的购销体系，强化现代市场营销理念，根据市场的变化，加大坯布面料和纱线等主要产品的销售力度，降低产成品的库存规模；第三，本公司还将继续加大对存货市场价格的跟踪力度，及时掌握棉花等主要原料和坯布、纱线等主要产品的市场供应情况和价格变动趋势，建立健全涉及采购和销售的内部控制制度，使股份公司存货的库存量达到更佳状态，从而有效控制存货跌价带来的风险。



综上，本公司的存货水平符合生产经营的需要，与生产规模基本配比，随着管理水平日益提高，存货规模将日趋合理，存货风险将逐渐降低。

3、关于发行人应收帐款情况的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产能不断扩大，销售收入不断增加，尽管应收账款绝对数有所增加，但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的相对数呈现一定的下降趋势。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末应收账款的净额分别为10961.66万元、11094.87万元、10119.48万元、8362.71万元；而相对应的2006年上半年、2005年度、2004年度、2003年度的销售收入分别为61177.31万元、127359.45万元、115783.61万元、93411.50万元。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末应收账款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71%、8.74%、8.95%。本公司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末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平均为每年11.20次，回款情况较好。截至2006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总额的97.51%，无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为防范市场的不确定性风险，本公司对业务往来的客户均进行信用调查，对应收帐款制定了严格的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本公司应收帐款主要是帐期内发货的未结算款项，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末各期末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25%、17.82%、19.68%、17.52%，所占比例不高，且相对稳定，在应收帐款的管理方面比较稳健。本公司应收账款形成的来源主要有：（1）随着销售规模逐年增大，主营业务收入连年增加，相应的在途资金随之增加；（2）从2002年起，纱线、面料产品的市场竞争日益加剧，为了扩大销售规模，本公司对部分信誉较好的老客户适当实行了赊销政策，导致应收账款上升。2005年应收账款上升的原因有两方面，一是销售产品平均售价比上年有所上涨，相应增加应收账款占用；二是2005年的产能比上年同期增长约3%，销售收入的增加相应增加了应收账款占用。

目前，发行人为适应市场竞争的需求，制定了《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经营销售部销售管理考核办法》，对部分信誉好的大客户实行赊销。赊销额度标准如下：

（1）对各区域业务员、重点客户和经销商，实行信用等级评定，分别分为“AAA”、“AA”、“A”、“B”四个等级；

（2）“AAA”级客户年销售额在8000万元以上，年度货款准期率达到100%，新产品销售额占年度销售额的20%以上，给予30天帐期，并根据业务量大小对赊



销总额进行控制；

(3) “AA”级客户年销售额在5000万元以上，年度货款准期率达到100%，新产品销售额占年度销售额的15%以上，给予15天帐期；

(4) “A”级客户年销售额在3000万元以上，年度货款准期率达到100%，新产品销售额占年度销售额的5%以上，货到付款，不给予帐期；

(5) “B”级客户年销售额在3000万元以上，年度货款准期率达到100%，新产品销售额占年度销售额的5%以上，不给予帐期，先款后货或限制发货。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大多是本公司的长期合作伙伴，以国内知名的服装企业和贸易商为主，其经营规模大，信用基础好，参照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以来的实际情况，无重大收回风险。

本公司加强对应收款项的管理，健全了销售奖惩激励机制，2003年至2006年6月底没有核销坏账损失，坏账准备的提取和转回则是根据应收款项期末余额按照账龄分析法计算得出的。本公司2006年6月末的应收帐款余额为10961.66万元，97.51%为一年以内，主要是帐期内发货的未结算款项。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大多是本公司的长期合作伙伴，以国内知名的服装企业和贸易商为主，其经营规模大，信用基础好，参照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以来的实际情况，无重大收回风险。

本公司为了减少应收账款规模增大而可能产生坏账的风险，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内容：(1) 根据近三年及一期客户购货金额、付款情况，对全部客户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信用评级确定客户的赊销金额及赊销期限；(2) 对产品销售实现严格的授权管理制度，根据赊销金额、赊销期不同，由销售部经理、主管销售的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分级管理审批，并将应收账款的回款额与销售人员的业绩考核相结合；(3) 成立了专职清欠部门，专门负责应收账款催收及回款管理，以加大应收款回收比例，减少坏账损失。

4、关于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情况的分析。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其它应收款净额为41,627,271.56元，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内容	性质	形成原因
南阳海关	14,958,299.24	进口业务押金、保证金	应收款项	向海关支付的押金及保证金
沙雅银花棉业有限公司	4,559,154.87	定金	应收款项	支付的棉花加工定金
新野县财产保险公司	3,092,050.03	代垫保险费	应收款项	为各车主代垫的运输保险费



南海华纺有限公司	2,005,721.50	代垫运费	应收款项	为客户垫支销售货物运费
南阳市国税局	1,898,958.58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款项	出口业务应退增值税尚未退回
合 计	26,514,184.22			

由于本公司加强了对应收款项的结算管理，清理了部分原拖欠的款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成效进一步显现。随着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增减和账龄的变化，提取的坏账准备也呈现一定的波动趋势，其中：2003年坏账准备转回1,155,952.57元，2004年坏账准备转回36211.77元，2005年计提坏账准备175152.39元，2006年上半年计提坏账准备799250.91元。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欠款单位欠款金额合计26,514,184.22元，占总数的比例为60.50%；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关于发行人预付帐款情况的分析。

本公司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末的预付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是17.10%、17.15%、14.74%、16.58%，预付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是为稳定原棉供货渠道，提高原棉采购量并降低采购成本，股份公司在采购过程中增加了现款交易方式，预付原棉款相应增加。

6、关于发行人货币资金情况的分析。

本公司2006年6月末、2005年末、2004年末、2003年末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5,981.23万元、13,958万元、9,559万元、9,071万元，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一直比较稳定。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根据公司业务现状，货币资金余额可以适应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在未来两年内不存在因支付能力影响公司经营的可能性。

综合上述分析，发行人的资产周转能力较好。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按项目及收入确认方式分部列示

1、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按照品种分类列示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坯布面料	39,257.02	68,994.70	63,147.60	52,057.18
纱 线	18,546.93	50,885.17	45,113.31	32,937.59
色织面料	3,373.37	7,479.58	7,522.70	8,416.73
合 计	61,177.31	127,359.45	115,783.61	93,411.50

2、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按照按地区分类列示如下（单位：万元）



地 区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国 外	9,254.47	23,194.60	26,869.23	25,306.20
广 东	30,466.59	61,333.19	52,184.08	40,702.96
江浙地区	10,321.77	20,443.54	20,146.27	14,662.23
福 建	7,705.79	15,611.57	10,518.12	9,719.57
其 他	3,428.69	6,776.55	6,065.91	3,020.54
合 计	61,177.31	127,359.45	115,783.61	93,411.50

(二) 主营业务成本

1、按照产品类别划分，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产品类别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坯布面料	32486.18	63.83	56765.97	53.49	51179.06	53.52	43474.89	55.05
纱 线	15420.49	30.30	42625.17	40.16	37725.49	39.45	27813.36	35.22
色织服装面料	2987.50	5.87	6735.68	6.35	6717.82	7.03	7682.92	9.73
合 计	50894.17	100.00	106126.82	100.00	95622.37	100.00	78971.18	100.00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棉花等原材料的采购成本。

2、根据产品分类的不同，近三年及一期以来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表(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原材料成本	主营成本	比例	原材料成本	主营成本	比例
坯布面料	27343.61	32486.18	84.17%	47927.51	56765.97	84.43%
纱 线	12808.26	15420.49	83.06%	35468.4	42625.17	83.21%
色织面料	2167.73	2987.5	72.56%	4841.61	6735.68	71.88%
合 计	42319.61	50894.17	83.15%	88237.52	106126.82	83.14%
项 目	2004年度			2003年度		
	原材料成本	主营成本	比例	原材料成本	主营成本	比例
坯布面料	43379.83	51179.06	84.76%	37145.91	43474.89	85.44%
纱 线	31515.45	37725.49	83.54%	22542.37	27813.36	81.05%
色织面料	4884.73	6717.82	72.71%	5947.89	7682.92	77.42%
合 计	79780.01	95622.37	83.05%	65636.17	78971.81	80.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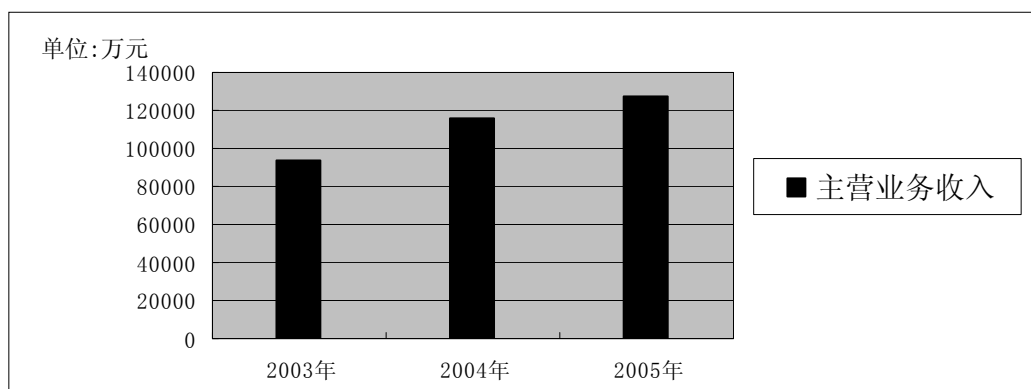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大致为 85%左右，而棉花等主要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大约为 70%左右。如果本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每上涨 1%，则主营业务成本将上涨 0.85%左右。

(三) 最近三年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本公司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为棉纱、坯布面料、色织布的生产销售，在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福建以及香港和其他地区有着稳定的市场份额，本公司的经营规模、经营业绩稳步提升。

1、本公司2005年、2004年、2003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27359.45万元、115783.61万元、93411.5万元，同比增长率分别为10%、25.66%。

近三年，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示意图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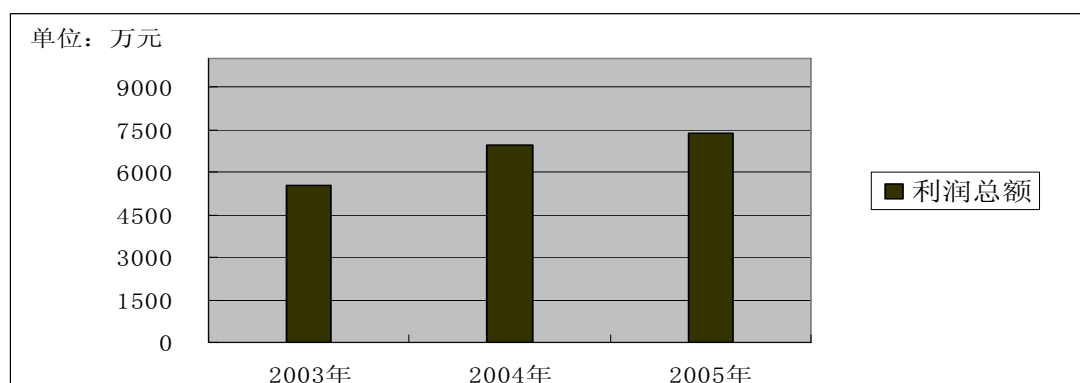
2004年主营业务收入比2003年增加22,372.11万元，增长率为25.66%，主要原因是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的双重影响，其中销售数量对收入的影响金额为12,244.52万元，占54.73%；销售单价对收入的影响金额为10,126.66万元，占45.27%。

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比2004年增加11,575.83万元，增长率为10%，主要原因是销售数量对收入的影响12,204.55万元，占105.43%，销售单价和单位销售成本对收入的影响为-628.72万元，影响较小。

股份公司2005年、2004年和2003年出口收入分别为2860万美元、3249万美元和3069万美元，导致2005年度出口收入下降的原因主要是：2005年公司为应对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风险，加大了内销比例，使出口收入有所下降。

2、本公司2005年、2004年、2003年实现利润总额分别为7365.23万元、6946.01万元、5527.51万元，同比增长率分别为6.04%、25.66%。

近三年，本公司利润总额增长示意图如下图：



股份公司2004年比2003年增加利润总额1,418.5万元，增长率为25.66%，主



要原因是销售数量的上升导致利润总额增加1,939.89万元，占利润总额增加额的136.76%；因销售单价上升增加利润总额10,126.66万元，占利润总额增加额的713.90%；因单位销售成本变化减少利润总额6,346.73万元，占利润总额增加额的-447.42%；期间费用（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的增加减少利润总额4,157.97万元，占利润总额增加额的-293.12%。

股份公司2005年比2004年增加利润总额419.22万元，增长率为6.04%，主要原因是销售数量的上升导致利润总额增加2165.32万元，占利润总额增加额的516.51%；因销售单价下降减少利润总额628.72万元，占利润总额增加额的-149.97%；因单位销售成本变化减少利润总额465.21万元，占利润总额增加额的-110.97%；期间费用（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的增加减少利润总额536.62万元，占利润总额增加额的-104.15%。

2006年上半年股份公司的利润总额为3419万元，相当于2005年7365万元的46.4%，主要原因为受春节放假和2月份日期较少的影响，2006年上半年总体生产经营天数比下半年少10天，减少上半年销售收入4000多万元，从而影响利润300多万元。

随着本公司技改项目的陆续建成投产，产能的增加保证了销售数量的增加，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消化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不利影响，从而使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均保持了稳步上升。

（四）可能影响本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如下：

从外部环境来看，本公司所处行业在产业链中处于较上游的位置，产业政策和市场需求不会出现日趋恶化的情况，从内部环境来看，本公司通过严格、规范、科学的管理和持续的技术进步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保持了连续三十六年盈利的良好业绩，只要不发生重大风险，或者风险虽然发生但本公司得以及时顺利的实施对策，在可预见的若干年内，本公司将会保持经营业绩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另外，本公司固定成本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和各项刚性费用，2006年固定成本总额最稳健的估计约为14,000万元左右，只要本公司保持不低于15%的毛利率，则盈亏平衡点不高于93,333万元，小于本公司报告期内各年度的销售收入。

股份公司2005年、2004年和2003年的财务费用分别为5403万元、5021万元、4497万元，财务费用较高的主要原因是：首先，近三年来，股份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的方式筹措发展所需资金，银行借款占负债总额的78%，比重较大；其次，



近几年金融机构的贷款利率一直在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上浮20%~30%以上，贷款利息的不断增加也导致股份公司财务费用较高。

本公司在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的情况下，费用情况控制的好坏也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本公司注重内部管理，建立了完善的内控制度和各项规章制度，通过了ISO9001:2000质量认证，随着内部管理的逐步加强，各项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具体比例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营业费用	2,000.71	3.27%	4,129.33	3.24%	4,040.36	3.49%	1,518.48	1.63%
管理费用	2,089.27	3.42%	4,011.79	3.15%	3,946.17	3.41%	2,834.00	3.03%
财务费用	2,760.78	4.51%	5,402.67	4.24%	5,020.64	4.34%	4,496.81	4.81%
各项费用合计	6,850.76	11.20%	13,543.79	10.63%	13,007.17	11.23%	8,849.21	9.47%
主营业务收入	61,177.31	—	127,359.45	—	115,783.61	—	93,411.50	—

（五）按照利润表逐项进行分析

1、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营业务成本也随之增长。

2、本公司不断加强费用控制，各年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基本持平。由于近三年人民银行逐步提高贷款基准利率，导致本公司财务费用稳中有升。

3、利润总额随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而逐年增长，但是由于市场竞争激烈以及原棉市场价格有所波动，利润总额增长幅度不大。

（六）综合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及关于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61,177.31	127,359.45	115,783.61	93,411.50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50,894.17	106,126.82	95,622.37	78,971.18
主营业务利润（万元）	10,219.24	20,992.63	19,922.72	14,226.56
毛利率	16.81%	16.67%	17.41%	15.46%

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棉纺织品行业的平均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来的毛利率也有相应波动，但基本稳定且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由于发行人产品规格众多，价格和毛利率参差不齐，根据近几年平均水平来看，假设股份公司的综合毛利率稳定在 17%的情况下，测算棉花价格和产品平均价格对毛利率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发行人 2003 年~2005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合计为 336554.56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合计为 280720.37 万元，假设平均售价变动幅度为 X，棉花价格变动幅度为 Y，棉花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70%，则有：



$$\frac{336554.56 \times (1+X) - 280720.37 \times (1+Y \times 70\%)}{336554.56 \times (1+X)} = 17\%$$

$$196504.26Y + 1380.09$$

推导出： $X = \frac{279340.28}{196504.26Y + 1380.09}$

$$279340.28$$

如果棉花价格上涨 50%，只要产品平均售价（或主营业务收入）上涨 35.67%，即可保持发行人综合毛利率为 17%。具体变动的的影响程度如下表：

棉花价格变幅	-30%	-10%	0	10%	30%	50%	80%	120%
产品均价变幅	-20.61%	-6.54%	-0.49%	7.53%	21.6%	35.67%	56.77%	84.91%

综合上述分析可知，在 2003~2005 年的毛利率变动中，如果销售单价的上升幅度超过单位生产成本的上升幅度，则会引起毛利率上升，反之，毛利率则会下降，而影响单位生产成本的主要因素就是棉花的采购价格。

为了能够尽可能地减少原棉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企业的不利影响，控制生产成本，平抑毛利率的波动幅度，本公司采取了积极的应对措施：

1、加强市场调研，提前作出决策。2003 年秋天，我国棉花主产区出现大面积的长期阴雨，导致当年全国棉花推迟至 11 月份上市，并且减产 40%以上，加之当年纺织品市场需求旺盛，致使棉花的供需矛盾突出。2003 年 9 月份起，国内棉花价格开始上涨。对此，本公司迅速作出反应，由董事长、总经理和主管原料的副总经理组成专题调研小组，到棉花主产区进行调研，根据棉花市场的调研情况，预测到棉花市场价格将出现大幅上涨，即作出以下应对措施：首先，利用地处优质棉主产区的优势，集中力量在本区域内加大新棉上市初期的采购量和储备量，由于采购时机把握较早以及采购距离短、环节少的有利因素，使当年本地所采购棉花的每吨平均价格低于当年国内市场价格 800 元左右。其次，抢先申领棉花进口配额 25000 吨，组织大批量进口棉花，每吨采购价低于国内市场价近 2000 元，以保证公司原棉供应并降低采购成本。第三，在新疆以租赁厂地的方式，专门设点采购棉花近 9000 吨，每吨平均采购价格低于同期市场价格近 1200 元左右。

2、利用国际棉花价格较低的机遇，大量使用进口棉花，2004 年增加进口棉花 26650 吨，每吨平均采购价格低于国内同期市场价格 2000 元以上，2005 年进口棉花 22000 吨，平均价格低于国内市场价 1500 元/吨。

本公司通过采取上述措施，保证了棉花的稳定供应，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同时，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增加了产品的附加值，将国内棉花市场价格上涨给原



材料成本带来的经营压力减少到最低点，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均稳中有升。

（七）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常性损益分析

指 标	2006年1~6月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非经营性损益（万元）	-44.73	-115.00	-16.00	35.86
投资收益（万元）	-44.73	-115.00	-16.00	35.86

本公司的非经营性损益主要是部分投资损失、捐赠支出等，由于金额较小，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近三年来，本公司利用国债贴息贷款和其他渠道自筹资金陆续实施了 72 台喷气织机改造项目、精梳生产线和配套清钢联及整体搬迁改造工程、牛仔布项目 112 台剑杆织机及配套工程、色织布分厂 21 台剑杆织机及配套工程、气流纺分厂 15 台进口气流纺和 3 套清钢联及配套工程、南厂织造车间布机更新改造工程、整体空压系统改造等七个较大项目的改造，并投资 1800 万元完成了电子清纱、清花匀整仪等二十几项适应性技术改造项目。其中大部分为进口设备，装备水平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

通过上述项目的建设，一方面有效改善了本公司的资产结构，优化了资源配置，优化了产品结构，提高了产品质量和档次，提高了生产效率，增强了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能力；另一方面也将对本公司今后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有助于增加毛利率高的产品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例，扩大产能规模，增强企业实力。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有关投资外，本公司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参见第十三节、募股资金运用中“六、募集资金对经营及财务状况的影响”的有关内容。

四、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及其影响

2005年1月9日，本公司与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纺集团”）签订了《互保协议》，双方约定：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互为对方在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互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截止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为南纺集团担保借款23,900万元，南纺集团为本公司担保借款32,985万元，上述担保借款均未逾



期。

南纺集团是南阳市大型纺织企业企业，注册资本17268万元，经南阳中科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05年12月31日，南纺集团的资产总额为143030万元，负债总额为91628万元，资产负债率64.06%，2005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113878万元，利润总额为7006万元，财务状况和银行资信良好。

本公司为降低对外担保可能带来的连带偿债风险，对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担保已要求对方通过资产抵押等方式采取了相应的反担保措施，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已提供总价值15000万元的机器设备作为反担保抵押，以及河南光达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不超过9000万元的反担保保证。本公司仍将密切关注被担保方的资产状况，采取有效保全措施等手段来降低可能由此产生的财务风险。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因素和影响情况分析如下：

（一）主要原材料供应价格波动的影响

最近三年以来，原棉成本占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大约为70%，所以，原棉等主要原材料供应价格的波动将会直接引起生产成本的升降，从而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构成较大影响。

对此，股份公司将在总结以往经验的基础上，继续采取以下措施：

1、建立棉花采购管理机制，做好科学预测和决策。

本公司利用已建立的棉花采购管理机制，强化棉花采购的管理。成立以本公司总经理为组长，由主管副总和专业人才组成的原棉采购领导小组，强化棉花采购供应的信息管理，结合棉花市场的供求状况，合理安排库存结构和库存数量，保持原棉的稳定供应，降低采购成本。

2、有效利用国内外两个市场资源，拓展棉花供应渠道。

在国内，本公司将采取投资建厂、租赁建厂、委托采购等形式，稳定每年在新疆采购棉花的数量；在国外，将与两个以上信誉好、有实力的棉花供应商进行战略合作，建立起原棉的第二大供应渠道，争取使本公司每年棉花进口量达到两万吨以上。

3、加大产品结构的优化提升，减少对单一棉纤维的依赖性。

本公司根据国内外纺织品市场的需求状况，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开发新的配棉技术，加大非棉纤维的使用比例和高支纱线的生产比重，减少单一棉纤维的使



用量；增加功能性、差别化纤维等非棉纤维的使用比重，使棉花在纤维中的使用比重降低在70%以下，同时，加大40支以上高支精梳和高支混纺纱线的比重，提高产品附加值，以减弱棉花市场价格上涨带来的不利影响。

4、发挥企业先进设备的优势，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

本公司将充分发挥整体装备水平已处于国内棉纺织行业领先地位的优势，积极开展定单生产业务，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和自身产品的定位，通过向高端客户和特殊市场提供个性化、差别化、特色化的服务取得差别化利润，建立灵活的价格管理机制，加大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比重，拓宽市场的比价销售。

（二）资金实力和融资渠道

近几年来，股份公司根据国内外纺织品市场的变化，不断进行技术改造和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了股份公司的整体技术水平、产品档次和生产能力，但通过银行借款筹措建设资金的方式又使得股份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保持较高的水平，较重的财务费用支出直接影响了股份公司的盈利能力。目前，本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要资金基本上是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由于近几年不断加大技术改造投资的力度，致使自有资金量欠充裕，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本公司的进一步发展，资金实力能否获得提高，直接影响到本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本公司与银行建立了融洽的合作关系，资信良好，具备畅通的银行融资渠道，今后还将积极尝试多样化的金融业务，这些都将为股份公司的良好发展创造了条件。但是在棉纺织行业面临产业结构调整 and 较大技术改造压力的情况下，现有的融资渠道已经无法满足企业未来发展的需要。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的到位将进一步增强资金实力和发展能力，随着募股资金投入技改项目的逐步完成和改扩建工程的竣工投产，股份公司的生产能力将会得到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科技附加值也将明显增加，产品结构更趋完善，并将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三）汇率变动的影 响

本公司的出口业务主要是以美元或港币等货币与境外业主结算，由于收入来源于境外，人民币汇率变动会直接影响本公司的进出口成本和收益。新野纺织将加强汇率变动趋势分析和风险管理机制的完善，并尽可能保持进出口业务量平衡；加强进出口业务管理，在确保股份公司进出口基本平衡的基础上，努力加大进口量；扩大内销比例，规避汇率风险；加强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价格管理，使人民



币升值的负面影响部分传递给上下游客户；通过以上努力，尽可能减少人民币汇率变动对经营活动的不利影响。

（四）国际经济发展的影响

棉纺织行业是我国的传统行业，也是我国出口依存度较高，国际竞争优势比较明显的重要产业之一，加入WTO为我国棉纺织工业带来了大量机会，随着贸易配额的取消，棉纺织国内外市场逐步接轨，但也存在面临新的非关税贸易壁垒加大的可能，如反倾销诉讼、特保指控等。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中国加入 WTO 以后，国内纺织行业形势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后配额时代的到来和我国纺织产业明显的国际比较优势，给国内纺织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我国棉纺织工业开始步入以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来提高竞争力的新阶段，实现由纺织大国向纺织强国的转变。针对以上形势发行人制定了如下发展计划：

（一）发展战略

坚持科技兴企和品牌化经营，强力提升企业竞争能力；实施强势拓展经营，带动企业外向型发展；培育发挥成本优势，大力发展优势产品；强化资本运作，加快发展步伐；培育核心竞争优势，实施差别化稳健发展，把新野纺织建成具有较强国际竞争优势的大型现代化纺织企业集团。

（二）整体经营目标及主要业务经营目标

1、整体经营目标

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实施品牌化经营，用高质量、多品种、差别化产品提高市场份额，增强市场竞争能力，使公司成为优势企业。坚持以技术创新为目标，不断加快技术改造步伐，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和附加值。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强化企业的资源优势 and 成本优势，培育企业新的增长点，确保本公司持续、稳健、快速发展。

若本次发行成功，随着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实施，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档次、提高生产效率等措施，将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提升到更优的生产规模和更高的质量水平，使代表棉纺织行业技术档次的“三无一精”水平接近国际领先水平，逐步增强企业在中高档产品市场中的竞争力，更好满足市场日益增长的多样化消费需求，实现企业作强、做优、做大的经营战略目标。

2、具体发展目标

（1）优化提升产品品质，调整拓宽产品结构。突出发展特种新型纺纱和织造产品，拓展家用纺织面料，使新型纺纱的质量水平全部达到国际乌斯特公报 5%-25% 以上水平，服饰面料水平达到美国四分制国际先进水平，并使纱线和服饰面料的品质全部达到国际国内名牌产品配套合作的水平。

（2）加强国际市场资源的开拓。使企业运作体制尽快同国际市场接轨，在巩



固现有内销市场的基础上，发展外向型经济，使公司的终端产品直接出口到欧美、日本、韩国等国家和地区，使股份公司出口产品的比重达到**35%**以上。

(3) 建立稳定的棉花供应基地。通过投资建立和租赁合资等形式建立三个以上稳定的国内大型棉花供应基地，与两个以上国外棉花供应商建立中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建立起稳定的、高品质的国际棉花供应基地。

(4) 建立高效率的运作体系。以技术进步和提高劳动素质为依托，形成适应国际国内市场节奏的快速反应机制，使企业的运作机制适应国际大贸易的要求，使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6.5**万元以上。

(5) 加强信息化建设。以提高企业运作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和提升决策水平为目标，建立起全面集成的企业管理**ERP**系统和电子商务平台，使信息化管理贯穿于生产经营的全过程，发挥其对企业研发链、供应链、客户链等的支撑作用，实现企业人力、财力、物力和技术资源的优化提升。

(三) 具体发展计划

1、产品开发计划

本公司将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加入WTO后国内外市场的发展趋势，进一步调整产品结构，重点发展替代进口、扩大出口的高档服装面料。进一步拓宽产品领域，在股份公司目前四大产品系列的基础上，扩大新型纤维纺纱、高档织物用纱、色织服装面料和功能性面料的比例；逐步开发以装饰面料为主导的家用纺织品的生产，并使其以高支混纺和特宽幅大（小）提花系列家用装饰面料产品的比例达到**30%**，保证公司新产品的比例提高到**60%**以上。进一步加大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开发应用，主要开发功能性交织、混纺、竹纤维、特种纺纱等新产品，年开发新产品**30**个以上。

2、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本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经营管理理念，按照市场化经营的需要和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发展需要的人力资源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

重视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在定期与东华大学、西北纺织工学院、郑州纺织工学院等高等院校合作培养的基础上，创造条件吸引国内外纺织科研高级技术人才，满足企业产品与市场的研发需要；加强员工队伍的岗位技能培训，提高员工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全面推行竞争上岗、末位淘汰机制，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造就一支责任感强、素质优良、配置合理的员工队伍；进一步完善公



司对中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提高中高级层管理人员的创新能力、经营能力和管理能力，打造一支具有市场观念又有专业知识、忠于职守、业务过硬、德才兼备的高素质职业管理团队，以适应股份公司未来发展的要求。

3、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企业技术开发中心的建设，到2007年底前，建设好国家级技术中心。发挥“国家功能性棉纺织产品开发基地”的技术优势，加强同国内外纺织科研机构的合作，研究掌握纺织行业的主要前沿技术，利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引进国际一流的生产设备和工艺技术，重点在新型纺纱技术（气流纺技术、喷气纺技术、涡流纺技术）、新型纤维开发（功能性纤维、差别化纤维）和新型织物织造（环保面料、保健面料、功能性面料）上进行技术开发和研究应用，使本公司的产品技术含量、产品结构、质量水平在行业中保持领先地位。

4、市场开发计划

本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根据配额取消后国内外市场的变化及时调整产品结构，提升本公司高档纺织产品在国内市场的竞争能力和在国际市场的开拓能力。

进一步明确市场定位，利用国内市场需求增加，加大对国内重点用户、重点市场的培育；提高对欧美等国家出口产品的比重，优化客户群，加大高端客户的比例，提升同品牌服装客户合作配套的比例，巩固和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新增产品的产销平衡。

实施差别化经营，针对不同的产品和市场采取不同的销售策略，加大中高档纱线和坯布面料的生产经营，在功能性面料和休闲面料市场开发中，不断增加混纺交织类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确保高档面料和优质纱线的产销率均达到99%以上。

5、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树立“大市场、大营销”的概念，利用本公司现有的营销网络，扩大辐射能力，不断发展新的营销网络体系，进一步完善和巩固现有市场网络的建设，尤其要加强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等地区的市场网络和欧、美、日等国的国际市场网络的建设；适应电子商务发展的大趋势，强化和提高产品贸易洽谈电子化，挖掘潜在客户，提高售后服务水平，树立企业良好的市场形象，提高市场营销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6、再融资计划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会扩大经营规模和提高盈利能力，



各项财务指标都将会有较大的改善。在此基础上，本公司将继续凭借自身良好的信誉，利用银行贷款和寻求战略合作伙伴，以及采用其它渠道融资等方式努力提高资金运用水平，满足企业资金需求，保证股份公司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实现广大投资者收益的最大化。

7、组织机构调整规划

本公司将进一步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接轨国际惯例，引入现代先进企业管理的理念和方法，设立“精干、高效、复合”的组织运作机构，优化职能，提高效率，形成科学、高效的组织运作新机制，向管理思想市场化、管理人员专家化、管理方法科学化和管理手段制度化转变，提高企业运营效益。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强化监事会职能，形成“决策、执行、监督”三者有效制衡、协调一致的管理系统。

8、国际化经营规划

为了进一步增强本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实力，股份公司将通过利用加入WTO和全球纺织品配额取消后的契机，在产品、服务、运营等方面按照国际标准，组织实施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在巩固、发展港澳市场的基础上，加强对国际市场尤其是欧美日市场的开拓。扩大股份公司特色产品的市场空间和容量，计划2007年前设立境外销售公司和销售基地，扩大股份公司品牌在国际上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一）国家现行的纺织产业尤其是棉纺织行业的产业政策没有发生根本转变，本公司所在行业市场处于正常发展态势；

（二）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税收政策无重大变化；

（三）本公司所在地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四）本公司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投入生产；

（五）本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力不受能源、动力、原材料严重短缺等重大不利因素的影响；

（六）本公司本次发行成功，募集资金顺利到位；

（七）无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在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和经营业务迅速扩展的情况下，股份公司在战略发展规



划、生产配置、资金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都将面临一定的挑战；同时，对专业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也显得更加迫切。随着股份公司的快速发展，迫切需要进一步提升技术、管理、营销等各项综合水平，人才需求的矛盾也日益突出。

四、主要经营理念或模式

本公司弘扬“严细实恒，开拓创新”的企业精神，以“新技术、大经营”和“培育优势促发展”作为股份公司的基本经营理念。

以发展为主题，以渠道支持品牌，提高企业核心竞争能力，在股份公司已形成“新型纺纱——优质坯布——高档色织面料”产品格局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经营领域，拉长产业链条，不断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从而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五、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前述业务发展规划是在本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按照产业化发展战略的特点和要求，以产品优势的提升为主线，利用国内外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实现可持续发展。股份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具体体现在以下几方面：一是进一步提高功能性产品的生产开发能力，推动企业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二是在完善现有以棉纺、棉织和色织服装面料产品的基础上，结合纺织品市场未来的发展趋势，构建集棉纺、棉织、色织服装面料、装饰面料、产业用布和服装加工为一体的多元化产品的发展战略架构。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对于股份公司实现前述发展目标具有极为重要的作用。具体表现在以下方面：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有利于本公司提升优化产品结构、增加产品品种。

本公司在多年经营过程中，不断实施技术改造、调整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规模。但是，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到来，纺织行业的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因此，股份公司必须不断提升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增加产品品种，才能适应市场的不断变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主要是提升服饰面料、新型纱线等新产品的生产能力，项目改造完成后将会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科技含量、产品附加值和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有利于提高本公司产品的质量和技术含量。



本公司目前的主要生产设备中相对落后的国产设备仍占有一定比重，这对新产品开发和产品质量提高带来一定的困难。本公司认识到，市场竞争最重要的是产品的竞争，实施品牌经营，以质量求生存，以质量促发展是当今市场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因此，为了提高股份公司产品质量和技术含量，本公司将通过利用本次发行的募股资金引进当今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纺织生产设备，研发生产高附加值产品和时尚新品，通过技术改造和产品创新实现经济效益的稳定增长。

股份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前后先进技术应用对照表如下：

项目	行业目前水平	公司目前水平	项目实施后水平	十一五目标
无卷化率	37%	52%	71%	50%
精梳纱比重	25%	40%	56%	30%
无梭布占有率	53%	57.80%	85%	70%
无接头纱比重	55%	100%	100%	70%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增加经济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改造完成后，本公司的生产设备将达到当今国际先进水平，工业自动化程度将发挥巨大的生产优势，从而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并可优化生产工艺，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浪费现象，有利于稳定质量，提高成品率，实现优质、高产、低耗的生产目标，提升股份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济效益。

股份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前后，主要经济指标情况对照表如下：

项目	公司目前水平	项目实施后水平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127359	205680
利润总额（万元）	7365	17952
毛利率	16.81%	18.85%



第十三节 募股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筹集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发行人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8,000万股，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所募股资金按照产业链和市场需求情况，依据轻重缓急顺序依次用于以下项目：1、开发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产品技改项目；2、功能性服装面料技改项目；3、开发新型纺纱产品技改项目；4、高档精梳纱生产线技改项目；5、引进剑杆织机开发高档牛仔布技改项目；6、引进48台剑杆织机技改项目。

本公司组织有关专家和专业机构对上述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和分析，2003年5月29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有关本次发行募股资金运用方案的报告，2003年6月30日召开的200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认为拟投资项目均符合国家纺织产业政策，是企业优化资源配置、加强技术创新、提高产品附加值的需要，对优化产品结构和提高股份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具有重要影响，一致同意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上述项目。

二、募股资金投资项目安排

(一) 各拟投资项目立项审批情况及优先顺序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审批情况	批准投资额
1	开发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产品技改项目	国家经贸委国经贸投资(2003)86号文立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3)328号文批复	17646万元
2	功能性服装面料技改项目	国家经贸委国经贸投资(2003)86号文立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3)274号文批复	19965万元
3	开发新型纺纱产品技改项目	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2)99号文	3327万元
4	高档精梳纱生产线技改项目	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2)636号文	3187万元
5	引进剑杆织机开发高档牛仔布技改项目	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2)1061号文	2988.6万元
6	引进48台剑杆织机技改项目	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2)612号文	2735万元
	合计		49848.6万元

以上投资项目均以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投入，各投资项目的实施次序，即项目按照产业链和市场需求情况，依据轻重缓急顺序排序。



(二) 各拟投资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生产产品	设备选配	改进内容	产品用途
1	开发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产品技改项目	新型多元纤维混纺功能性纱线	引进瑞士立达清梳联2套、精梳机1套、RSB-D30型并条机10台、引进日本NO.802HR喷气纺纱机20台、德国自动络筒机16台等相关设备,配套国产清梳联2套、精梳机2套、并条机30台、倍捻机20台等设备。	淘汰现有落后设备,提高新型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的产品产能和产品质量,减少纱线产品耗棉量,使本公司高档精梳纱的比重提高10%左右。	为本公司调整提升产品结构 and 档次增加生产功能性高档服装面料等产品提供优质原纱。
2	功能性服装面料技改项目	功能性色织服装面料	引进国际先进水平设备312台(套),其中:引进日本ZAX-e型喷气织机192台、引进意大利THEMA-11E型剑杆织机120台、引进香港CAS型筒子染色机16台、TD-120型射频烘干机2台、引进日本HS-30-I型浆纱机2台,其它配套国产络筒后整理等先进设备。	调整提升色织服装面料的产品结构,扩大功能性色织服装面料产品产能,使产品质量、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满足市场对高档色织产品的多元化需求,使本公司在国内的市场占有份额进一步提高,进入国内大色织行列。	直接用于扩大出口、顶替进口,产品可制作高档休闲服装,以及高档床上用品、家居装饰品等。
3	开发新型纺纱产品技改项目	高档混纺喷气纱、包芯纱	引进国外生产的喷气精纺机10台,配套购置国产清梳联1套,并条机12台等设备。	采用新型纺纱技术,填补了本公司此类产品的空白,提高纺纱速度10-15倍,减少2道工序,节约厂房面积30%左右,万锭用工减少60%,机物料消耗比普通纺纱低30%左右。	主要为本公司生产高档色织服装面料提供自用原料。
4	高档精梳纱生产线技改项目	高档纯棉精梳无结纱	引进德国清梳联1套、瑞士精梳机1套、德国自动络筒机6台、配套设备为国产环锭纺纱机。	改造无结头纱生产线,提高无结纱的产质量。	主要为本公司生产高档服装面料提供优质原料。
5	引进剑杆织机开发高档牛仔布技改项目	高档牛仔服装面料	引进意大利舒美特公司生产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K88型剑杆织机88台、浆染联合机1台,配套国产后整理设备。	增加竹节弹力牛仔布、休闲时尚面料产量,改善产品清爽、挺阔、透气、吸湿性等特性,使加工的成衣在穿着上更为健康、舒适。	主要对外销售,供应服装加工企业制作休闲服饰,牛仔服装。
6	引进48台剑杆织机技改项目	麦饭石面料、抗皱免烫等功能性色织面料。	引进比利时比佳乐公司生产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剑杆织机48台、德国浆纱机1台,配套购置国产整经机1台及部分后整理设备。	扩大色织面料产能,提高产品质量和产品附加值,满足市场对绿色、环保、健康类纺织品的需求。	主要对外销售,出口或销售给衬衣加工企业。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计划与建设周期

项目名称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建设周期 (年)
	第一年	第二年	
开发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产品技改项目	17646	-	1
功能性服装面料技改项目	19965	-	1
开发新型纺纱产品技改项目	3327	-	0.5
高档精梳纱生产线技改项目	3187	-	0.5
引进剑杆织机开发高档牛仔布技改项目	2988.6	-	0.3
引进48台剑杆织机技改项目	2735	-	0.5
合 计	49848.6	-	-

三、实际募集资金超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或不足时的安排

若本次发行的募股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本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和企业积累的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募股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或由于项目实施中的阶段性投资，部分剩余资金或暂时闲置资金将用于补充股份公司的流动资金所需。

四、本次发行募股资金投资项目对发行人产品产能和品质的影响分析

（一）对产品产能的影响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投入到纱线和色织面料生产领域，预计拟投资的六个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完成后，各项目对产能的增加情况具体如下：

- （1）开发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产品技改项目完成后将增加纱线产能6105吨；
- （2）功能性服装面料技改项目完成后将增加色织面料产能2180万米；
- （3）开发新型纺纱产品技改项目完成后将增加纱线产能1288吨；
- （4）高档精梳纱生产线技改项目完成后将增加纱线产能2680吨；
- （5）引进剑杆织机开发高档牛仔布技改项目完成后将增加色织面料产能1068万米；
- （6）引进48台剑杆织机技改项目完成后将增加色织面料产能318万米。

以上募股投资项目完成后，发行人所生产产品的产量及产能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现有产量	项目设计产量	合计产量 ^[1]
纱线	61510吨	10073吨	71583吨
坯布及服装面料	10206万米	3566万米	13772万米

注：合计产量=现有产量+项目设计产量。

（二）对产品品质的影响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后，股份公司的产品品质将有



较大提升，具体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在纱线方面：通过引进先进设备，提升产品的内在质量和产品档次，使全部纱线达到2001年国际的乌斯特公报25%~5%的水平，全部成为纯棉（混纺）高档针织用纱和色织用纱等高档织物用纱；

(2) 在服装面料方面：使服装面料的质量达到“美国四分制”的国际先进生产标准，主要同国内外知名高端服装客户合作，推进精品工程和名牌战略的实施，并使本公司80%以上的面料达到替代进口的水平，可以满足高档客户的特殊要求；

(3) 本次募股投资项目实施后的综合毛利率为18.85%，产品的综合附加值将增加15%以上；

(4) 在产品结构方面，尤其是在差别化纤维、功能化纤维、高技术纤维、高档功能性服饰面料上将有新的突破，高附加值产品的产量将占本公司产品总体产量的90%以上。

(三) 本次发行募股资金投资项目在市场开拓方面的安排

发行人针对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已组织行业专家进行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现有产能将有较大幅度增长的因素进行了客观分析，并制定了进一步开拓市场、提高产销率 and 市场份额的相应措施，具体措施如下：

(1) 关于增加销量方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的产品品种全部是经过市场反复考察论证的市场需求量大、供应不足的畅销产品。为了扩大新增产品的销售数量，股份公司将继续发挥现有的市场网络优势，加强市场销售力量，进一步发挥电子商务平台，并在境外设立销售公司，采取直销和总经销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国内和国际两个市场的开发力度，特别是高端品牌客户的开拓，并针对不同的产品和市场采取不同的销售策略。对本公司外地常设销售机构，在现有的市场基础上，在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及东北地区再发展3~5个优质经销商，加大国外市场，特别是港澳、欧美市场的直销量，并根据销售量和产品附加值的高低，强化完善销售机制，提高销售的积极性以增加产品市场销售量。

(2) 关于客户开发方面：进一步优化客户群，巩固国内现有的东部和南部即广东、福建、江浙等地区具有较大市场潜力的主要客户资源，发展8~10个年销售额在3000万元以上的内销大客户；色织服装面料产品主要外销到香港、欧美、日本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经过近几年的积累，已发展了一批年销售额超过100万美元以上的优质客户，在此基础上，发展两个以上年销售额在1000万美元的外销客



户，稳定五个以年销售额在500万美元以上的外销客户，如香港希尔思、德生、福安、大东等。

(3) 关于销售渠道建设方面：加入WTO和取消配额后，本公司将充分利用国际市场资源和国内市场资源的整合给本公司带来的直接向外发展的机会和空间，一方面利用科技手段，建立电子商务平台，扩大网络销售渠道，另一方面在稳定现有市场的同时，采取以拓宽内外销渠道并举为原则的发展战略，保证股份公司产品稳定增长的销售渠道。

(4) 在提高市场份额方面：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高档纱线和坯布面料的生产经营，在功能性面料和无梭布市场开拓中，增加混纺交织类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通过进一步提升新产品品质，占领高端市场，确保高档面料和优质纱线的产销率均达到100%，争取3年内市场份额提高30%。

(5) 其他相关情况：一是加强营销队伍的建设和培养，股份公司自2002年起，已采取委培的方式同高校建立起了培养计划，目前在培学习人员10多人，为适应未来发展作好充分的准备和人才储备；本公司对在职业务人员每季安排一次专业技能的培训和学习，不断提高营销管理水平。二是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本公司已对欧、美、澳洲等多国市场进行了考察，拟在国外建设2~3个销售分公司。三是依靠股份公司多年来在市场中培育起来的市场信誉和声誉，建立具有较强应变能力的营销机制。

(四) 本次发行募股资金投资项目在环境保护设施方面的安排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影响主要是污水、烟尘、废渣及噪音等。

1、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可生化性较好的废水。股份公司在污水处理上一直采用生化法和物化法二级处理，并集中处理印染污水，现已具有每日处理1000吨的污水处理能力，而目前每日污水排放量仅为200吨左右，完全可以满足投资项目对废水的处理需要。

2、针对项目生产中产生的烟尘和废渣，股份公司均已在锅炉房的锅炉内安装了旋风除尘、温式水膜除尘器等除尘设备，在络筒车间和织造车间等厂房内设置了地排风过滤器和园盘过滤器，来排除棉短绒籽屑等，确保车间含尘量<3mg/m³，符合国家标准FJJ102-84的要求。

3、对于噪声污染，由于项目改造中所引进的剑杆织机、喷气织机、准浆机等生产设备均为国际上先进的纺织机械，设计噪声已低于85dB。同时，公用工程空调、排气风机等也采用低噪音、低转速、高效率的机器设备，控制噪音符合《工



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GBJ87-85)的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二条的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的要求，本次发行募股投资项目的环评批复时间至今日均不满5年，建设时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应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进行建设，在新的《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出台之前，仍按环评提出的标准执行。

南阳市环境保护局以宛环函[2006]48号《关于对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有关环评审批情况的说明》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环评标准进行了确认。

五、募股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股份公司通过利用本次发行募股资金投资于相关项目，可以显著增加本公司的盈利能力，改善资本结构，拓展融资渠道，实现股份公司的持续发展。

（一）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52385.24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募股资金到位后，资产总额和每股净资产都将大幅增加，净资产的增加将使发行人股票的内在价值得到更大程度的提高。

（二）对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截至2006年6月30日，股份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3.31%，募股资金到位后，股份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会下降到50%以下，可以较大幅度地缓解股份公司的债务压力和利息负担，从而进一步优化财务结构，增强发行人防范财务风险的能力。

（三）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募股资金到位后，股份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会因资产规模迅速扩大而暂时有所降低，但本次募股资金投入项目均为投资回收期较短、投资回报率较高的项目，因此，随着技术改造项目的陆续建成投产，股份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水平将比目前有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也将会不断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预计股份公司每年可增加主营收入超过7亿元，年新增利润总额超过1亿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考虑负担财务费用，项目平均利润率为16%左右，而股份公司报告期内的平均利润率为5.85%，若按照不计算财务费用的同口径计算，股份公司的利润率可提高4.45%，达到10.3%。与报告期内各年度相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利润率较高。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采用新技术、新工艺，一方面单位产品的附加值较高，项目实施后，产品的附加值可增加15%以上；另一方面项目改造完成后，发行人的生产设备将达到当今国际先进水平，工业自动化程度将发挥巨大的生产优势，从而优化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和成品率；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浪费现象，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股份公司的利润水平。

为确保项目能够顺利实现预期收益，股份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1、加强项目建设及目标责任管理，提高项目建设质量，按期达产；
- 2、加强新项目的生产经营管理，按照项目的科研目标，加强新技术、新纤维的应用；
- 3、加强市场销售，加大同名牌高端客户的合作力度；
- 4、发挥项目先进的技术设备优势，进一步降低成本；
- 5、改革管理机制增强项目生产经营运行活力。

从长期来看，募股资金的投入将使股份公司自有资本规模增大，增强了股份公司的间接融资能力，有利于实现规模经济效益，降低单位产品成本，提升竞争优势，从而提高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四）对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为溢价发行，发行人资本公积金将明显增加，从而使股份公司的资本结构更加趋于合理，有利于增强企业的资本扩张能力。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情况简介

（一）开发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产品技改项目

1、项目审批情况

该项目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投资[2003]86号文批准列入第三批国家重点技术改造“双高一优”项目导向计划，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3]328号文批复。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17646万元（含外汇1193万美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6932万元，铺底流动资金714万元。固定资产的投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构成比例(%)
1	建筑工程	390	2.3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14946	88.27
3	其他费用	638	3.77
4	预备费	958	5.66
合计		16932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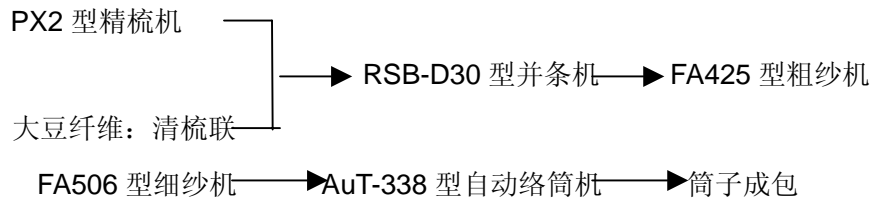
3、工艺技术方案及设备选型

纺纱生产工艺采用环锭纺纱和喷气纺纱两种，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1) 环锭纺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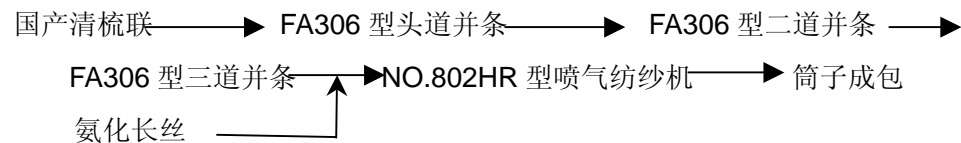
大豆纤维/棉精梳纱 50/50 11.8tex(50^S)

棉：清梳联 → FA-306 型予并条 → SR80 型条并卷联合机



(2) 喷气纺工艺流程

麦饭石氨纶包芯纱气纺纱 14.58tex+44.4dtex(40S+40D)



(3) 设备选择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购置国产清梳联2套，精梳机2套，并条机30台，倍捻机20台等设备；并引进瑞士立达公司清梳联2套、精梳机1套，RSB-D30型并条机10台，引进日本NO.802HR喷气纺纱机20台，德国自动络筒机16台，改造纺纱设备，完善其他配套设施。本项目引进设备均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可保证投产后产品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4) 质量方面

纱线产品主要采用国标GB/T398-93进行对照检验，其他采用本公司已执行的ISO-9002标准。

4、原材料、辅助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料为原棉、大豆纤维、麦饭石纤维、玉米纤维、涤纶短纤、粘胶短纤、氨纶丝等，年共需要原棉1436吨，大豆纤维658吨，麦饭石纤维3387吨，



涤纶短纤852吨，粘胶短纤852吨，氨纶丝93吨，共7278吨。本公司地处全国优质棉产区，原棉的供应有可靠保障。另外，氨纶丝、涤纶短纤、大豆纤维、麦饭石纤维等均可由市场采购，供应渠道稳定通畅。

由于本项目属技改项目，是在淘汰老设备的基础上进行，因此现有给水、供电、供热等条件均能满足项目需求。

5、项目市场分析

进入二十一世纪，随着世界纺织工业的飞速发展，对纺织产品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纺织品消费市场逐步转向功能性、个性化、自然性，具有保健功能、易护理功能的绿色纺织品，深受消费者青睐。棉纺织工业是加工工业，产品的竞争力主要取决于纤维原料的质量、品种和功能的竞争。随着市场对纺织产品的需求不断提高，棉纺织行业加工的纤维原料已由早年的棉和棉与棉型化纤混纺交织发展到棉和棉与大豆纤维、麦饭石纤维、涤纶短纤、粘胶短纤、氨纶丝等多种纤维原料不同组合、不同配比的混纺，功能性纱线的开发应用在欧美的家用纤维纺织品中，已经占到80%以上，而在国内市场中尚处于起步阶段，随着社会消费水平的提高，市场需求量将不断增长，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类产品将有更大的发展空间。本项目生产的多元纤维混纺功能性纱线产品将主要为本公司生产功能性高档服装面料提供充足、优质的自用原纱，是股份公司进一步发展高档服装面料、提升产品档次的重要前提和基础，对完善股份公司产业链、提升产品结构具有重大意义。

6、投资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本项目完成后，可年产各种新型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产品6105吨，其中：大豆纤维/棉精梳纱50/50 11.8tex（50S）1000.38吨；麦饭石纤维/棉精梳纱60/40 11.8tex（50S）1200.46吨；涤粘三合一混纺纱20/50/30 11.8tex×2（50S/2）392.71吨；麦饭石喷气纺纱15.3tex（38S）1191.17吨；麦饭石氨纶包芯喷气纺纱14.58tex+44.4Dtex（40+40D）1135.11吨。

项目建成达产后，年可新增销售收入20659万元，税金1591万元，利润3901万元。

7、环境保护及安全消防

本项目主要生产棉、大豆纤维、氨纶丝、粘胶短纤等多元纤维混纺功能性纱线，车间不产生废气、废渣、废水，噪声低于80分贝，符合国家环保标准要求，



河南省环境保护局以豫环管便[2002]号文已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同意。

8、项目选址情况

本技改项目引进新设备、淘汰老设备，只需在现有南纺织分厂内实施即可，无须新征土地。

9、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计划改造建设期为12个月，具体安排如下图。

项目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勘察设计、技术交流及设备订货												
改造地坪、安装调试、试生产												

(二) 功能性服装面料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经原国家经贸委以国经贸投资[2003]86号文批准列入《第三批国家重点技术改造“双高一优”项目导向计划》，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3]274号文《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功能性服装面料技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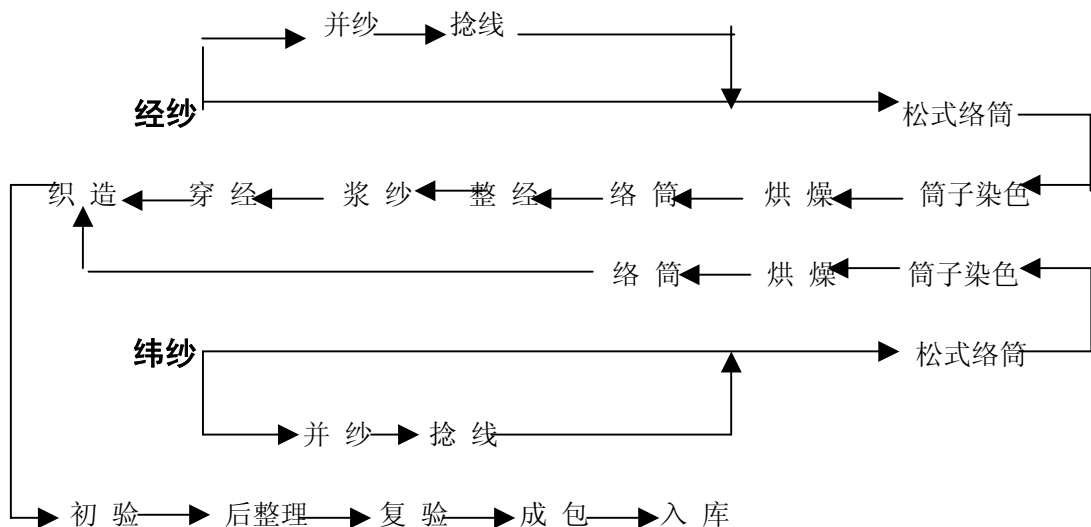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19965万元（含外汇1648万美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8715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250万元。固定资产的投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构成比例(%)
1	工艺设备（含运输保险等）	14550.1	77.75
2	公用工程	1918.5	10.25
3	工具、器材	283.6	1.52
4	土建工程	399.2	2.13
5	其他	1563.6	8.35
	合计	18715.0	100.00

3、工艺技术方案及设备选型

(1) 工艺流程



(2) 设备选择

本项目将利用厂房、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共引进国际先进水平设备312台(套)，其中引进日本ZAX-e型喷气织机192台；引进意大利THEMA-11E型剑杆织机120台；引进香港CAS型筒子染色机16台、TD-120型射频烘干机2台；引进日本HS-30-I型浆纱机2台，其它配套国产络筒后整理等先进设备，项目引进的设备均具有国际20世纪末先进水平，确保产品质量在国际具有领先水平和较高的竞争力。

(3)质量方面:功能性服装面料采用行业标准FZ/T1305-1995,并按ISO-9002要求严格执行。

4、原材料、辅助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本技改项目主要耗用原材料为普、精梳棉纱及差别化涤纶、Tencel、莫代尔、Lyocell、蛋白纤维、麦饭石等各种化纤混纺纱，各种功能性涤、棉、氨纶差别化长丝等。本公司现有纺纱能力和拟建多元混纺功能性纱线项目，年可产各类精梳纱、气流纺纱、功能性纱线7万多吨，可以保证项目的原纱供应。所用短纤、长丝及差别化纤维，国内自给率已大大提高，国际市场供应也十分充裕方便，供应渠道畅通。

由于本项目属技改项目，对现有供电、供热、供水进行局部改造后即可满足项目要求。

5、项目市场分析

近几年来，功能性面料在衣着消费方面不断发展，尤其是具有防紫外线、抗菌、保健功能的衣着类消费发展最快。目前国内在功能性纤维及功能性面料开发生产方面远远滞后于欧美日韩等国家，与纺织强国之间存在较大的差距。据统计，



功能性纺织品占全部纺织品的比重在日本为39%、在欧洲为21%、在美国为28%，据调查，在美国有75%的人意识到细菌存在于他们的日常生活中，有70%左右的人愿意花高价购买他们喜欢的功能性纤维织物。有关资料显示，2004年世界功能纺织品的需求量已超过500亿米/年，我国需求量则接近20亿米/年。加入WTO后，我国高档次的功能性纺织品出口量逐年增长，虽然我国目前还没有形成像欧美国国家成熟的消费群体，但随着人们生活质量和文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对功能性纤维纺织品的需求量也将不断增加。

本项目通过引进国外先进的无梭织机等关键设备，配套购置染色、准浆、整理等设备，开发生产的功能性纯混纺交织服装面料将可以替代进口、增加出口，该产品主要用于制作高档休闲服装，高档床上用品，家居装饰用品等。

6、投资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本项目实施后可年产各种功能性服装面料2180万米，其中：功能性色织府绸444.5万米；功能性色织斜纹布494.7万米；棉麦饭石全线交织布408.4万米；精梳全线色织布475.8万米；精梳细支大提花色织布356.8万米。

项目建成达产后，年新增销售收入 34656 万元，税金 1568 万元，利润 4371 万元，创汇 2505 万美元。

7、环境保护及安全消防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可生化性较好的废水，在污水处理上一直采用生化法和物化法二级处理，集中处理印染污水，股份公司现有处理能力1000吨/日，可满足本项目需要。烟尘、废渣及噪音，企业锅炉房锅炉均已采用了旋风除尘、温式水膜除尘器，络筒、织造等车间设置地排风及园盘过滤器，排除棉短绒籽屑等，确保车间含尘量<3mg/m³，符合FJJ102-84要求。在噪声治理方面，本项目织机、准浆等设备，噪声小于85dB。公用工程空调、排气风机等采用低噪音、低转速、高效率设备，控制噪音符合《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GBJ87-85)。

河南省环境保护局已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批复意见，同意该项目。

8、项目选址情况

本项目引进设备大部分利用现有厂房安装，并新建部分厂房及附属设施、仓库等，均在公司现有生产区内实施，无须新征土地。

9、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计划改造建设期为 12 个月，具体安排如下图。

项目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勘察设计、技术交流及设备订货												
改造地坪、安装调试、试生产												

(三) 开发新型纺纱产品技改项目

1、项目审批情况

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由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 [2002] 99号文批复。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3327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997万元，铺底流动资金330万元。固定资产的投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构成比例(%)
1	配套公用工程	18	0.6%
2	设备投资	2796	93.3%
3	其他费用	17	0.6%
4	预备费	166	5.5%
合计		2997	100.00%

3、工艺技术方案及设备选型

(1) 工艺流程

清梳联 → 并条机(三道) → 喷气精纺机 → 成包 → 入库

(2) 设备选择

该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场地，引进国外生产的喷气精纺机10台，配套购置国产清梳联1套，并条机12台等设备。

(3) 质量方面

产品采用国标GB/T398-93进行对照检验。

4、原材料、辅助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用原材料为棉及各种差别化短纤、长丝。喷气纺年用棉量在119.40吨、氨纶丝48.3吨、短涤129.1吨。公司所在地南阳市为全国优质棉生产基地，所产棉花品级高、质量好，1-2级高品级棉占到80%以上，特别适应高档高支纱线的生产，可以满足本项目生产用棉的需求。

本项目属技术改造项目，因此现有给水、供电、热等条件均能满足项目需要。

5、项目市场分析



喷气纺作为一种新型纺纱设备，可以纺制30-7.4tex（20-80英支）的纱线，该纱线可适用于化纤与棉的纯纺及混纺等。因喷气纺独特的特殊成纱机理，其在结构、性能、花色等方面与普通纱线都有明显差异，所以我国每年需要从国外进口大量的喷气纺纱线用于生产高档服装及纺织用品。本技术改造项目将采用新型纺纱方法生产加工成花式纱、多元混纺纱以替代进口，该项目生产的产品将主要为本公司下一步生产高档服装面料、装饰面料、高档牛仔布面料提供优质的多元纱线原料，为公司扩大产品品种，提升产品品质，调整产品结构，降低生产成本奠定基础，更好的适应纺织品市场的流行趋势和未来发展方向。

6、投资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该项目实施后，可年产涤棉混纺纱620.6吨、氨纶丝包芯纱667.9吨，合计年产纱线1288.5吨。

项目建成投产后，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4028 万元，税金 345 万元，利润 946 万元。

7、环境保护及安全消防

本项目主要生产高档混纺喷气纱、包芯纱等产品，生产过程中基本不产生废气、废渣、废水；噪声低于80分贝，符合国家环保标准要求，南阳市环保局已对该项目出具了批复同意意见。

8、项目选址情况

本技改项目引进新设备，只需在股份公司南纺织分厂内实施，无需新占土地。

9、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2006年6月底，发行人已利用银行借款27,268,219.42元投资实施本项目，已投资额占计划投资总额的82%，并将于10月底完成投产。待本次发行成功后，发行人将利用部分募股资金偿还相关的银行借款。

（四）高档精梳纱生产线技改项目

1、项目审批情况

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河南省经贸委豫经贸投资〔2002〕636号文批复。

2、项目投资概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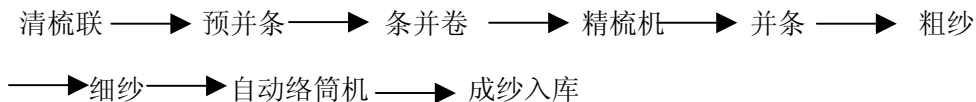
本项目总投资3187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98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07万元。固定资产的投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构成比例(%)
1	设备投资	2923	98.1%
2	配套公用工程	5	0.2%
3	其他费用	8	0.3%
4	预备费	44	1.5%
合计		2980	100.00%

3、工艺技术方案及设备选型

(1) 工艺流程



(2) 设备选择

本项目利用企业现有厂房、场地及部分公用设施进行更新改造，引进德国清梳联1套，瑞士精梳机1套，德国自动络筒机6台，其它设备为国产细纱机，改造无结纱生产线生产高档精梳无结纱。

(3) 质量方面

纯棉纱采用国家标准GB/T398-93进行对照检验，并按照已经通过的ISO-9002质量体系认证标准控制质量。

4、原材料、辅助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原材料主要为原棉，本公司所在地南阳市为全国优质棉生产基地，所产棉花品级高、质量好，1-2级等高等级棉花占80%以上，原料供应充足。

本项目属技术改造项目，是引进新设备淘汰老设备，因此现有供电、供水、供气等公用工程均能满足项目需求。

5、项目市场分析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高档类纺织产品的需求量不断增加，对其主要原料——高档精梳纱线的需求也随之不断增加。据统计资料显示，2002年需求量约为132万吨，2003年需求量约为157万吨，2004年需求量约为196万吨，还有一定数量的净进口增量，所以，国内外市场对高档精梳纱的需求增长很快并且还将进一步提高。虽然我国的棉纺加工能力在不断增长，但是高水平生产能力仍有不足，精梳纱在棉纱中所占的比重一直较低，如2003年仅占23.8%，2004年有所增长，占29.5%，而在国外发达国家，高档棉精梳纱线所占的比重约为50%左右。通过实施本项目技术改造，可使本公司每年生产高档精梳纱2680吨，从而较好地满足深加工生产高档色织服装面料对高档用纱的大量需求。



6、投资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项目改造完成后，可形成年产80S纯棉无结纱1190吨、40S纯棉精梳无结纱1490吨，合计2680吨的生产能力。

项目建成后，年可新增销售收入4267万元，税金394万元，利润959万元。

7、环境保护及安全消防

本项目主要生产高档纯棉精梳纱，车间基本不产生废水、废渣、废气；噪声低于80分贝，符合国家环保标准要求，河南省环保局已对该项目出具了环保批复同意文件。

8、项目选址情况

该项目在股份公司现有气流纺分厂内实施，不须新增建筑厂房，只需对现有地坪及沟道进行改造即可实施。

9、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计划改造期为6个月内，投产第一年达到设计能力90%，而后进行达标生产，项目进度计划见下表：

序号	项目内容	时间(月)					
		1	2	3	4	5	6
1	项目、调研、编制、报批项目可研报告	—————					
2	进行初步设计、落实资金、签订设备订货合同			—————			
3	改造老厂房及公用工程设施				—————		
4	设备安装职工培训				—————		
5	试车投产					—————	

(五) 引进剑杆织机开发高档牛仔布技改项目

1、项目审批情况

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河南省经贸委以豫经贸投资[2002]1061号文批复。

2、项目投资概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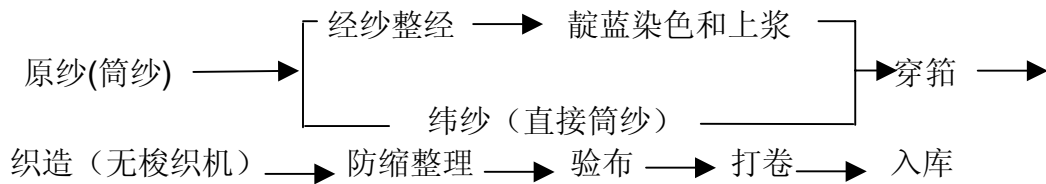
本项目总投资2988.6万元，全部为固定资产投资。固定资产的投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构成比例(%)
1	设备投资	2842.8	95.1%
2	配套公用工程	38.8	1.3%
3	其他费用	84.3	2.8%
4	预备费	22.7	0.8%
合计		2988.6	100.00%



3、工艺技术方案及设备选型

(1) 工艺流程



(2) 设备选择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公用工程及部分辅助设施，引进意大利舒美特公司生产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K88型剑杆织机88台，浆染联合机1台，配套国产后整理设备，这些设备均具有当代国内外先进水平，以保证项目投产后产品质量具有国内领先水平。

(3) 质量方面

产品全部采用本公司已实行的ISO9001：2000国际质量认证标准进行检验。

4、原材料、辅助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的主要原料为棉纱，牛仔布的经纱主要用气流纺OE纱，纬纱有多个品种，除传统工艺用纯棉OE纱外，也用弹力纱、竹节纱等棉与其它纤维混纺纱线，年需经纱4561吨、纬纱542吨、共计5103吨。

本公司现有环锭纺16万多锭，气流纺8832头，能生产各种混纺纱线，现在已经有弹力纱、竹节纱等品种，可以供纬纱用，另外本公司现有国际先进的气流纺纱机24台，并配有纺竹节纱装置，可年生产OE纱30000吨，能满足新建牛仔布生产线的用纱量。

其它辅助材料包括染化料、浆料及其它辅助材料，用量为染化料120吨/年，浆料90吨/年，国内市场供应充足，供销渠道畅通。

5、项目市场分析

牛仔布自面世以来，牛仔衣裤即迅速风靡国际市场，成为全球销量最大的服装款式，牛仔布的特点是变化快、时尚色彩浓，深受消费者特别是年轻消费者的青睐，我国目前牛仔布的生产能力已达12~13亿米/年，约合18~19.5亿平方米/年，约占世界总产量的10%。本公司现已开发出了弹力、竹节多元混纺类牛仔布，由于具有穿着舒适、美观大方的特性，已具有一定的市场份额，通过实施本技改项目，可以进一步改善现有牛仔布产品的滑爽、挺阔、透气、吸湿性等特性，并增加了弹力纱、弹力竹节纱和混纺类产品的品种，提升了高档休闲面料的档次和品



质，未来市场需求前景将非常看好。

6、投资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该项目实施后，可形成年产高档牛仔服装面料1068万米的生产能力，其中63``8842牛仔面料524万米；63``7240牛仔面料270万米；63``6838牛仔面料284万米。

项目建成投产后，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10916 万元，税金 530 万元，利润 2085 万元。

7、环境保护及安全消防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可生化性较好的废水，在污水处理上一直采用生化法和物化法二级处理，集中处理印染污水，本公司现有处理能力可满足项目需要。烟尘、废渣及噪音，企业锅炉房锅炉均已配套采用了旋风除尘、温式水膜除尘器，织造车间设置地排风及园盘过滤器，排除棉短绒籽屑及落浆杂尘等，确保车间含尘量<3mg/m³，符合FJJ102-84要求。在噪声治理方面，本项织机、准浆等设备，噪声小于85dB。公用工程空调、排气风机等采用低噪音、低转速、高效率设备，控制噪音符合《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GBJ87-85)。

8、项目选址情况

项目在本公司现有厂房内实施，不须新增建筑厂房，只需对现有地坪及沟道进行改造即可实现。

9、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2006年6月底，发行人利用银行借款2708.91万元投资实施本项目，已投资额占计划投资总额的91%。待本次发行成功后，发行人将利用部分募股资金偿还相关的银行借款。

(六) 引进48台剑杆织机技改项目

1、项目审批情况

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河南省经贸委以豫经贸投资〔2002〕612号批复。

2、项目投资概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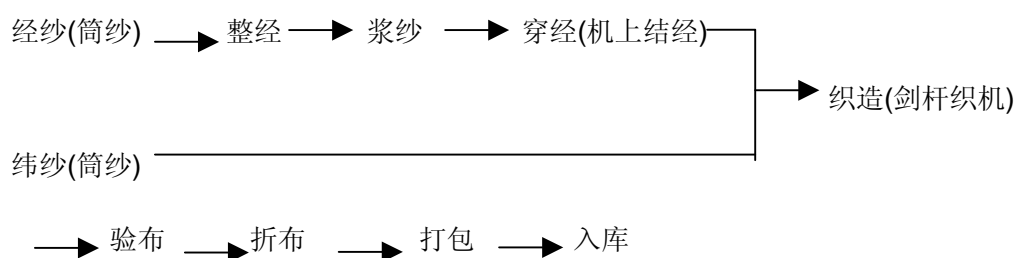
本项目总投资273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53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05万元。固定资产的投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构成比例(%)
1	设备投资	2332	91.8%
2	配套公用工程	150	5.9%
3	其他费用	8	0.3%
4	预备费	40	1.6%
合计		2530	100.00%

3、工艺技术方案及设备选型

(1) 工艺流程



(2) 设备选择

本项目利用股份公司的现有厂房、场地及部分公用设施进行更新改造，引进比利时比佳乐公司生产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剑杆织机48台、德国浆纱机1台，配套购置国产整经机1台及部分后整理设备。

(3) 质量方面

该项目生产的色织面料采用本公司已实行的ISO-9002国际质量标准。

4、原材料、辅助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原纱由企业自身生产提供，可保证原料供应，辅助材料为浆料、化学助剂及包装料，市场供应充足。本项目是技术改造项目，供电、供水、供气等公用工程增容不大。

5、项目市场分析

近年来，从国内外市场看，高档功能性服装面料产品的需求方兴未艾，功能性、环保型的纺织品正逐步占据国际纺织品流行趋势的主流，是国际市场竞争的焦点，并且经济越发达的国家对高档功能性服装面料的需求也越大。目前，我国高档次功能性产品生产能力不足，主要原因是装备水平低，工艺技术落后。我国无梭织机的使用比例仅为发达国家的1/7，生产高档功能性纺织品必备的后整理先进设备率更低，仅占6%，低档服装面料的比重达70%左右。目前，我国高档功能性服装面料的总产量不足6亿米，而全国高档功能性服装面料的需求量高达10亿米，年需求增长率约12%左右，高档功能性色织服装面料处于供不应求的状况。



据瑞士立达公司对纤维制品发展趋势所作的分析，十年以后，将只有1/4的纤维制品是由棉花制成的，功能性混纺交织面料的市场份额将从目前的20~30%增加到50%，因此，不断增加功能性高档服装面料的生产能力，是适应纺织产品市场发展的需要。

本技改项目通过引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剑杆织机48台、德国浆纱机1台来扩大现有的色织面料产能，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产品附加值，从而满足市场对绿色、环保、健康类纺织品的需求。

6、投资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该项目开发生产麦饭石精梳面料、抗皱免烫面料等功能性高档服装面料。项目实施后，可年产麦饭石精梳面料166万米，抗皱免烫面料147万米，合计生产功能性高档服装面料313万米。

项目建成后，年可新增销售收入3795万元，税金231万元，利润635万元。

7、环境保护及安全消防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是再生性较强的污水，由现有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气、废渣、粉尘均可通过现有设施进行处理，处理后 $<3\text{mg}/\text{m}^3$ ，达到国家标准。由于引进国际上先进的剑杆织机，噪声比国产设备降低25—23%，大大降低了噪音，空调风机采用节能低噪声设备，因此厂区噪声指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的要求。

8、项目选址情况

本项目在股份公司色织分厂现有厂房内实施，不须新增建筑厂房，只需对现有地坪及沟道进行改造即可实施。

9、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2006年6月底，发行人利用银行借款2515.24万元投资实施本项目，已投资额占计划投资总额的91%。待本次发行成功后，发行人将利用部分募股资金偿还相关的银行借款。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本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实行同股同利的分配政策，按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进行分配。

2、本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现金股利以人民币派付。本公司在向个人股东分配股利时，按国家有关个人所得税的法律、法规代扣代缴个人股利收入的应交税金，每年度的具体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会计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的经营计划提出，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利润分配的程序

按照本公司章程所载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 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 按5%提取公益金；
- (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5) 分配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

(三) 近三年及一期历次股利分配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来，本公司进行过两次股利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1、2003年6月，经股份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以2002年12月31日总股本5146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所持股份实行每10股转增8股派送2股的分配方案，即以资本公积4,116,800.00元、未分配利润1,029,200.00元，合计



5,146,000.00元用于转增股本，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本将由原来的5146万股增加到10292万股。

2、2006年6月，根据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5年12月31日总股本10292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所持股份实行每10股转增3股派送2股的分配方案，即以资本公积30,876,000.00元、未分配利润20,584,000.00元，合计51,460,000.00元用于转增股本，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本将由原来的10292万股增加到15438万股。

以上股利分配行为，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规定。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发行人2006年6月9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发行人2006年6月9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发行人以2005年度利润分配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173,953,088.35元，以及自2006年1月1日起至本次发行股票前产生的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发行人在上市后将不会对上述新老股东共同享有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调整。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的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计划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制订了严格的信息披露的制度和为投资者服务的详细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一) 信息披露制度

发行人为完善信息披露制度,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制度规定发行人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发行人信息披露体现公开、公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

(二) 负责信息披露和为投资者服务的部门、人员及其职责

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为投资者服务的部门是证券部,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是田胜,对外咨询电话:0377-66221701-2185,传真:0377-66265092,本公司的互联网网址:<http://www.xinye-tex.com>,本公司的电子信箱:xfzqb@126.com,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三) 为投资者服务计划

发行人除了遵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的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制度,并设置为投资者服务的机构和咨询电话外,其他服务计划包括:

- 1、对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本公司将书面不定期的给予解答,并在报刊上公布。
- 2、本公司将选择适当时机如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公布时,安排本公司的高层管理人员在有关网站解答投资者的提问。
- 3、在发行上市、重大投资、重大重组等事件发生时,本公司除通过法定程序披露信息外,还将通过路演、记者招待会等形式为广大投资者服务。
- 4、本公司将按规定在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办公场所备置齐全有关公司发行的备查文件、上市及上市后信息披露文件,供投资者查阅。

二、发行人重大合同

(一) 商务合同



截至2006年6月30日，除了第六章所述《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和关联交易合同外，本公司正在执行的重大商务合同（交易金额在500万元以上）还包括：

1、本公司与德生纺织印染[宜昌]有限公司签署了的《购销合同》，具体如下：

标底名称	数量（米）	单价（元/米）	金额（元）	签约时间	交货时间
全棉纱卡	500,000	9.2	4,600,000.00	2006.04.21	2006.07.20
全棉平布	1,000,000	4.7	4,700,000.00	2006.06.10	2006.08.31
全棉纱卡	200,000	9.3	1,860,000.00	2006.06.19	2006.07.31
全棉帆布	404,000	9.2	3,716,800.00	2006.06.19	2006.07.31
合计	—	—	14,876,800.00	—	—

2、2006年7月~8月间，本公司与德生纺织印染[宜昌]有限公司签署了一系列《购销合同》，具体如下：

标底名称	数量（米）	单价（元/米）	金额（元）	签约时间	交货时间
全棉帆布	600,000	7.05	4,230,000.00	2006.07.11	2006.09.30
全棉帆布	400,000	7.05	2,820,000.00	2006.07.20	2006.11.10
全棉方平	230,000	9.8	2,254,000.00	2006.08.03	2006.09.15
全棉方平	220,000	9.25	2,035,000.00	2006.08.03	2006.09.20
全棉纱卡	430,000	9.4	4,042,000.00	2006.08.03	2006.08.30
合计	—	—	15,381,000.00	—	—

（二）借款合同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正在执行的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借款合同如下表列示：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贷款额(万元)	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人民币借款	银固贷字第 019(一)	4000	2000.7.26-2007.3.30	抵押
2	人民币借款	银固贷字第 019(二)	2000	2000.7.26-2007.7.30	担保
3	人民币借款	银贷字第 06 号	1000	2005.07.7-2006.07.5	抵押
4	人民币借款	银贷字第 16 号	800	2005.10.18-2006.10.14	抵押
5	人民币借款	银贷字第 17 号	900	2005.10.26-2006.10.24	抵押
6	人民币借款	银贷字第 18 号	980	2005.10.27-2006.10.26	抵押
7	人民币借款	银贷字第 07 号	800	2005.7.25-2006.7.21	抵押
8	人民币借款	银贷字第 08 号	500	2005.8.24-2006.8.23	抵押
9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32 号	10000	2003.5.20-2009.5.19	担保
10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13 号	640	2005.12.6-2006.10.5	担保
11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14 号	1000	2005.12.8-2006.10.7	担保
12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12 号	1000	2005.11.23-2006.9.23	担保
13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1 号	1000	2006.2.17-2007.11.16	担保
14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04 号	1000	2006.4.21-2008.1.20	担保
15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53 号	570	2005.9.19-2006.9.18	担保
16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57 号	500	2005.9.26-2006.9.22	担保
17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72 号	2510	2005.12.2-2006.12.1	担保
18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15 号	2000	2006.03.29-2007.03.28	担保
19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18 号	1900	2006.03.31-2007.03.30	担保



20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29 号	1000	2006.05.17-2007.05.16	担保
21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30 号	2000	2006.05.25-2007.05.24	担保
22	人民币借款	银借字第 004 号	1730	2005.09.07-2006.09.06	抵押
23	人民币借款	银借字第 033 号	2000	2005.10.26-2006.10.25	抵押
24	人民币借款	银借字第 198 号	900	2005.11.22-2006.11.21	抵押
25	人民币借款	银借字第 328 号	1550	2005.11.30-2006.11.29	抵押
26	人民币借款	银借字第 456 号	1000	2005.12.15-2006.12.14	抵押
27	人民币借款	6000005280019	1500	2005.7.20-2006.7.19	担保
28	人民币借款	6000005280036	1000	2005.8.21-2005.8.20	担保
29	人民币借款	6000005280050	1500	2005.10.28-2006.10.27	担保
30	人民币借款	银借字第 586 号	1500	2006.04.24-2007.04.23	抵押
31	人民币借款	银借字第 048 号	1100	2006.06.30-2007.06.29	抵押
32	人民币借款	技字[2002]02 号	6800	2002.03.23-2008.03.22	质押
33	人民币借款	额度[2006]038 号	2000	2006.06.21-2007.06.20	抵押
34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01 号	800	2006.03.10-2007.03.08	担保
35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02 号	1400	2006.03.24-2006.03.21	担保
36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03 号	800	2006.04.26-2007.04.25	担保
37	人民币借款	银信字第 005 号	960	2006.06.22-2007.06.21	担保

自2006年6月30日至2006年10月20日止，发行人新增借款金额合计10810万元，借款合同如下表列示：

借款合同号	金额（万元）	贷款期限
银新借字第 006 号	1000	2006.7.5-2007.7.5
76102006180036	1500	2006.7.19-2007.7.18
银新借字第 007 号	800	2006.7.21-2007.7.20
76102006280056	1000	2006.9.19-2007.9.18
银新借字第 008 号	500	2006.8.24-2007.8.23
41101200600001400	1500	2006.9.11-2007.9.11
银信字第 057 号	1070	2006.9.15-2007.9.10
银新借字第 009 号	800	2006.10.13-2007.10.9
银信字第 007 号	1000	2006.9.19-2007.8.18
银信字第 008 号	640	2006.10.13-2007.9.11
银信字第 009 号	1000	2006.10.12-2007.9.12

自 2006 年 6 月 30 日至 2006 年 10 月 20 日止，本公司到期已偿还完毕的银行借款债务共有 12 笔，金额合计为 11040 万元。

借款合同号	金额（万元）	贷款期限
银贷字第 06 号	1000	2005.7.7-2006.7.5
6000005280019	1500	2005.7.20-2006.7.19
银贷字第 07 号	800	2005.7.25-2006.7.21
6000005280036	1000	2005.8.21-2006.8.20
银贷字第 08 号	500	2005.8.24-2006.8.23
银借字第 004 号	1730	2005.9.07-2006.9.06



银信字第 053 号	570	2005.9.19-2006.9.18
银信字第 057 号	500	2005.9.26-2006.9.22
银贷字第 16 号	800	2005.10.18-2006.10.14
银信字第 012 号	1000	2005.11.23-2006.9.23
银信字第 013 号	640	2005.12.6-2006.10.5
银信字第 014 号	1000	2005.12.8-2006.10.7

（二）抵押合同

截至2006年6月30日，发行人尚在执行期内的抵押合同主要有：

1、股份公司于2005年4月25日与中国工商银行新野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05年新工银抵字02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贷款余额为2000万元，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全部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抵押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抵押物主要为股份公司目前正在使用的机器设备。

2、股份公司于2005年10月30日与中国农业银行新野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农银高抵字2005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贷款余额为2950万元，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全部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抵押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抵押物主要为股份公司目前正在使用的机器设备。

3、股份公司于2006年6月21日与中国建设银行南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宛额度[2006]038-抵01号《人民币额度借款抵押合同》，最高贷款余额为2000万元，借款额度有效期自2006年6月21日至2007年6月20日，抵押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抵押权的费用，抵押物主要为股份公司目前正在使用的机器设备。

（三）医疗服务协议

2001年6月10日，股份公司与新野县富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医疗服务协议》，合同约定，新野县富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为股份公司提供股份公司所需的职工医疗服务，包括职工日常的保健医疗和特殊病理治疗，服务价格为：如有国家定价的，按国家定价；如无国家定价则按行业可比价格计算。合同从2001年6月10日起计算，有效期十年。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本公司与南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纺集团”）于2005年1月9日签订了《互保协议》，双方约定：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互为对方在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互保金额为人民币3.00亿元。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为南阳纺织集团担保借款2.39亿元，南阳纺织集团公司为股份公司担保借款3.2985亿元，上述担保借款未逾期。

南纺集团是南阳市大型纺织企业企业，注册资本17268万元，经南阳中科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05年12月31日，南纺集团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43030万元，负债总额为91628万元，资产负债率64.06%，2005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113878万元，利润总额为7006万元，财务状况和银行资信良好。在签订互保协议之前，发行人和南纺集团双方相互进行了信用调查，根据南纺集团的银行资信良好的情况签订了互保协议。

四、发行人及持有发行人 20%以上股份股东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持有发行人20%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可能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受过刑事诉讼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魏学柱

陶国定

李书勤

杨若玲

郭松克

李宗林

焦子光

吴聚强

许勤芝



全体监事签名：

陈玉怀

马浙珍

王明琳

韩喜兰

高柯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吴勤霞

王峰

归来法

李宗林

吕来党

宋锐

韩振平

鲁西平

许勤芝

白普

张义

田胜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6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主办人签名：_____

李彦斌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杨艳萍

申克非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凌新源

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06年11月16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刘兰玉

经办律师签名： 张忱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朱玉栓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2006年11月16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尹超文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党惠如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崔守忠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6日



土地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土地估价师签名： 王德勋

经办土地估价师签名： 王亚喆

单位负责人签名： 张举平

南阳晨光地产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6年11月16日



资产评估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注册评估师签名： 任国广

经办资产注册评估师签名： 张庆国

单位负责人签名： 周秀月

河南联华会计师事务所

2006年11月16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验资复核人员签名： 尹超文

经办验资复核人员签名： 党惠如

单位负责人签名： 崔守忠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6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发行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查阅网址：www.cninfo.com.cn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00～5：00

查阅地点：

1、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15号、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377）66265092 联系人：田胜

2、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19号华通大厦B座11层、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

联系电话：（010）68431166 联系人：杨艳萍、申克非、李彦斌